123

译文名著文库 YIWEN CLASSICS 羅生門 Akutagawa Ryunosuke

[日] 芥川龙之介 著

Akutagawa Ryunosuke

林少华 译

罗生门

羅生門





上海译文出版社

译文 名著文库 YIWEN CLASSIC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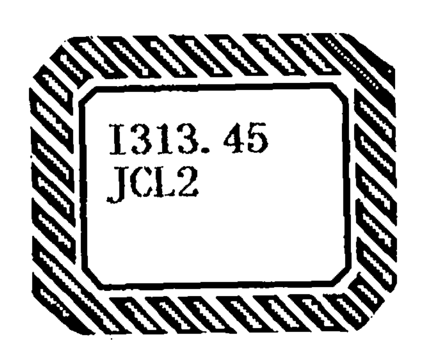
[日]芥川龙之介 著

Akutagawa Ryunosuke

林少华 译

罗生门

羅生門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罗生门／(日)芥川龙之介著；林少华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8.7
(译文 名著文库)
ISBN 978-7-5327-4475-6

Ⅰ.罗… Ⅱ.①芥…②林… Ⅲ.①中篇小说—作品集—日本—现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日本—现代 Ⅳ.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013944号

芥川龍之介
羅生門
本书译文由青岛出版社授权出版

罗生门
羅生門

芥川龙之介 著
林少华 译

责任编辑 姚东敏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www.yiwen.com.cn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常熟市华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6.25 插页2 字数109,000
2008年7月第1版 2008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327-4475-6/I·2527
定价：12.00元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0512-52397878

译本序

近现代日本作家中，非以寿终者颇不在少数，芥川龙之介乃其一。芥川 1892 年生于东京。1915 年就读于东京大学英文专业时以短篇小说《罗生门》步入文学创作之途。而在 1927 年三十五岁时便因“恍惚的不安”自行中止了生命的流程。日本近现代文学天空于是陨落了一颗光芒正劲的奇星，不知使多少人为之扼腕唏嘘，平添哲人其萎之叹。

芥川确是一颗奇星，一颗放射奇光异彩的哈雷彗星。或许这种比较有些滑稽——他总是使我不期然地想起我国唐代以“鬼才”著称的短命诗人李贺。芥川天资聪颖，博学强记，多愁善感。创作讨厌平庸，讨厌直露浮泛，讨厌隔靴搔痒式的含蓄和自然主义式的写实。行文精雕细刻，立意独辟蹊径，构思缜密严整。虽有“强说滋味”之嫌，却也入木三分。借用颇不客气的流行语来说，可谓喜欢“玩弄

深刻”的作家，但不能不承认他玩弄得相当高明。同时他又是高产作家。短短十几年创作生涯中，写了一百四十九篇小说、六十六篇随笔、五十五篇小品文及诸多评论、札记、游记、汉诗、和歌、俳句等作品，译成中文都有厚厚五大本，洋洋二百八十万言。

以题材论，其作品可分历史与现实两大类，前期更以历史题材为主。

说来有趣，芥川大学时代专攻时髦的英文，但最为拿手的却是汉文。念小学时便读了《水浒传》、《西厢记》。中学时代读了《聊斋志异》、《金瓶梅》和《三国志》（《三国演义》），并喜欢汉诗。进入大学后仍在《琵琶行》等中国小说天地里流连忘返。有此汉文修养，对日本古典自然触类旁通，别有心会。书山稗海，文史苑囿，于中沉潜含玩，钩沉抉隐，一旦发而为文，自是信手拈来，随机生发，纵横捭阖，不可抑勒。从王侯衙役到市井小民，从寺院高僧到天主教徒，从紫宸之深到江湖之远，在其笔下无不呼之即来，腾跃纸上。例如《罗生门》、《鼻》、《地狱变》、《密林中》、《芋粥》、《开化的杀人》、《奉教人之死》、《枯野抄》、《阿富的贞操》便是这方面的代表作。也有的取自中国古代文史作品，如《仙人》、《酒虫》、《黄粱梦》、《英雄之器》、《尾生的信》、《杜子春》、《秋山图》等。值得注意的是，芥川的历史题材小说并非为了演绎历史典故和翻拍历史人物，而是身披

历史戏装的“现代小说”，目的在于借古喻今，针砭时弊，臧否人物，传达现代人的生命窘态和灵魂质地。如鲁迅在《罗生门》译者附记中所指出的，芥川的作品，“取古代的事实，注进新的生命，便与现代人生出干系来”。用日本当代学者的话来说，“归根结蒂，‘中国’之于芥川乃是仅仅提供了作品素材的异空间，在这个意义上，一如日本王朝的优雅世界”（伊东贵之语）。不妨认为，芥川的艺术成就主要表现在历史题材的作品中。原典出入自如，布局浑然天成，主题独出机杼，笔致摇曳生姿。

另一类是现实题材。芥川生性敏感，纵然一件司空见惯的小事，也往往使其脆弱的神经震颤良久。一般说来，他不重描绘而意在发掘，疏于叙述而工于点化。少的是轻灵与潇洒，多的是沉郁与悲凉。此类作品主要有《手帕》、《橘》、《矿车》、《一块地》、《将军》、《玄鹤山房》、《海市蜃楼》、《河童》、《齿轮》、《某傻子的一生》等。或写村姑的纯朴，或写少年的孤独，或写乡下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或写军人的滑稽可笑，尤以描写知识分子苦闷和绝望的精神世界见长。其中《齿轮》和《某傻子的一生》叠印出作者本人一生的背影，具有明显的自传性质，从中不难窥见作者自杀前的精神状态及自杀的原因。而这些又大多出以机警戏谑的语气，惟其如此，更让人痛切地感受到其灵魂的尴尬和迷惘。也正因为这样，《橘》中离家做工的小女孩从火车窗口抛给弟

弟们的几个金黄色的橘子，才在芥川阴沉沉的文学天穹划出了格外美丽动人的抛物线。 总的说来，现实题材的作品无论数量还是质量都较历史题材相形见绌，甚至不乏《保吉的手册》等“保吉”系列作品那样的较为平庸之作。

无论得于史料之作，还是拾于现实之篇，其一以贯之者，大约是以下两条主线。

一是对人性中“恶”的暴露、揶揄和鞭挞。 《罗生门》以令人窒息的紧凑布局将人推向生死抉择的极限，从而展示了“恶”的无可回避，展示了善恶之念转换的轻而易举，展示了人之自私本质的丑陋，第一次传递出作者对人的理解，对人的无奈与绝望。 《鼻》则把犀利的笔锋直接刺向人的深层心理，自卑与自尊，虚伪与丑恶，软弱与做作，同情之心与幸灾乐祸，种种微妙复杂的心理天衣无缝地聚敛于一部短篇之内，委实令人惊叹，使人感慨，发人深省。 此篇受到夏目漱石的极大赞赏，成为其进入文学殿堂的叩门之作。 《密林中》以几个人对同一案件的不同证词或告白，于扑朔迷离之中凸现人性的机微、人的无可信赖和无可救药。 手法新颖，寓意深刻，虚实相生，玄机四伏，“乃出色的‘物语’产出装置”（高桥修语）。 此篇前些年曾改编成电影剧本以《罗生门》为名由黑泽明搬上银幕，获奥斯卡最佳外语片奖。 《蛛丝》屡屡入选日本语文教材，是广为人知的短篇之一。 主人公在捋着蛛丝向天堂攀援

过程中只因动了利己之心便重新堕入地狱中无明的苦海。 构思精巧，刻画人微，对比鲜明，而主题依然是诠释人之私欲的根深蒂固以及由此导致的对人性的无奈与绝望。 其他如《手帕》、《阿富的贞操》和《一篇爱情小说》等亦属此线的延伸。 芥川有时倒也善于渲染人物的心境涟漪，但极少折射晶莹璀璨的光点，而大多泛起无可疏浚的沉渣。 唯见凄风苦雨，不闻鸟语花香。 至于《侏儒警语》，虽广涉人生、道德、艺术、政治，林林总总，笔法或冷嘲热讽或含沙射影或单刀直入，但追根溯源，大多离不开对人性恶的赤裸裸的揭示和冰冷冷的剖析，至今读来灵魂亦不禁为之缩瑟。 而其文学才情纵使在这种随想录或札记式文体中亦如万泉自涌，顷刻万里。 试举一段："我是穿五彩衣、献筋斗戏的侏儒，唯以享受太平为乐的侏儒，敬祈满足我的心愿：不要让我穷得粒米皆无，不要使我富得熊掌食厌。 不要让采桑农妇都对我嗤之以鼻，不要使后宫佳丽亦对我秋波频传。 不要让我愚昧得麦菽不分，不要使我聪明得明察云天。 ……我是醉春日之酒诵金缕之歌的侏儒，唯求日日如此天天这般。"（《侏儒警语 · 侏儒的祈祷》）

第二条主线便是对人对人生的幻灭感亦即厌世主义倾向所导致的对艺术的执著与痴迷，这或许也是出于对前者的一种补偿心理。这点在《戏作三昧》初露端倪，而在《地狱变》中天崩地裂，一发不可遏止。 "那被烟呛得白惨惨的面庞，那随火乱舞的长飘飘的黑

发，那转瞬化为火焰的美艳艳的樱花盛装……尤其每当夜风向下盘旋而烟随风披靡之时，金星乱坠的红通通的火焰中便闪现出少女咬着堵嘴物而几欲挣断铁链痛苦扭动的惨状……”而作为少女父亲的良秀面对这惨状竟浮现出“一种近乎恍惚状态的由衷喜悦之情”。也就是说，良秀为了成就艺术而放弃了亲情、放弃了道德、放弃了人性，宁愿看着自己最疼爱的女儿被活生生烧死，而他自己也在画完地狱变相图的第二天夜里自缢身亡——父女双亡的悲惨代价促成了一部艺术作品的诞生。这无疑是对作者本人信奉的艺术至上主义惊心动魄的诠释。芥川也在写完这部作品不出十年自杀而死。“他的死因，一多半或可归于使其心力交瘁的神经衰弱，但剩下的大约一半似乎在于他对人生及艺术的过于真诚、过于神经过敏”（菊池宽语）。事实上芥川也对作品的艺术性采取了极其严肃和虔诚的态度，苦心孤诣，一丝不苟。无论所用语言的洗炼典雅还是心理刻画的细腻入微抑或情节设计的无懈可击，都显示出这位作家高超的文学造诣和独特的艺术风格。尤为可贵的是，“他有意识地创造了文体——不是陈陈相因的文体，而是一扫庸俗气味的艺术文体”（中村真一郎语），堪称典型的艺术至上主义者。

当然，有争议的作品并非没有，特别是《支那[1]游记》中流露的

---

① 日本战前对中国的旧称，有时含贬义。

"中国认识"，里面不难找见国人读起来可能心生不快的词句。芥川于1921年3月中旬开始作为《大阪每日新闻》社特派员来华旅行，先后到了上海、杭州、苏州、扬州、南京、芜湖、庐山、汉口、北京和天津等地，历时四个月，足迹遍及大半个中国。在上海见了章太炎和李汉俊，在北京见了胡适等人，但他对中国的政治和社会中出现的积极动向，更多时候表现出心不在焉的态度，而对杭州和长沙青年学生的排日行为亦未深入思考其根本原因和加以反省，而仅仅为之反感。他所津津乐道的大多是"支那"和"支那人"落后、颓废、粗俗、脏污、贫穷等"丑陋"的一面——尽管亦是事实——以致在当时就引起了巴金等人的反感和批驳。可以说，对中国古典的向往和对中国现实的鄙视是芥川"中国认识"的一对矛盾。前者使之怀有文化上的自卑，后者催生其现实中的傲慢（"日本优越论"）。这其实也是日本近现代主流知识分子或精英阶层共同的基本倾向，纵令夏目漱石亦不例外。愈到后来，自卑愈见其轻而傲慢愈见其烈，在结果上成为日本对外扩张和侵华战争所以顺利推进的重要思想舆论资源和社会基础。不过相对说来，芥川在日本近现代作家中对中国的态度还算是比较好的，对日本的穷兵黩武政策也间接地有所批评，甚至在例如《将军》这部作品中表示过反战态度，可以说是较为清醒和有良知的作家。

芥川在他短促的文学生涯中，未留下堪称黄钟大吕的鸿篇巨

制，但他无疑是睥睨东瀛近现代文坛的少数几位大家之一，尤其短篇小说几乎无人可出其右，日本每两年颁发一次的著名的“芥川文学奖”就是为纪念他而设立的。

最后想顺便说几句或许题外的话。我是二十五年前在吉林大学研究生院苦读的时候最初接触芥川的。恩师王长新教授曾在文选课上重点讲过芥川作品。执笔时间里，眼前每每浮现出先生授课时专注而和善的神情，耳畔传来其抑扬有致的声调，如果拙译中尚有一二处传神之笔，实乃先生精辟的讲解和气氛的感化所使然。令人沉痛的是，恩师已于 1994 年 4 月乘鹤西去，尔来十余年矣！胶东夜雨，灯火阑珊，四顾苍茫，音容宛在。倘恩师得知生前钟爱的作品经弟子之手而为更多的人所欣赏，学术研究得以薪火相传，一定露出慈祥的微笑。

林少华

(2005 年 5 月 3 日于窥海斋)

目录

罗生门

薄暮时分。罗生门下。一个仆人正在等待雨的过去。

空旷的门楼下，除了他别无旁人。只有一只蟋蟀伏在红漆斑驳的粗圆的桂木门柱上。其实这罗生门位于朱雀大路，按理，除他以外，也该有两三个头戴高斗笠或三角软帽的避雨男女。然而唯他一人。

这是因为，近两三年来京都连连遭灾： 地震、龙卷风、大火、饥荒，不一而足。整个京城因此衰败不堪。据旧书记载，佛像和祭祀用具也已被毁，涂着红漆或饰有金箔银箔的木料被人堆在路旁当柴出售。都城既是如此光景，罗生门维修之类自然更是无从提起。于是，乐得狐狸来栖，盗贼入住，最后竟将无人认领的死尸也搬了进来，且日久成俗。这么着，每到日落天黑，人们便觉心怵然，再没人敢走到此门的附近。

取而代之的，便是乌鸦。很多乌鸦不知从何处飞来。白天看去，无数乌鸦一边叫着一边绕着两端的脊瓦往来盘旋。尤其晚霞照亮城门上方天空之时，乌鸦浑如播撒的芝麻历历在目。无须说，它们是来啄食门楼上的死人肉的。不过，今天或许时间已晚，竟无一只飞临。目中所见，尽是已开始塌裂且从裂缝中长出长长杂草的石阶上点点泛白的乌鸦粪。仆人身穿洗得发白的青布褂，在七级石阶的最上一级弓身坐下，百无聊赖地望着雨丝。而右脸颊那颗大大的粉刺又给他增添了几分烦躁。

作者刚才写道“仆人正在等待雨的过去”。其实，雨过去仆人也并没有什么事可做。若是往日，他自可返回雇主家里。但四五天前便被主人打发出门。前面已经说了，京都城当时已衰败不堪。眼下这仆人被多年的雇主打发出门无非这衰败景象的一小片落叶而已。所以，与其说仆人在等待雨停，莫如说雨中的仆人无处可去无计可施更为合适。而且，今天的天气也加剧了不少这平安[①]年间仆人的 Sentimentalism[②]。从未时下起的雨，直至申时仍无止息迹象。这样，仆人当务之急便是设法筹措明日的生计。也就是说要为根本无法可想之事而想方设法。他一边沉浸在漫无边际的思绪里，一边似听非听地听着朱雀大路持续已久的雨声。

---

① 平安时期，日本古代断代史之一，从 794 年迁都平安京（现京都）开始，持续 400 年。
② 感伤，感伤主义。

雨包拢着罗生门，雨声从远处飒然而至。暮色逐渐压低天空。抬头看去，门楼斜向翘起的脊瓦正支撑着沉沉乌云。

既然为无法可想之事想方设法，就无暇选择手段。如要选择，便只有饿死土板墙下或抛尸路旁，进而被人像拖狗一样拖来扔在这门楼上。而若不选择——仆人的思路兜了几圈之后，终于到了这一关口。可是这“而若”终究是“而若”。仆人固然对不择手段这点给予了肯定，但要想使这“而若”有个结局，随之而来的必然是“除非当强盗”。问题是仆人又没有勇气对此给予积极的认同。

仆人打了个大大的喷嚏，很是艰难地站起身来。日暮生凉，京都城已冷得该生火炉子。门柱之间，风同暮色一起冷飕飕地穿过。那只伏在红漆柱上的蟋蟀，早已不知去向。

仆人缩下脖颈，高高耸起黄汗衫青布褂下的双肩打量门楼四周，以便找一处好歹可以过夜的地方，一个没有风雨之患又避人眼目的安然存身之处。也巧，一架同样涂着红漆的通往门楼顶端的宽木梯闪入眼帘。楼顶即使有人，也全都是死人。仆人于是小心不让腰间木柄腰刀滑出刀鞘。将穿着草鞋的脚踏上木梯最下一级。

此后过了几分钟。通往罗生门顶端的宽梯中间，一个汉子像猫一样弓身屏息，窥看上面的动静。上面射下的火光，隐隐约约舔着他右侧的脸颊，映出短短的胡须和红肿的酒刺。仆人起始满以为上面清一色是死人。不料爬上两三级，上头竟似乎有人点火，且火光

四处动来动去。那浑浊的黄色光亮在挂满蛛网的顶楼摇摇晃晃，一看便知上面有人。雨夜里居然敢在这罗生门上点火，笃定不是等闲之辈。

仆人如壁虎一般蹑手蹑脚爬着楼梯，终于爬上顶头。而后身体尽可能放平，脖颈尽可能伸长，战战兢兢地扫视楼内光景。

一看，果如传闻所言，几具死尸随便扔在里面。但火光照到的范围却意外狭小，看不清尸体的数量，仅可模模糊糊地辨出有的赤裸，有的着衣，当然男女混杂，而且全部泥塑木雕似的张着嘴巴伸着胳膊，狼藉地倒在楼板上，甚至很难相信他们曾是活人。肩、胸等隆起部位承受着昏黄的灯光，低凹部位则愈发阴影沉沉，无不哑巴一般永久地沉默了。

死尸腐烂的臭气使得仆人不由得捂起鼻子。但下一瞬间却令他忘了捂鼻：一股汹涌袭来的情感几乎将他的嗅觉劫掠一空。

仆人的眼睛这时看清死尸中间蹲有一个人，一个身穿桧树皮色衣服的白发老太婆，又瘦又矮，浑如猴子。老太婆右手举着燃烧的松明，正在细细审视一具死尸的面孔。死尸头发很长，想必是女尸。

在六分恐怖四分好奇之心的驱使下，仆人竟一时忘了呼吸。那感觉，若借用一句旧书上的话语，正可谓“毛发悚然”。这时间里，只见老太婆把松明插在楼板缝上，旋即双手掐住眼下死尸的脖子，恰如老猴子给小猴子抓虱，一根根拔起那长长的发丝。头发丝

顺手脱落。

随着头发丝的一根根拔下，恐怖从仆人心中一点点减却。与此同时，对老太婆强烈的憎恶则一点点增加。不，说对老太婆或许不够准确，应该是对所有恶的反感正在一分一秒地加剧。此时如果有人向这个仆人重新提起他刚才还在考虑的是饿死还是为盗的问题，想必他会毫不犹豫地选择饿死。也就是说，仆人对恶的憎恨之心已如老太婆插在地板上的松明势不可挡地燃烧起来。

自然，仆人并不明白老太婆何以要拔死人的头发。因而他也不知道应将她归为善恶的哪一类才算合理。只是在仆人眼里，在这雨夜罗生门上拔取死人头发一事本身即足以构成不可饶恕的恶。当然，刚才自己本身还宁肯为盗的念头早已忘到九霄云外。

于是，仆人往两腿运了运力，从梯子一跃而上。他手按木柄腰刀，大踏步走到老太婆跟前。对方的惊恐自不必说。

老太婆看了一眼仆人，一如脱弦之箭跳起身来。

“混账，哪里去！”仆人骂着，挡住被死尸绊得踉踉跄跄企图仓皇逃命的老太婆的去路。老太婆推开仆人仍要前逃，仆人再次挡住推回。两人在死尸群中默默推搡了一会儿。但胜负一开始就已见分晓。仆人终于抓住老太婆的手腕，用力将她扳倒。那手腕瘦得皮包骨，同鸡爪无异。

“你在干什么？说！不说，瞧这个！”仆人丢开老太婆，霍地

抽出腰刀，将白亮亮的钢刀举到老太婆眼前，但老太婆仍不做声，双手簌簌发抖，肩头连连起伏，两眼睁得险些将眼珠儿挤出眶外，像哑巴一样固执地缄口不语。见此光景，仆人这才实实在在意识到老太婆的生死完全取决于自己的意志。这使得那股剧烈燃烧的憎恶之情不觉冷却下来。剩下的，只有大功告成的心安理得的愉悦与满足。仆人稍微缓和一下语气，向下看着老太婆道：

“我不是‘检非违使厅’衙役，是从这门下过路的人，不会把你捆上绳子送去发落的。只是想知道这种时候你在这门上干什么，你说出来就算了事。”

老太婆随即愈发圆瞪双眼，定定注视仆人的面孔，目光如眼眶发红的食肉鸟一样咄咄逼人。继而，像咀嚼什么东西似的动了动因皱纹而几乎同鼻子混在一起的嘴唇，尖尖细细的喉结也蠕动起来，鸟啼般的声音上气不接下气地传到仆人耳畔：

“拔这头发、拔这头发，我是想用来做个发髻。”

仆人对老太婆意外平庸的回答很感失望。与此同时，刚才的憎恶和冷冷的轻蔑又一并涌上心头。或许是这情感波动传导给了对方，老太婆一只手仍攥着从死尸头上拔下的长发，用癞蛤蟆低鸣般的语声嗫嚅着道出这样一段话来：

“不错，拔死人的头发这事不知有多么糟糕。可话又说回来，这些死人个个都是罪有应得的。我现在拔头发的这个女人，就曾把

蛇一段段切成四寸来长说是鱼干拿到禁军营地去卖。若不是得瘟疫死了，怕现在也还在干那种营生。听说禁军们都夸她卖的鱼干味道鲜美，竟顿顿买来做菜。我不觉得这女人做的是缺德事。她也是出于无奈，不然就只有饿死。同样，我也不认为我正在干的有什么不妥，也是因为没有别的办法，不这样就只能坐着等死。所以，这个深知事出无奈的女人想必也会原谅我这种做法的。”

以上就是老太婆说的大致意思。

仆人把刀收回刀鞘，左手按着刀柄，冷静地把话听完。当然，听的过程仍为右手摸着的脸颊上那个红肿的大酒刺感到心烦。但听着听着，仆人心中生出了某种勇气，而这正是他刚才在门下所缺少的。但其趋向则同爬上门楼抓老太婆时的勇气截然相反。仆人已不再为饿死或为盗的选择而犹豫不决。不仅如此，作为他此时的心情，早已把什么饿死之念逐出意识之外——这点几乎连考虑的余地都无从谈起。

“真是这样的？”老太婆话音刚落，仆人便以不无嘲讽的语调问道。问罢跨前一步，从酒刺上移开右手，出其不意地抓住老太婆的上衣襟，咬牙切齿地说：“那好，我剥掉你的衣服！你可不要恨我，不然我就得饿死！”

仆人三下两下扯掉老太婆的衣衫，一脚把抱住自己腿不放的老太婆踢倒在死尸上。到梯口只有五步远。仆人把剥下的桧树皮色衣

服夹在腋下，转眼跑下陡梯，消失在夜色深处。

过了好一会儿，死一样倒着的老太婆才从死尸中撑起裸体，发出不知是呓语还是呻吟的声响，借着仍在燃烧的火光爬到楼梯口，垂下短短的白发朝门下张望。外面，唯有黑洞洞的夜。

仆人的去向，自然无人知晓。

（大正四年九月）

鼻

提起禅智内供[1]的鼻子，池尾无人不晓。鼻长五六寸，从上唇直垂至颔下。形状上下一般粗细。就是说，一段细细长长的灌肠样物件从面部正中晃晃地垂将下来。

内供已年过半百，从当小沙弥的昔日直到升任宫内道场御用高僧的今天，内心始终为鼻所苦。当然，表面看去，至今仍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这也不仅仅由于他身为一心向往来世净土的僧侣自知不该对鼻子耿耿于怀，更是因为他不愿意被人看出自己苦于鼻子一事本身。日常闲谈，内供最怕遭遇鼻子一词。

他所以为鼻子苦恼，原因有二。一是鼻子长带来的实际不便。首先一条是吃饭时，一个人招架不住。独自用餐，鼻端必然掉入铁碗。故而吃饭时只好让一弟子坐于对面，用一块长二尺宽一寸的木板托起鼻子。但是这种就餐状态，不论对托鼻的弟子还是对被托的

内供，都绝非轻松之举。一次，一个替代那个弟子的童僧打了个喷嚏，结果手一抖，鼻子掉进了粥碗——当时传得满城风雨，一直传到了京都。 不过，对内供来说，这点绝不是为鼻子折磨的最大原因。内供的苦恼其实是来自被鼻子刺伤的自尊心。

池尾一带的人都说，生出如此鼻子的内供幸好不是在俗之人，否则那副尊容断然找不到老婆。甚至有人议论他是因那鼻子才出家为僧的。但内供自己并不觉得因是僧人而多少减轻了鼻子带来的烦恼。他的自尊心委实太敏感了，忍受不住没有妻室这种结果性事实。于是，内供试图从积极和消极两方面恢复被摧毁的自尊心。

他首先想到的办法，是如何使长鼻显得短些。趁没人时，他脸对着镜子从各个角度照来照去，百照不厌，费尽心机。有时候，光是变换面部角度难以使他尽兴，便手拄脸颊或指按下巴，不屈不挠地对镜观摩不止。然而，鼻子看上去短得至少令自己满足却是一回也不曾有过。有时甚至觉得越是煞费苦心越是显得长了。每当此时，他就把镜子收进盒内，仿佛新发现似的喟叹一声，快快返回经房桌旁继续看《观音经》。

同时，内供还总是关注别人的鼻子。池尾寺院常有讲经说法等活动举行，且寺内僧房栉比鳞次，净身房里天天有人烧水。因此出

---

① “内供奉僧”之略。朝廷选十名高僧供职于宫内道场，诵经祈祷天皇安然无恙。

入这里的僧俗十分频仍。内供坚持不懈地打量这些人的面孔，只为找出一个长有类似鼻子的人来，也好聊以自慰。故内供眼里自然进不来什么青衫、白幔。至于柑色帽子浅黑法衣之类，亦是由于司空见惯，更是有而若无。内供目中无人，唯有鼻子。问题是，鹰钩鼻倒是有的，而自己这样的鼻子却是绝无仅有。如此一来二去，内供心里渐渐又生不快。同人交谈时不由抓起摇摇欲坠的鼻头而羞红老脸也完全是这不快所致。

后来，他竟至心生一计，企图从佛家经典和其他古籍中觅出长有同样鼻子之人，以多少求得几分宽慰。然而，任何一部经书都未提及目连和舍利弗的鼻子如何之长。当然，龙树和马鸣也是鼻子与常人无异的菩萨。从震旦的故事中倒是听说过蜀汉刘玄德的耳朵大。当时他想，如若长的是鼻子，自己不知会感到何等心怀释然。

无须说，内供在苦心孤诣进行如此消极探索的同时，也曾通过积极的尝试促使鼻子变短。这方面他也堪称无所不用其极。熬过土瓜汤喝，往鼻头抹过老鼠屎。但无论怎样施展伎俩，鼻子都依然故我，依然以五六寸的长度从上唇赫然下垂！

不料，某年秋天，一个顺便进京为内供办事的弟子带回一个整治长鼻的秘方。秘方是一位知己医生所授。那医生来自震旦，在长乐寺为僧。

内供一如平日，做出一副对鼻子不屑一顾的神气，故意不提赶

快试用那个秘方。但另一方面，吃饭时每每以若无其事的语气说起不忍总给弟子添麻烦云云。内心自然期待弟子劝说自己一试该法。弟子也并非不明白内供的用心。较之反感，弟子莫如对内供的如此煞费心机深为同情，于是迎合内供心理，百般劝说内供何妨一试。这对内供可谓正中下怀，终归言听计从。

秘方其实十分简单，只消将鼻子泡入热水，之后让人践踏即可。

净身房每天都烧热水。弟子当即用提锅提了热得几乎伸不进手指的沸水回来。但若直接将鼻子投入提锅，热气势必灼伤面部。于是，便用方木盘开了个孔作提锅盖，从孔中将鼻子探入提锅内——只将鼻子浸入沸水，却是一点也不热的。片刻，弟子道：

"煮得可以了吧？"

内供沁出苦笑：光听这句话，任凭谁都觉察不出说的是鼻子。那鼻子被热水泡得阵阵发痒，一如跳蚤叮咬。

等内供将鼻子从孔内提出，弟子马上两脚使足力气践踏依然热气蒸腾的鼻柱。内供侧身躺着，把鼻子抛在地板上，看着弟子双脚在眼前上蹿下跳。弟子时而露出不忍的神情，向下看着内供的秃脑袋说：

"疼不疼？医生叫狠命踩来着。可还是疼吧？"

内供想要摇头表示不痛。无奈鼻子在人脚下，摇头不得，只好

向上翻动眼珠，盯着弟子满带红裂纹的脚，俨然气呼呼地答道：

“不疼！”

由于被踩的是发痒部位，较之痛感，心里反倒有些舒服。

踩了一会儿，谷粒样的颗粒开始从鼻体排出，形状活像整个烤焦的脱毛小鸟。弟子见了，停住脚，自言自语地说：

“医生说要用镊子夹出。”

内供意犹未尽地鼓着腮，默不作声，任由弟子处置。他当然不是不领会弟子的好意，只是不情愿自家鼻子被当成什么物件弄来弄去。那神态活像接受技术可疑的医生做手术的患者，老大不高兴地注视弟子用镊子从鼻体毛细孔中剔除脂粉颗粒。颗粒四分多长，状如鸟的羽根。

如此告一段落，弟子舒了口气：

“再来一次就可以了。”

内供依然蹙起八字眉，满脸不悦地听从弟子的安排。

第二次拿出泡过的鼻子一看，果然短得今非昔比，竟同普通的鹰钩鼻大体无异。内供摸着变短的鼻子，对着弟子递过的镜子，难为情似的怯怯往里窥看。

鼻子——原来一直垂到颌下的鼻子，居然魔术般收敛起来，勉强得以在上唇部位沮丧地苟延残喘。那斑斑点点的红痕，想必是践踏留下的遗迹。如此状态，定然再无人嘲笑了——镜中内供的脸看

着镜外内供的脸，满意地眨着眼睛。

蓦地，他又担心鼻子某日故态复萌。因此，不论诵经还是吃饭的时候，一有时间就伸手轻触一下鼻尖。好在鼻子好端端地趴在上唇上，并无蠢蠢下垂之势。一夜睡过，翌日大早醒来，第一动作便是摸鼻。鼻依然短小无恙。内供于是大为畅快，有如抄罢《法华经》而功德圆满之时。如此心境可是多年来从未有过的。

岂料两三天后，内供发现了一件意外的事：一个来池尾一座寺院办事的武士，说起话来语无伦次，却一味盯住内供的鼻子不放，神情比以前显得更加莫名其妙。不仅如此，一度把内供鼻子抖进粥碗的那个童僧在禅堂外走碰头时，起始还低头强忍不笑，随后终于忍俊不禁，噗哧笑出声来。那些前来请示的下层僧众，面对面时尚能乖乖倾听，而内供刚一转身，便马上吃吃窃笑，且不止一次。

一开始内供还以为是自己面部发生变化之故。但这种解释总好像不够充分。诚然，童僧和下层僧众发笑的原因无疑是在这里。问题是尽管同样发笑，笑法却与鼻长的往日多少有别。如果说尚未看惯的短鼻子比早已看惯的长鼻子显得滑稽，事情倒很简单。可其中原因似乎不仅如此。

以前的笑不曾如此怪模怪样呀！

内供放下刚刚念的经文，歪着秃脑袋不时自言自语。每当此时，亲爱的内供必然望着旁边挂着的普贤画像发怔，回想四五天前

鼻子长时的光景，心情十分沉重，“恰如今朝破落户，回首往昔荣华时。”遗憾的是，内供不具有解答这一疑问的聪明。

人的内心存在两种相互矛盾的情感。无疑，没有人不同情他人的不幸。可是，一旦对方好歹从不幸中挣脱出来，却又因此产生若有所失的怅惘。说得夸张一点，甚至出现一种想使之重新陷入不幸的心理。于是，不觉之间开始对其怀有某种敌意，尽管是消极的敌意。不知个中缘由的内供之所以怏怏不快，无非是因为他从池尾僧俗的态度中，隐隐觉察出了这些旁观者的利己主义。

因此，内供的情绪每况愈下。不管对谁，开口说不上两句便恶狠狠地横加训斥。以致后来就连为他治过鼻子的弟子也开始暗地里讲他的坏话：“内供那么恶语伤人，可是要遭报应的哟！”尤其使内供气愤的，是那个淘气鬼童僧。一天，听得狗叫得厉害，不由出门察看。只见那童僧挥舞二尺多长的木片，正追赶一只长毛狗。光是追赶倒也罢了，还边追边喊什么“看我打你的鼻子，喏，看我打你的鼻子！”内供从童僧手中一把夺过木片，狠狠朝他脸上打去。原来竟是原先用来托鼻子的木片。

一来二去，内供反倒对鼻子的勉强变短有些悔恨起来。

事情发生在一天夜里。日暮时分，晚风骤起，塔上铃声令人心烦地传来枕畔，加之寒气袭身，年老的内供实难入睡。辗转反侧之间，忽觉鼻子有奇异的痒感。伸手一摸，潮乎乎膨胀起来，似乎惟

独那里正在发烧。

毕竟是强行弄短的，很可能出了毛病——内供用给佛烧香般谦恭的手势按住鼻头喃喃低语。

翌日，内供一如往常早早醒来。寺内银杏树和七叶树一夜落叶飘零，院落一片金黄，灿然生辉。塔顶大约挂了层银霜，九轮在迷蒙的晨光中闪闪耀眼。禅智内供站在挂起吊窗的檐廊，深深吸了口气。

正当此刻，某种几乎忘却了的感觉重新回到身上。

内供慌忙摸鼻。摸到的并非昨晚的短鼻，而是以前的长鼻：长达五六寸，从上唇一直垂至颌下。他明白，鼻子一夜之间恢复如初。与此同时，一种如释重负的心绪也仿佛失而复得，就像鼻子变短时那样。

这样一来，肯定再无人发笑了——内供在心中自语。

长长的鼻子，摇晃在秋日的晨风中。

手帕

东京帝国法科大学教授长谷川谨造先生坐在阳台藤椅上看斯特林堡[1]的《编剧法》。

先生的专业是殖民政策研究。所以看戏剧创作法这点可能多少会给读者以唐突之感。但先生不仅仅是学者，还是个有声望的教育家，每有时间，大凡在某种意义上与现代学生的思想感情有关的书——即使无助于专业研究——也必然浏览一番。这不，近来只因其兼任校长的某高等专科学校的学生爱不释手这一条理由，甚至对王尔德的《惨痛的呼声》和《意图集》之类都不辞一读之劳。既是如此先生，因而纵然现在所读之书谈论的是欧洲当代戏曲及演员，也没什么匪夷所思。这是因为，接受先生熏陶的学生之中，不仅有人写易卜生、斯特林堡乃至梅特林克的评论，甚至有人兴致倍增，决心追随这些当代剧作家的足迹，以戏剧创作为毕生事业。

先生每读毕惊世骇俗的一章，便把黄色布皮书置于膝头，往阳台上悬挂的岐阜灯笼[2]漫不经心瞥上一眼。奇怪的是，每当这时先生的思绪便倏然离开斯特林堡，而一起去买这岐阜灯笼的太太随即浮上心头。先生是留学期间在美国结婚的，太太当然是美国人，但对日本和日本人的爱丝毫不在先生之下。日本精致的工艺美术品尤其深合太太的心意。把岐阜灯笼挂在阳台上也是如此——与其说是先生的喜好所使然，莫如视之为太太的日本情趣些许体现更为合适。

先生每次放下书时，都要想太太和岐阜灯笼，以及由这灯笼代表的日本文明。依先生之见，日本文明近五十年间在物质方面展示了相当显著的进步，而在精神上则几乎看不出有什么进展。岂止如此，在某种意义上毋宁说是在堕落。那么，作为现代思想家的当务之急，应该怎样做才能消除这种堕落呢？先生断定：除却日本固有的武士道别无他法。武士道这东西，决不应以岛国之民偏执的道德而视之。相反，其中甚至有同欧美各国基督教精神相一致的东西。倘若能够通过武士道为现代日本思潮找出依归，那么不仅对日本一国的精神文明有所贡献，而且有助于欧美各国民众同日本国民的相互理解。国际间的和平进而得到促进亦未可知。在这个意义上，先生早就想充当架在东西方之间的桥梁。对这样的先生来说，太太和

---

① 奥古斯特·斯特林堡(1849—1912)，瑞典剧作家、小说家。其象征主义、表现主义创作倾向身后影响颇大。《编剧法》写于1907年至1910年。

② 呈椭圆形，糊以薄纸，常绘有秋草图案。

岐阜灯笼以及由灯笼代表的日本文明以某种谐调性涌上脑海绝非不快之事。

然而几次回味这种惬意时间里，先生渐渐察觉即使阅读当中思绪也同斯特林堡远离开来。于是他不无厌恶地摇了下头，又开始把眼睛盯在小小的铅字上。也巧，正看的地方这样写道：

——当演员发现了对于最为普通感情的恰如其分的表现方法并因此获得成功时，无论是否合于时宜，他都会为之欣喜；同时又因其成功而往往驾轻就熟。而这便是所谓 manière（表现手法）……

先生一向同艺术、尤其戏剧风马牛不相及。即便日本的戏剧迄今为止所看次数也屈指可数。一个学生写的小说中曾出现梅幸[①]这一名字。而以博学强记自负的先生唯独对这个名字到底莫名其妙。于是一次趁机把那个学生叫来询问：

——喂，梅幸指的什么？

——梅幸么？梅幸是当时丸之内帝国剧场专职演员，时下正扮演《太阁记》[②]第十幕里的操。

穿小仓裙裤[③]的学生如此毕恭毕敬地回答。所以，对于斯特林堡以简洁有力的笔触加以评论的各种演出法，先生也全然没有自己的见解，只是在能联想起留洋期间所看戏剧某幕场景的范围内产生几

---

① 尾上梅幸(1870—1934)，日本歌舞伎著名演员。
② 内容主要表现日本武将丰臣秀吉(1536—1598)的生平。
③ 小仓位于日本北九州，当时所产布料适合做学生服和裙裤。

分兴致。不妨说，同中学英语老师为找习惯用语而读萧伯纳的剧本没多大区别。但兴趣毕竟是兴趣。

阳台天花板悬着尚未点亮的岐阜灯笼。下面的藤椅上，长谷川谨造先生仍在阅读斯特林堡的《编剧法》。我只写到这里，想必读者就不难想象这是个何等悠长的初夏午后。不过，这决不意味先生百无聊赖。如果有人想这样解释，无非对我写作的心情故意冷嘲热讽罢了。而现在，就连斯特林堡，先生也不得不中断下来。这是因为，禀报有客人来访的女仆妨碍了先生的雅兴。看来，就算夏日再长，世人也非要忙煞先生不可。

先生放下书，瞥了一眼女仆刚刚递上来的小名片。象牙色纸片上小小写道西山笃子。不像是以前见过的人。出于慎重，交游广的先生还是离开藤椅，将脑海中的人名簿大致翻阅一遍。记忆中还是浮现不出类似的脸庞。于是，他把名片代替书签夹在书里放在藤椅上，以心神不定的样子理好绢丝单衣的前襟，目光再次不经意地落在鼻端前的岐阜灯笼上。在这种情况下，较之等待主人的来客，让来客等待的主人往往更为焦急，这恐怕也是人之常情。当然，先生一向严谨，即使来人不是今天这样的女客，他也是这个样子，这点就无须特意交代了。

一会儿，先生算好时刻打开客厅的门。他走进门内，手刚刚离开门拉手，椅子上坐着的四十岁模样的妇人当即起身——二者几乎

同时。来客超出先生的估计，身穿高雅的铁灰色单层和服，披一件黑色罗纱外套，唯有胸口细细留出的部位鼓出翡翠衣带扣。衣带扣呈清秀的菱形。头发挽成椭圆形发髻。这点即使对这类细节漠不关心的先生也一目了然。一张日本人特有的圆脸，琥珀色皮肤，俨然贤妻良母。一瞥之下，先生觉得来客长相似乎在哪里见过。

——我是长谷川。

先生热情点头。他想，若是见过，自己这么一说，对方自然提起。

——我是西山宪一郎的母亲。

妇人以清晰的语声说罢，客气地回了一礼。

说起西山宪一郎，先生倒也记得。亦是写易卜生和斯特林堡评论的学生之一，专业好像是德国法律。上大学以后也经常提出思想问题出入先生家门。今年春天患了腹膜炎，由于住在大学附属医院，他也顺便看望过一两次。依稀记得见过这妇人也并非偶然。那个精力充沛的浓眉小伙子和这个妇人长相惊人的相似，正如那句日本谚语所说：一个瓜分两半。

——啊，是西山君的……?

先生一边独自点头，一边手指小茶几的对面。

——请，请那边坐。

妇人在大体对突然来访道歉之后，再次鞠了一躬，在那把椅子

上落座。坐下时从袖口掏出的，想必是手帕。先生见了，马上递过茶几上的朝鲜圆扇，在对面椅子坐下。

——好气派的房子！

妇人不无造作地环视房间。

——哪里，光是宽敞，没什么气派的。

早已习惯这种寒暄的先生把女仆刚端来的冷茶摆在客人面前。随即把话题转向对方。

——西山君如何？病情没什么变化吧？

——啊。

妇人把双手恭谨地叠放在膝部，略略停顿一下，然后静静继续下文。语调仍那么镇定和顺畅。

——其实，今天也是为儿子的事来的。他到底不行了。生前给先生添了不少麻烦……

以为妇人出于客气而不拿茶杯的先生这时正要把红茶杯端去嘴边。他想，与其一再勉强相劝，莫如自己喝给对方看。不料，茶杯尚未接触柔软的八字胡，妇人的话突然惊动先生的耳朵。喝茶还是不喝茶这一念头完全从青年的死独立开来，刹那间扰乱先生的心。然而毕竟不能把端起的茶杯原样放回。于是先生咕嘟一声断然喝了一口，略略蹙起眉头以仿佛呛住的声音说道“那可真是”。

——住院期间他也常提起您来，所以，尽管知道您忙，但还是

想通知一声，同时表示感谢。

——啊，没什么的。

先生放下茶杯，拿起蓝色蜡染团扇，怅然说道：

——到底没挺过来？正是大有发展的年龄……我也好久没去医院了，本以为差不多康复了。那么，去世多少天了？

——昨天正是头七。

——还是在医院里……

——是的。

——实在没想到啊！

——不管怎么说，能想的办法都已想了，只能顺其自然。毕竟做到那个程度，动不动就怨天尤人也是使不得的。

如此交谈时间里，先生注意到一个意外的事实：这位妇人无论态度还是举止，根本不像讲述自己儿子的死。眼睛里没有泪花，声音也平静如常，嘴角甚至漾出微笑。假如不听内容而只看外观，任何人听来都只能认为妇人谈的是家常话。先生对此感到不可思议。

那还是往日先生留学柏林的事。当今德皇的父亲威廉一世驾崩。先生是在常去的咖啡馆里听到这则讣告的，但只有一般性感慨。因此他仍像平时那样喜气洋洋夹着手杖返回寄宿的地方。岂料刚一开门，寄宿处的两个小孩当即从两边搂住他的脖子“哇”一声同时大哭起来。一个是穿褐色夹克的十二岁女孩儿，一个是穿深蓝

色短裤的九岁男孩。喜欢小孩的先生不明所以，抚摸着两个小孩光亮的头发不断安慰道“怎么了怎么了？”但小孩儿仍哭个不停，一边抹鼻涕一边说出这样的话来：

——陛下爷爷去世了！

先生感到费解：一国元首之死，连小孩都这般悲痛！这不仅仅让他考虑皇室和人民的关系这个问题。自到西方以来屡屡打动先生视听的西方人冲动性感情表露再次使得身为日本人和武士道信徒的先生感到惊诧。当时那惊诧与同情交织在一起的心情至今也无法忘记，想忘也忘不掉。现在恰恰相反，他为这位妇人的不哭而觉得不可思议。

但，有了第一个发现之后，第二个发现也接踵而来。

正当主客的话题由追思去世的青年转到日常生活琐事上来、继而再次回到原来的追思上面的时候，朝鲜团扇因为什么从先生手中滑下，“啪”一声落在马赛克地板上。交谈当然没有紧迫到间不容发的地步，于是先生从椅上往前探出上半身，手伸向地板。团扇落在小茶几下面——套在拖鞋里面的妇人白袜的旁边。

这时，先生的眼睛偶然看见妇人的膝部。膝部有一双拿手帕的手。当然，单单这点谈不上什么发现。但他同时觉察到妇人的手正剧烈颤抖。也许极力克制激动情绪的关系，颤抖的手紧紧攥住膝上的手帕，几乎把手帕撕裂。最后他又察觉，变得皱皱巴巴的丝绸手

帕在柔嫩的手指间宛如被微风吹拂一般抖动着刺绣花边——妇人脸上固然带着笑容，但实际上一直用全身哭泣。

拾起团扇抬脸的时候，先生的脸上有了刚才没有的表情。那是一种极其复杂的表情，既有目睹不该目睹场景的敬畏，又有敬畏带来的满足，二者以多少有些做作和夸张的表情呈现出来。

——啊，您的悲痛，即使我这样没有孩子的人也完全感受得到。

先生仿佛看见耀眼物体，一边约略夸张地向后仰头，一边以饱含感情的低沉语声说道。

——谢谢。不管怎么说，事情已无法挽回了……

妇人微微低下头去。晴朗的脸上依然满是微笑。

※　※　※

两小时后。先生洗过澡，吃罢晚饭，捏了一个饭后樱桃，又悠闲地坐在阳台藤椅上。

夏日的傍晚过得很慢。玻璃窗大敞四开的宽大阳台上总是笼罩在若明若暗的夕晖下，夜幕很难降临。在这隐约的天光中，先生一直把左腿架在右腿上，头靠在椅背，怅然注视着岐阜灯笼的红穗。那本斯特林堡的书拿倒是拿在手里，但似乎一页也没看。这也难怪，毕竟先生的脑袋仍然满满装着西山笃子夫人那令人敬佩的表现。

吃饭时，先生对太太一五一十讲了一遍，称赞说这就是日本女武士道。热爱日本和日本人的太太听了不可能不同情。先生为发现太太这个热心的听者感到满足。太太、刚才那位妇人以及岐阜灯笼，三者以某种伦理性背景浮现在先生的脑海。

先生不知道自己在这幸福的回想中沉溺了多长时间，后来忽然想起一家杂志约稿的事。那家杂志以“致现代青年书”为题，向四方名流征求一般道德上的意见。就以今天发生的事为题材马上写一篇感想寄过去好了——先生这么想着，搔了搔头。

搔头的手就是拿书的手。随即先生意识到被冷落的书，翻开刚才把名片当书签夹的那页。正在这时，女仆走来点亮头上的岐阜灯笼，细小的铅字看起来也不那么吃力了。先生也没什么心思看，只把视线随便落在书页上。斯特林堡说道：

——我年轻的时候，有人讲起海伯格夫人——大概出自巴黎——的手帕的故事。说她虽然面带笑容，而手却将手帕撕成两半。即所谓双重演技。我们现在称之为“做派”……

先生把书放在膝上。书就那样打开着，西山笃子的名片仍在书的正中。但先生心中出现的已不再是那个妇人，却又不是太太，也不是日本文明，而是企图打破这种平稳和谐的某种莫名其妙的东西。它当然不同于斯特林堡指责的演出法以及实践道德上的问题。可是从现在所看之处得到的暗示中，仍有什么扰乱了先生浴后悠然

自得的心绪。武士道，及其 manière……

先生不悦地摇了两三下头，又抬起眼睛，开始定定注视绘有秋草图案的岐阜灯笼的光亮……

（大正五年九月）

地狱变[1]

一

堀川老殿下那样的人，往昔自不必说，日后恐也没有第二人。据传，老殿下出世前夕，其母梦见大威德明王[2]大驾光临。总之，一降生便似乎与常人不同。故而，老殿下所作所为，无一不出乎我辈意料。远的不提，就说堀川府第的规模吧，说壮观也罢，说雄伟也罢，反正独具一格，远非我等庸人之见所及。也有人强调老殿下诸多行状，而比之为秦始皇和隋炀帝。这恐怕出于谚语所说的盲人摸象之见。老殿下所思所想，决非如此只图自己一人富贵荣华，而是以黎民百姓为念。也就是说，乃是与万民同乐的宽宏大度之人。

惟其如此，在二条大宫遭遇百鬼夜行之时才得以平安无事。甚至因摹写陆奥盐釜景致而闻名的东三条河原院内据说夜夜出现的融左大臣的幽灵，也肯定是在受到老殿下斥责之后才销声匿迹的。其

威光若此，京城内所有男女老少才在提起老殿下时无不肃然起敬，以为菩萨转世。一次进宫参加梅花宴回府路上车牛一时脱缰，撞伤一过路老者。老者竟双手合十，感谢幸为殿下之牛所伤。

由此之故，老殿下一代留下了许许多多足以传之后世的奇闻逸事。诸如宫廷大宴上曾蒙皇上赏赐白马三十匹；曾将最宠爱的书童为长良桥舍身奠基；又曾让震旦一位得华佗真传的医僧割疮。凡此种种，不止一端。不过，诸多逸事之中，最可恐怖的，莫过于至今仍视为传家之宝的地狱变屏风的由来。就连平素一向处变不惊的老殿下当时也不禁为之愕然。何况一旁侍候的我辈，自然更是魂飞魄散。就我来说，虽已侍候老殿下长达二十年之久，而碰上如此凄绝场面亦是头一遭。

此话须先从创作这幅地狱屏风的那个叫良秀的画师说起。

二

提起良秀，或许如今仍有人记述其人其事。此人是当时著名画师，拿起画笔，几乎无人可出其右。事情发生时，大约年届五十——记不确切了。看上去不过是个瘦得皮包骨的样子不无狡黠的小老头。去殿下府时，总是穿一件绛黄色长袍戴一顶三角软帽。至于为人更是猥琐不堪。不知何故，偌大年纪了，嘴唇却红得醒目，

---

① 亦称“地狱变相图”。据日本学者考证，此题材用“地狱变”之名，始自我国唐代的吴道子。
② 五大明王之一，三头六臂，以白牛为骑。

红得悚然，足以使人觉得如睹怪兽。也有人说是舔画笔所致，实情不得而知。自不待言，从那以后一些嘴上无德之人便说良秀举止活像猴子，竟给他取了个猴秀的诨名。

说起猴秀，还有一段插曲。其时良秀有一年方十五的独生女进府当了小侍女。女儿生得不似其父，甚是惹人喜爱。而且，也许因为过早失去母亲，小小年纪却有大人做派，懂得体贴别人，加之天生聪颖，敏捷乖巧，因而受到老夫人和其他所有侍女的怜爱。

这时间，丹波国[①]有人献来一只不怕人的小猴。正当淘气年龄的小殿下为它取名良秀。小猴的样子本来就滑稽可笑，加上这么一个名字，致使府中上下无人不笑。光笑倒也罢了，还每每一口一个良秀，或叫它爬院里的松树，或骂它弄脏了房间的榻榻米，总之变着法子捉弄。

一天，刚才说过的良秀女儿手拿系有诗简的红梅枝通过长廊时，那只良秀小猴正从远处拉门那边一瘸一拐地跑来。它已没了平日爬柱的力气，只顾拖着瘸腿拼命逃窜。后头，举着一根细长的树枝的小殿下一路追来，边追边喊："好个偷橘贼！还不站住，还不站住！"良秀女儿见此情景，略微踌躇之间，小猴已跑到身边，贴着裙角发出哀鸣。大概再也按捺不住恻隐之心吧，少女一只手仍拿

① 日本旧诸侯国之一，位于今京都府中部和兵库县东部一带。

着梅枝，另一只手飘然撩开淡紫色长袖，轻轻抱起小猴，对着小殿下弓下身去，以脆生生的声音说：

“恕我冒犯。到底是个畜生，请您饶了它吧！”

无奈小殿下正追得性起，沉下脸，跺了两三下脚道：

“为什么护着它？那猴子是偷橘子的贼！”

“终究是个畜生……”少女又重复一遍。稍顷，凄然一笑，“再说叫起良秀来，总觉得是父亲挨打受骂，不忍心看着不管。”

听少女说得如此不比寻常，身为小殿下的也只好让步：

“也罢，既然为父求情，就饶了它这回吧！”小殿下老大不高兴地说罢，扔下树枝，回身向拉门那边去了。

三

自此以后，良秀女儿便同小猴要好起来。她把小姐赐给的金铃用漂亮的红绳拴在小猴脑门上。小猴也乖，无论何时何地都极少离开少女。一次少女感冒卧床，小猴规规矩矩地坐在枕旁，也许神经过敏的关系，看上去忧心忡忡，不断咬着爪子。

这样一来，事情也真是奇妙，再也没人像以前那样欺负小猴了。不仅如此，反而怜爱有加。后来就连小殿下也不时投以柿子栗子，有侍从踢猴时他还大发脾气。据说一次老殿下特意叫良秀女儿抱猴参见。大概也是因为顺便听到少女喜爱小猴的缘由了吧。

“有孝心，该赏该赏！”

于是少女作为赏赐得到了一件红色内衫。加之猴又像模像样地把红衫恭恭敬敬顶在头上，老殿下更是满心欢喜。因此，老殿下偏爱良秀的女儿，完全出于对她怜爱小猴的孝行的欣赏，绝不是世人风传的什么好色云云。固然，这类风言风语也并非纯属无中生有。此话且容稍后细表。这里只想交代一句：老殿下断不至于对一画师之女想入非非，哪怕对方天姿国色。

这么着，少女从老殿下那里体面地退了下来。原本就是乖巧女子，并未因此招致其他无聊侍女的嫉妒。反而从此同小猴一起受到多方疼爱，尤其为小姐所宠，几乎从不离小姐左右，乘车外出游览时也屡屡陪侍。

少女暂且说到这里，再回过头来说她的父亲良秀。猴子良秀诚然受到众人喜欢，而真正的良秀依然落得人见人厌，背地里同样口口声声叫他猴秀，并且已不限于府内，甚至横川的和尚们每逢提起良秀也都像撞见什么魔障一般，脸色为之一变（当然，据说这是因为良秀把和尚们的行状画得滑稽可笑之故，但终属街谈巷议，未必确实）。总而言之，此人的名声不佳，不论去哪里打听都大同小异。如果还有不说他坏话的人，也无非是两三个画家同行，或只知其画不识其人的人。

其实良秀不仅外形猥琐，还有更令人讨厌的古怪脾性，终归只能说是自作自受。

四

那古怪脾性便是：吝啬、贪婪、无耻、懒惰、自私，而特别无可救药的，恐怕还是骄傲自大和刚愎自用，无时无刻不以本朝第一画师自吹自擂。如果仅限于绘画倒也罢了，但他的狂妄远远不止于此——大凡世间习俗惯例，他务必贬得一文不值而后快。此话是从多年跟随良秀的一个弟子口里听来的：一日，某朝官府上一个有名的人称桧垣的巫婆神灵附体，正现身说法，场面十分了得。良秀则全然置若罔闻，拿起随身携带的笔墨，把巫婆的狰狞嘴脸毫厘不爽地涂画下来。在他眼里，神灵报应之说也不外乎吓唬小孩的玩意儿而已。

因是如此人物，画起吉祥天来，笔下自是令人作呕的傀儡面孔；画不动明王时，出现的竟是混迹江湖的捕快形象，举止全都不堪入目。而若责问其本人，则若无其事地答曰："我良秀画出的神佛难道会降罪于我？天大的笑话！"如此一来二去，弟子们也到底惶恐起来，好几人因之匆匆告假。一言以蔽之：言行狂妄至极。总之，此人认定当时天下舍我其谁也！

由此，良秀画技如何超乎其类已不待言。当然，纵使其笔下画作，用笔设色也与一般画师截然不同。同他关系不好的画师，骂他是骗子者亦不在少数。按那些人的说法，川成、金冈[①]等古之名家，

---

① 均为日本平安初期画家。

笔下或是疏影横窗暗香浮动，或是屏风宫女笛声可闻，俱是优雅题材。及至良秀之作，无一不令人毛骨悚然，莫名其妙。就以他为龙盖寺画的五趣生死图为例，据说夜半更深从门下通过，每每听得天人叹息啜泣之声。甚至有人说嗅到了死人腐烂的气味。至于老殿下吩咐画的侍女肖像，大凡给他画过的，听说不出两三年，便失魂落魄，尽皆罹病而死。按那些讲良秀坏话的人的说法，这乃是其创作堕入邪门歪道的有力证据。然而，正如前面所说，由于良秀原本就是个天马行空之人，如此说法反倒使他更加目空一切。一次老殿下跟他开玩笑说："总之你是喜欢丑陋的啰！"他居然咧开老来红的嘴唇怪里怪气地笑着，大言不惭地回答："诚哉斯言。平庸画师安知丑陋之美乎！"纵使果真本朝首屈一指，也是不该在老殿下面前如此口出狂言的。上边提及的那个弟子，背后给师父取了个诨名"智罗永寿"，以讥讽他的不可一世。这也是情理中的事。诸位想必知道，"智罗永寿"乃昔日来自震旦的天狗之名。

不过，良秀——这个狂妄得无以复加的良秀也有一处富有人情味的地方。

五

那就是对女儿的疼爱。他发疯似的疼爱当小侍女的独生女。上面也已说过，女儿非常懂得体贴人，极有孝心。而良秀对女儿的关爱也决不相形见绌。女儿身上穿的头上戴的，从未向寺院施舍分文

的良秀对此可谓不惜血本，无微不至，委实难以置信。

不过，良秀对女儿的疼爱也仅限于疼爱而已，至于来日为其择一良婿的打算却是做梦都没出现的。不仅如此，看那架势，要是有谁胆敢向女儿花言巧语，说不定会纠集一伙小巷里的年轻人偷偷将其打个半死。故而，女儿遵从老殿下旨意进府当侍女时，老头子也大为不满，一段时间里进府谒见也是一副愁眉苦脸的样子。其所以有人议论老殿下因贪图少女美色而不顾老头子的不满招女进府，恐怕也是看到这般光景推测出来的。

此类传闻固然可能子虚乌有，但良秀思女心切而始终祈望女儿得以放归却是千真万确的。一次奉老殿下之命画稚子文殊，由于受宠女童的面庞画得惟妙惟肖，老殿下甚感满意，传话说准备加赏，随便他要什么都可以。岂料良秀竟斗胆请求将女儿放回。若在别的府第倒也罢了，而今侍奉于堀河老殿下左右，纵使再思女心切也是断断不能贸然乞归的。这么着，宽宏大度的老殿下也到底微露不悦之色，默默注视良秀。良久，冷冷道出“不行”二字，拂袖而去。估计这等事前后不下四五次之多。如今想来，老殿下看良秀的眼神便是因此而一次比一次冷淡下来。与此同时，女儿对父亲的担忧也日甚一日，回到房间往往衔着衣袖嘤嘤啜泣。于是，老殿下对良秀女儿心存异想的说法愈发满城风雨。有人竟说地狱变屏风的由来，即在于少女未让老殿下随心所欲。事情当然不致如此。

依我辈之见，老殿下所以未将良秀女儿放归，完全出于对少女的怜悯，认为将她放在府中自由自在地生活远比守在那冥顽不化的老子身边要好，实属难能可贵的想法。对心地善良的少女有所偏爱自是毋庸置疑，但好色云云恐是牵强附会。不，应该说纯属无中生有。

这个姑且不提。现在要说的事情发生在老殿下因少女之事而对良秀大为不快之时。不知何故，老殿下突然召良秀进府，命他画一幅地狱变屏风。

六

一提起地狱变屏风，那惨绝人寰的图景便历历浮现在我的眼前。

虽说同是地狱变，但首先从构图来看良秀就与其他画师不同。他在一帖屏风的一角小小地画出十大魔王及手下小鬼，此外便是足可烧毁刀山铁树的“红莲大红莲的”烈火漩涡，铺天盖地，势不可挡。判官们中国样式的衣服除斑斑点点的黄蓝之外，便清一色是熊熊燃烧的火焰之色，浓烟和火粉如卍字一般在火海中拼命厮打，狂扭乱舞，浓烟溅墨，火粉扬金。

仅如此笔势，便足以令人怵目惊心，而良秀又加上了火海中痛苦翻滚的罪人，那罪人又几乎从未在一般地狱画中出现过。这是因为，良秀笔下的众多罪人，上至三公九卿下至乞丐贱民，网

罗了各色人等。有峨冠博带的庙堂高官，有花枝招展的年轻宫女，有颈挂麻纸的诵经僧，有高底木屐的书童，有长裙飘飘的豆蔻侍女，有手持供钱的阴阳先生，无暇一一列举。总之，如此形形色色的诸多男女，无不惨遭牛头马面的摧残，在上下翻腾的浓烟烈火中如风吹败叶般四下狼狈逃窜。那被钢叉挑发、四肢比蜘蛛还蜷缩得紧的女人大概属巫婆一类；那被长矛穿胸、如蝙蝠大头朝下的汉子必是无功国司之流。此外众人，或被钢鞭抽打，或受盘石挤压，或遭怪鸟啄食，或入毒龙之口——惩罚方式亦因罪人数量而各各不同。

其中最惨不忍睹的，是掠过恰如巨兽獠牙的剑树（剑树梢头已经尸体累累，俱被穿透五脏六腑）从半空中落下的一辆牛车。车帘被地狱风吹起，里面一个浑似偏宫或贵妃样的盛装侍女在火海中长发飘拂、玉颈反转，痛苦不堪。侍女的形象也罢，即将烧尽的牛车也罢，无不使人痛感炼狱的大苦大难。不妨说画面的所有惨厉尽皆聚于此人一身。笔法出神入化，见之耳畔如闻凄绝的呼喊。

哦，对了，正是为了画此图景才发生那桩悲惨的故事。否则，良秀纵使再身怀绝技也无法把地狱苦难画得如此活灵活现。他为完成这幅屏风付出了丧身殒命的凄惨代价。可以说，画幅上的地狱即是本朝第一画师良秀自行坠入的地狱。

或许我因急于述说这奇特的地狱变屏风而颠倒了故事的顺序。

下面就回过头来，接着说这位受老殿下之命而画地狱图的良秀。

七

自此五六个月时间里，良秀从未进府，一头扎进屏风画的创作之中。说来也真是不可思议，那般视子如命之人一旦拿起画笔，竟也断了儿女心肠。据上面提及的弟子的说法，此人每当挥笔作画，便仿佛有狐仙附身。实际上时人也风传良秀所以成为丹青高手，乃是由于曾向福德大神发誓许愿之故。甚至有人作证，说一次从隐蔽处偷看正在作画的良秀，但见数只灵狐影影绰绰，围前围后。故其一旦提笔作画，心中便只有画幅，其他一概置之度外。并且日以继夜蜷居一室，极少出门露面。而创作地狱变屏风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

这里所说的闭门创作，并非指他白天也落下木板套窗，在高脚油灯下摆好秘制画具，令弟子穿上朝服或皂衣等各式服装，逐一细细摹画——如此的别出心裁，即使在没画地狱变屏风的平时他也随时做得出来。就以他为龙盖寺画五趣生死图那次为例，他悠然自得地坐在常人避而不视的路旁死尸跟前，毫发毕现地将几近腐烂的面孔手足临摹一番。那股走火入魔的劲头，一般人怕是很难想象是怎样一种光景。这里无暇一一细说，仅把主要情节说与诸位知道。

一日，良秀的一个弟子（仍是前面提及的那位）正在溶颜料，师父突然来找：

"我想睡会儿午觉，可近来总做噩梦。"

这亦无足为奇，弟子并未停手，随口应了一句：

"是吗？"

岂知良秀一反常态，现出凄寂的神情，颇为客气地求道：

"所以，想求你在我午睡时坐在枕边，好么？"

弟子很感蹊跷，师父竟破天荒地计较起梦境来了！好在并非什么难事，一口应承下来：

"好的。"

"那，就马上到里边来吧。只是，要是再有弟子来，别放进我睡觉的地方。"师父仍显放心不下，迟疑不决地吩咐道。

这也难怪。因为此人作画的房间，大白天也一如夜晚关门闭户，点着一盏若明若暗的油灯，四周围着仅用炭笔勾勒出大致轮廓的屏风。到得这里，良秀以肘为枕，活像一个劳累过度的人安然睡了过去。不出半个时辰，枕旁的弟子耳畔传来无法形容的恐怖声音。

八

起始仅仅是声音。未几，渐渐变成断断续续的语声，仿佛即将溺水之人的呻吟：

"什么，叫我下去？——去哪里，——叫我去哪里？下地狱来！下地狱来！——是谁？谁在这么说话？——你是谁？——我以

为是谁呢……”

弟子不由止住溶颜料的手，偷窥似的战战兢兢看着师父的脸。皱纹纵横的脸上一片苍白，且渗出大粒汗珠，嘴唇干裂，牙齿疏落的口腔透不过气似的大大张开。口中还有一个物件像被什么细绳牵引着动得令人眼花缭乱——原来竟是他的舌头！断断续续的语声是由这舌头鼓弄出来的。

“以为是谁呢？——唔，是你！我就猜出是你。什么？接我来了？下来！下地狱来！——女儿在地狱、地狱等着呢！”

此刻，弟子眼前像有奇形怪状的阴影掠过屏风蜂拥而来，一时心惊胆战。无须说，弟子立即拼出全身力气摇晃良秀。但师父兀自梦呓不止，全无醒意。弟子于是咬了咬牙，举起身旁洗笔水“哗”的一声朝师父脸上泼去。

“正等你呢，乘车下来，快乘这车下到地狱来……”

说到此处，转而发出喉咙被扼般的呻吟，总算睁开眼睛，如卧针毡似的慌忙一跃而起。然而梦中的妖魔鬼怪好像尚未撤离眼帘，好一会儿仍张大嘴巴，目不转睛，惊魂未定。乃至看样子清醒过来，这回却冷冰冰地抛下话道：

“好了，走吧走吧！”

弟子明白此时若是顶撞，必遭斥责无疑，匆匆逃离师父房间。出门见得明晃晃的阳光，这才舒了口气，恰如噩梦初醒。

事情若到此为止倒还没有什么。但大约过了一个月光景，另一弟子又被专门唤了进去。良秀仍在幽暗的油灯光下口衔画笔。忽然，朝弟子转身下令：

“辛苦一下，再把身子脱光！”

以前师父便动辄有此吩咐，弟子便迅速脱去衣服，一丝不挂。良秀奇妙地皱起眉头：

“我想见识一下被铁链捆绑的人，对不起，就委屈一会儿任我处置好了，嗯？”他语气甚是冷淡，全无歉疚之意。

那弟子原本就是耍大刀较之拿画笔更适合的壮小伙子，不过此时到底露出惊愕。事后提起，每每重复说：“我还以为师父发疯了要弄死我咧！”良秀见弟子磨磨蹭蹭，大概有些急了，不知从何处哗啦啦抽出一条细铁链，以饿虎扑食之势靠住弟子后背，不由分说地反拧双臂，来了个五花大绑，且拉起链头狠狠拽动，弟子叫苦不迭。而后顺势一把将弟子“嗵”的一声推倒在地。

九

弟子当时的狼狈相，不妨说恰似一只翻倒的酒坛。由于手脚扭曲得一塌糊涂，能活动的只有脑袋。加之大块头身体中的血液循环因铁链而受阻，无论面部还是胴体全都渗出紫红色。良秀则似乎不以为然，围着这酒坛状身体走来走去看个不止，勾勒了好几张同样的素描。而这时间里弟子是何等苦不堪言，自然无须特意交代。

若无其他变故，这苦难恐怕还将持续下去。所幸（或许应称为不幸）为时不久，房间角落一把壶的阴影里淌出一道液状物，细细弯弯，浑如黑色的油。起始淌得很慢，似乎黏性极大。继而爬行开来，越爬越快，后来竟光闪闪地爬至鼻端。弟子见了，不由倒吸一口凉气，叫道：

“蛇！蛇！”

刹那间，周身血液都仿佛凝固了。这也难怪：冰凉的蛇信差一点儿就要舔到被铁链勒得隆起的脖颈。毕竟事出意外，再蛮横的良秀也心里一惊，慌忙丢下画笔，一闪弯下腰去，飞手提起蛇尾，长拖拖地倒提起来。蛇虽受倒悬之苦，仍抬头向上，一道道往上缠着，却无论如何也够不到良秀的手。

“你这家伙，害得我画糟了一笔！”

良秀气恨恨地嘟囔着，把蛇依旧塞进屋角的壶中，而后老大不情愿地解开弟子身上的铁链。也仅仅解开而已，连一句安慰话也没赏给这宝贝弟子。大概较之弟子险遭蛇咬，自己画糟的那一笔更令他苦恼。事后听说，那蛇也是他为了写生而特意饲养的。

只听此一两件事，诸位想必即可知晓良秀这近乎发疯的可怕执著。最后还要补充一桩。这回倒霉的是年方十三四岁的弟子，为这地狱变屏风几乎丢了性命。此弟子天生白皮嫩肉，女子模样。一天夜里，被师父随口叫进屋去。见良秀在高脚油灯下正用手心托住一

块有腥味的生肉喂一只陌生的鸟。鸟的大小差不多如世所常见的猫。对了，无论耳朵一般竖起的两侧的羽毛，还是琥珀样的颜色抑或圆圆的大眼睛，看上去都颇像一只猫。

十

良秀这个人原本就最讨厌别人对自己所为多嘴多舌。也不单单是上面所说的蛇，自己房间的任何东西都不曾说与弟子知道。桌面上或放着骷髅，或摆着银碗和带泥金画的高脚木盘，每次都因绘画需要而不断花样翻新。至于东西放在何处从来无人知晓。所以有人议论说他受到福德大神的暗中帮助，恐怕也是由此而来的。

故而，弟子猜想桌上这只怪鸟也必是用来画地狱变屏风的。想着，到得师父跟前毕恭毕敬地询问有何吩咐。良秀则完全一副充耳不闻的样子，舔舔红嘴唇，用下巴颏指着怪鸟道：

“如何？一点也不怕人吧？”

“这鸟叫什么鸟呢？我还从来都没见过。”弟子边说边惶惑地打量这长耳朵的猫一样的鸟。

良秀一如平日的冷嘲热讽的语气道：

“什么，没见过？城里人就是不中用。这叫猫头鹰，是两三天前鞍马一个猎手送给我的。不过，这么不怕人的倒可能少见。”

说着，良秀缓缓抬手，从下往上轻轻抚摸刚吃完食的鸟的背上羽毛。就在这一摸之间，鸟突然一声短促的尖叫，霍地从桌面

起，张开两爪猛然朝弟子脸上抓来。如果此时弟子不慌忙以袖掩面，肯定留下一两处疤痕。弟子惊叫着挥袖驱赶。猫头鹰乘势攻击嘴里叫着又是一啄，弟子也忘了是在师父面前，或站起抵挡，或蹲下扑打，只管在这狭小的房间抱头鼠窜。怪鸟亦随之忽高忽低，一有空当便直朝眼睛啄来。而每次都可怕地啪啪扇动翅膀，或如落叶纷飞或似瀑布飞溅或发出酒糟气味，总之诱发出一种莫可言喻的怪诞氛围，令人悚然骇然。这么着，那昏暗的油灯光亮都仿佛朦胧的月光，师父房间成了深山老林中妖气弥漫的峡谷，令人心惊肉跳。

但使弟子害怕的并不仅仅是猫头鹰的袭击，更使其汗毛倒立的，是师父冷冷面对骚乱而徐徐展纸舔笔描绘这文静少年惨遭怪鸟啄食的恐怖场面的光景。弟子瞥了一眼，当即感到大难临头。实际上他当时也真以为可能死于师父之手。

十一

其实，死于师父之手也并非完全没有可能。那天晚上良秀故意把弟子叫去，就大概没安好心。所以才唆使猫头鹰发动袭击，而将弟子狼狈逃窜的情形摹画下来。因此之故，弟子只觑了师父一眼便不由得双袖护头，发出自己也莫名其妙的哀鸣，就势蹲在屋角拉门下再不敢动。这当儿，良秀也好像发出一声惊叫立起身来，猫头鹰旋即变本加厉地扇动翅膀，四下传来物体翻倒破裂般的刺耳声响。

弟子再次大惊失色，禁不住抬起低俯的头看去：房间里不知何时已漆黑一团，师父正火烧火燎地呼叫其他弟子。

稍顷，一个弟子从远处应了一声，拿灯急急赶来。借着昏暗的灯光一看，原来高脚灯早已倒了，地板上榻榻米上洒满灯油；而刚才那只猫头鹰正痛苦地扑棱着一只翅膀在地上翻滚。良秀在桌子对面半立半坐，毕竟也惊得呆了，嘴里不知所云地叽叽咕咕。这也是理所当然；原来那猫头鹰身上居然缠着一条漆黑的蛇，从脖子一直缠到一只翅膀，缠得结结实实。大约是弟子蹲下时碰翻了那里的坛子，蛇从里面爬出，猫头鹰攻击失手，以致闹出了一场大乱。两个弟子对视一眼，茫然看了一会这哭笑不得的光景，而后对师父默然一礼，悄然抽身退下。至于猫头鹰后来如何，谁也无从得知了。

这类事之外还有几桩。前面忘说了一句，受命画地狱变屏风时是初秋，其后至冬末期间，良秀的弟子们始终受到师父怪异举止的威胁。时届冬末，良秀大概因为屏风画的创作未能得心应手，精神比以前更加抑郁，言谈也明显粗暴起来。屏风画的底图此时也只是完成八成，再无任何进展。看情形，就连已经完成的部分都好像不惜一笔勾销。

关于屏风画的创作何以受阻，谁都不晓得而且也不想晓得。遭遇上述种种折磨的弟子们恰如与虎狼同穴，无不想方设法从师父身旁躲开。

十二

因此，这段时间里没有什么可以交代的事。勉强说来，就是那个刚愎自用的老头子竟不知何故变得多愁善感，时常在无人处独自落泪。尤其是某日一个弟子因事来到庭前时，发现站在走廊里怔怔仰望春日将至的天空的师父两眼充满泪水。弟子见状，反而自觉有些难为情，一声不响地悄悄退回。为画五趣生死图连路旁死尸都写生不误的我行我素之人，居然为屏风画进展不顺这区区小事而孩子似的哭泣，实乃天下奇闻。

另一方面，就在良秀为这屏风画而如醉如痴魂不守舍之时，他女儿也不知为何而日趋闷闷不乐，后来甚至在我等面前都眼噙泪花。她原本就生得眉宇含愁，肤色白皙，举止娴静，这样一来，睫毛似也变得沉沉下垂。眼圈阴翳隐约，更使人觉得楚楚可怜。起始猜测虽多，但多以为是思父情切或春心萌动之故。不久，开始有人议论是因为老殿下企图使其就范。从此人们便像忘个精光，再不对少女说三道四。

事情发生在这个时候。一天夜半更深，我一个人通过走廊时，那只叫良秀的小猴不知从哪里突然窜出，一下又一下地拖我的裤脚。记得是个梅花飘香月色朦胧的暖夜。借月光看去，小猴龇出白晶晶的牙，鼻头堆起皱纹，发疯似的没好声叫个不停。我心里三分发慌，加上新裤被拖的七分气恼，本想踢开小猴径自离去。但一来

回想起上次一个侍从因打猴惹得小殿下不快，二来小猴的动作有一些奇怪，便改变主意，似走非走地往被拖方向走了一两丈远。

当我拐过一段回廊，走到月色下亦能整个看到树影婆娑的松树对面的莹白色湖面时，事情发生了。附近一个房间里仿佛有人厮扭，声音急促而又分外压抑地敲打我的耳鼓。周围万籁俱寂，月色如雾如霭，除了鱼跃的声响再不闻任何动静。如此时刻发生厮扭声，使我不由止住脚步，暗想若有人为非作歹，定要给他点厉害看。我屏息敛气，蹑手蹑脚藏在拉门外面。

十三

可是，或许小猴嫌我的做法不够果断，这良秀猴急不可耐似的围着我脚下跑了两三圈，旋即发出喉咙被扼般的叫声，一下子跳上我的肩头。我不禁扭过头去。小猴怕爪子被抓，又咬住我的衣袖，以防从我身上掉下。于是我不由自主地顺势踉跄了两三步，拉门随之重重地撞在我的后背。事既至此，已不容我再有片刻犹豫。我立即拉开拉门，刚要跳进月光照不到的深处，一个物体遮住了我的眼睛。不，应该说是被同时从房间里飞奔而出的一个女子吓了一跳。女子险些和我撞个满怀，乘势往外闪出。却又不知何故跪下身去，像看什么可怕东西似的战战兢兢向上看着我的脸，气喘吁吁。

不消说，这便是良秀女儿。只是这天夜晚少女看上去甚是容光焕发，与平时判若两人。眼睛睁得很大，闪闪生辉。脸颊也烧得通

红。而且衣裙凌乱不堪，平添了几分一反常态的冶艳。难道这就是那般娴静孱弱、遇事只知忍让的良秀女儿？我靠着拉门，望着月光下妩媚动人的少女，像指什么东西似的手指仓皇遁去的一个人的足音方向，用眼神静静询问是谁。

少女咬住嘴唇，默然摇头，显得十分委屈。

我弯下腰，贴在少女耳边低声问："谁？"少女仍然只是摇头不答。长长的眼睫毛下满是泪水，嘴唇咬得更紧了。

我生来愚钝，除了显而易见的事以外一概浑然不觉，便再也不知如何搭话，良久伫立不动，惟觉像在倾听少女的胸悸。当然，也是因为这里边含有我不便也不好意思继续追问的情由。

如此不知过了多久。后来我合上打开的拉门，回头看着略显镇静的少女，尽可能以柔和的声音叫她回房休息。而我自己也好像碰见了不该目睹的东西，忐忑不安而又无端歉然地悄悄折回原路。走不到十步，又有谁从后面颤颤扯我的裤脚。我愕然回头。诸位以为是何人何物？

原来是那个小猴良秀在我脚下像人一样双手拄地，晃着小金铃恭恭敬敬地向我磕头呢！

十四

此后大约过了半个月，良秀一天突然来府请求直接谒见老殿下。他虽然身份卑微，但也许平日老殿下即对其青眼有加，任何人

都难得一见的老殿下这天竟一口应允，传令速速进见。良秀照旧穿一件浅黄色长袍戴一顶三角软帽，神情到底比往日更加愁眉不展。肃然跪拜之后，稍顷便以嘶哑的声音开口道：

“很久以前受命画的那幅地狱变屏风，由于我日夜尽心竭力，终于劳而有成，基本构图业已完毕。”

“可喜可贺，我也就放心了。”

不过，如此应答的老殿下语气里，不知为何，总好像有点儿颓唐和失意。

“不，根本谈不上可喜可贺。”良秀不无愠怒地俯下眼睛，“构图固然完成了，但现今有一处我无论如何也画不出来。”

“有一处画不出来？”

“是的。说起来，我这人大凡没见过的便画不出来。即使画也不能得心应手，也就等于画不出来。”

听得此语，老殿下脸上浮现出嘲讽的微笑：

“如此说，要画地狱变屏风，就非得看地狱不可喽？！”

“正是。不过，前年发生大火时我亲眼看过那场恰如炼狱猛火的火势。‘烈火金刚’的火焰，其实也是在遇到那场火灾之后才画出的。那幅画想必您也是知道的。”

“可是罪人怎么办？地狱里的小鬼莫非你也看过？”老殿下仿佛根本没听良秀所言，兀自继续发问。

"我看过铁链捆绑的人，遭怪鸟攻击的形象也已一一摹画下来——罪人受苦受难的情景也不能说我不知道。至于小鬼……"良秀沁出一丝可怖的苦笑，"小鬼也好多次在我似睡非睡当中出现在眼前。或牛头，或马面，或三头六臂，全都拍着不发音的手，张着不出声的嘴，可以说几乎日日夜夜前来折磨我——我画不出来的，并不是这些。"

对此，虽老殿下怕也为之惊愕。老殿下焦急地瞪着良秀的脸。俄顷，眉毛急剧抖动，厉声抛下话来：

"你说不能画的是什么？"

十五

"我是想在屏风正中画一辆正从半空中落下的槟榔车[①]。"说到这里，良秀才目光炯炯地盯视老殿下的脸。据说此人一说到绘画便如走火入魔一般。此刻那眼神便果然有一种咄咄逼人的光束。

"车上一个衣着华丽的贵妃在烈火中披散着满头黑发痛苦挣扎。面部大约被烟呛得眉头紧皱，仰脸对着车篷。手里拽着车帘，大概是想抵挡雨点一样落下的火花。四周一二十只怪模怪样的老鹰，啼叫着上下翻飞。就这个，就是这牛车上的贵妃，我死活也画不出来！"

---

① 日本古代贵族乘坐的一种牛车，上面覆以剪成穗状的槟榔树叶。

“那，你想怎么着？”不知为什么，老殿下竟奇异地现出喜悦神色，催促良秀。

良秀发高烧似的颤抖着嘴唇，以近乎梦呓的语调再次重复一句：

“我就是画不出来！”随即扑咬似的叫道：“请在我面前点燃一辆槟榔车！要是可以的话……”

老殿下始而沉下脸来，继而一阵放声大笑，直笑得上气不接下气：

“噢，一切都按你说的办好了！没什么可以不可以的。”

听得老殿下口出此语，我总觉得——大概出于预感——事情凶多吉少。实际上老殿下的样子也非同小可，活像传染上了良秀的疯癫，嘴角堆起白沫，眉端闪电似的抽搐不已。而且话音甫落，又以天崩地裂之势扯开喉咙大笑不止。边笑边道：

“好，就给你点燃一辆槟榔车，就让一个漂亮女子穿上贵妃衣裳坐在车内，就叫她在浓烟烈火中痛苦死去——不愧天下第一画师，竟想到这种场面！应该奖赏，嗯，应该奖赏啊！”

听老殿下如此说罢，良秀陡然失去血色，只是哮喘似的哆嗦着嘴唇。未几，一下子瘫痪在榻榻米上，以低得难以听清的声音恭敬地说道：

“多谢殿下恩典！”

想必是自己设想中的骇人光景因老殿下的话语而活生生地浮现在他的眼前。一生中我唯独这一次的此时此刻觉得良秀很有些可怜。

十六

两三天后的夜晚。老殿下如约宣良秀来到烧车的地方，令他靠近观看。当然不是在堀川府第，是在老殿下妹妹以前住过的京城郊外一座名叫雪融御所的山庄。

这雪融御所是个久无人居的所在，宽敞的庭院杂草丛生，一片荒芜。大概也是见此凄凉光景之人的凭空杜撰吧，就连在此逝去的老殿下妹妹身上也出现了不三不四的传闻。还有人说即使现在月黑之夜也每每有粉红色长裙脚不沾地在走廊移动。这也并不奇怪，毕竟每届日暮时分，白天都阒无人息的御所愈发阴森可怕，园中入口溪流的声响格外抑郁，星光下翩然飞舞的五位鹭也好像什么怪物。

偏巧，这仍是一个黑漆漆的无月之夜。借大殿油灯光亮望去，靠近檐廊坐定的老殿下身穿浅黄色宽袍深紫色挑花裙裤，昂然坐在镶着白缎边的圆草垫上。前后左右有五六名侍从小心侍候，这无须赘述。要提的只是其中一位眼神都煞有介事的大力士。此人自前几年陆奥之战中饿食人肉以来，力气大得足以折断活鹿角。此时正身披铠甲，反挎一口大刀，威风凛凛，端坐廊下。凡此种种，在夜风摇曳的灯光之中，或明或暗，如梦如幻，森森然而凄凄然。

停在院内的那辆槟榔车，华盖凌空，翼然遮暗。牛则并未套人，黑色车辕斜架榻上，铜钉等物宛若星辰，闪闪烁烁。目睹此情此景，虽在春日亦觉身上阵阵生寒。当然，车厢由于被镶边蓝帘封得严严实实，里面有什么自是无从知晓。四周围着手执火把的家丁，目视往檐廊飘去的青烟，个个小心翼翼，心照不宣。

良秀稍稍离开，正对檐廊跪坐，身上仍是平素那件深黄色长袍，头戴萎缩的三角软帽。形容枯槁寒伧，身形矮小猥琐，竟像给星空压瘪了一般。身后坐着一个同样装束的、大约是他带来的弟子。两人偏巧都坐在远处昏暗之中，从我所在的檐廊甚至分辨不出服装的颜色。

十七

时间约近子夜时分。笼罩庭园的黑暗仿佛正屏息敛气地窥伺众人的动静。四下唯有夜风吹过的声音，松明随风送来燃烧的烟味儿。老殿下默然盯视这奇异的光景。良久，向前移了移膝头，厉声唤道：

“良秀！”

良秀若有所应。但在我的耳朵里只像一声呻吟。

“良秀，今晚就满足你的愿望，把一辆车烧给你看！”

说罢，老殿下朝左右众人飞扫一眼。这当儿，我觉得——也可能是我神经过敏——老殿下同身旁侍从之间交换了别有意味的微笑。良秀此时战战兢兢抬头向檐廊上看了看，话仍未出口。

"看清楚些！那可是我平时坐的车！你也该有印象。我马上把车点燃，让地狱烈火出现在你面前！"老殿下再次止住话头，朝身旁侍从递了个眼色。随即换上极为难受似的语调："里面五花大绑一个犯罪的侍女。车起火后，侍女肯定烧得皮焦肉烂，痛苦万状地死去。对你完成屏风画来说，这可是再好不过的典型。冰肌雪肤一团焦煳，满头秀发扬起万点火星——你要睁大双眼，不得看漏！"老殿下三缄其口。却不知想起了什么，晃着双肩无声笑道："亘古未有的奇观啊！我也一饱眼福！来啊，卷起车帘，让良秀看看里边的女人！"

话音刚落，一个家丁一手高举松明，大步流星走到车前，另一只手一下子撩起车帘。燃烧的松明发出刺耳的毕剥声，高高地蹿起红通通的火舌，把车厢照得亮同白昼。那被残忍的铁链绑在车板上的侍女——啊，任何人都不会看错——身穿五彩缤纷的绣有樱花的唐式盛装，油黑的头发光滑滑地从脑后披下，斜插的金钗璀璨夺目。虽衣着不同，但那小巧玲珑的身段，那被堵住的小嘴和脖颈，那透出几分凄寂的侧脸，显然是良秀女儿无疑。我几乎失声惊叫。

就在这时，我对面的武士慌忙起身，手按刀柄，目光炯炯瞪住良秀。我愕然看去，良秀多半为眼前光景失去了自控力，飞也似的跳起身，两手依然向前伸着，不由自主地朝车奔去。不巧的是——前面已经说过——由于他在远处阴影之中，面部看不清楚。但这不过是一瞬之间，良秀失去血色的脸，不，良秀那仿佛被无形的魔力

吊往空中的身体倏然穿过黑暗真真切切浮现在我的眼前。刹那间，随着老殿下一声“点火”令下，家丁们投出火把，载有少女的槟榔车于是在纷飞的松明中熊熊燃烧起来。

十八

大火转眼间包拢了车篷。篷檐的流苏随风飒然掠起。里面，只见夜幕下亦显得白濛濛的烟雾蒸腾翻卷，火星如雨珠乱溅，仿佛车帘、衣袖和车顶构件一并四散开来，场面之凄绝可谓前所未有。不，更为凄绝的是火焰的颜色——那张牙舞爪挟裹着两扇格木车门冲天而起的熊熊火光，恰如日轮坠地天火腾空。刚才险些惊叫的我此时魂飞魄散，只能瞠目结舌地茫然对着惨烈的场景。

作为父亲的良秀又如何呢?

良秀当时的表情我现在也不能忘记。不由自主朝车前奔去的良秀，在火焰腾起之际立即止住脚步，双手依然前伸，以忘乎所以的眼神如醉如痴地注视着吞没篷车的大火。他浑身浴沐火光，皱纹纵横的丑脸连胡须末梢都历历可见。然而，无论那极度睁大的眼睛，还是扭曲变形的嘴唇，抑或频频抽搐的脸颊，都分明传递出良秀心中交织的惊恐和悲痛。纵使砍头在即的强盗，或被押到十王厅的恶贯满盈的凶犯，恐怕也不至于有如此痛苦的表情。就连那力可拔山的大力士也不禁为之动容，惴惴不安地仰望老殿下。

老殿下则紧咬双唇，不时露出阴森森的微笑，目不转睛地朝车

那边看着。那么车里呢？啊，我实在没有勇气详细述说车上的少女是怎样一种光景。那被烟呛得白惨惨的面庞，那随火乱舞的长飘飘的秀发，那转瞬化为火焰的美艳艳的樱花盛装——所有这些是何等惨不忍睹啊！尤其每当夜风向下盘旋而烟随风披靡之时，金星乱坠的红通通的火焰中便闪现出少女咬着堵嘴物而始终拼命挣脱铁链时那痛苦扭动的情形，令人觉得地狱的大苦大难活生生展现于眼前。不光我，就连那大力士也不寒而栗。

当夜风再度"飒"的一声——我想任何人都听得见——掠过庭院树梢驰往远处漆黑的夜空时，忽然有一黑乎乎的物体不贴地亦不腾空径直跳入火势正猛的车中，在木格车门噼里啪啦塌落当中抱住向后仰倒的少女的肩头，撕绢裂帛般尖利的叫声透过漫卷的浓烟传出，声音惨痛至极，无可形容。继而又叫了两三声。我们也下意识地一同"啊"的叫出声来。原来，那背对幔帐一般的火焰抱着少女肩头的，竟是堀川府上那只名叫良秀的小猴！至于小猴是从何处如何悄然赶到这里的，当然无从知晓。但，恐怕正因为平时得到少女的疼爱，小猴才一起跳入火中。

十九

但小猴的闪现仅在一瞬之间，旋即金粉画般的火星猛地腾空而起，无论小猴还是少女，俱被浓烟吞没，庭院正中唯独一辆火焰车发着撕心裂肺的声响，疯狂燃烧不止。不，说它是火焰车，不如说

是火柱更为合适——那惊心动魄的火焰恰如一根直冲星空的火柱，势不可挡。

而良秀便面对这火柱凝固似的站着。这是何等不可思议！刚才还在为地狱的惨烈场面惊恐困惑的良秀，此刻那满是皱纹的脸上浮现出无可名状的光辉———种近乎恍惚状态的由衷喜悦之情。大概忘了是在老殿下面前，他紧紧抱拢双臂，定定地伫立不动。似乎女儿临死挣扎的状态并未映入他的眼帘，他所看到的唯有火焰的美不胜收和女人的痛苦万状，从而感到无限心旷神怡。

但奇怪的并不仅仅是良秀面对女儿的最后痛苦而流露的欣喜，还有他表现出来的俨然梦中狮王的雷霆震怒，远非凡人可及。就连被意外火光惊起而哗然盘旋的无数夜鸟也不敢飞近良秀三角软帽的四周。恐怕连无心的禽类的眼睛也看出他头上光轮一般奇异的庄严。

鸟尚如此，何况我等及家丁之辈，更是屏息敛气，五内俱裂，就像瞻仰开光佛像一般满怀极度的激情，目不转睛地看着良秀。然而唯独一人——唯独檐廊下的老殿下判若两人，脸色铁青，嘴角泛沫，双手狠狠抓住紫色裙裤的膝部，宛如饥渴的野兽喘息不止。

二十

老殿下这天夜里在雪融御所焚车一事，不知经何人之口传到世间，一时街谈巷议沸沸扬扬。首先猜测的是老殿下何以烧死良秀之女，而大多认为是出于泄欲未果导致的恼羞成怒。不过我想，老殿

下所以如此，用心定然是为惩戒这个为画一幅屏风而不惜烧车焚人的画师的劣根性。实际上我也听老殿下如此说过。

其次往往提及的便是良秀的铁石心肠——即使目睹女儿被烧也要画那个什么屏风！还有人骂他人面兽心，竟为一幅画而置父女之情于不顾。横川的僧官们也赞同此种说法。其中一位这样说道："无论一技之长如何出类拔萃，大凡为人也该懂得人伦五常，否则只能坠入地狱！"

此后大约过了一个月，良秀终于画好屏风，当即带进府来，毕恭毕敬地献给老殿下过目。其时正好僧官们也都在场，看罢一眼屏风，到底在这幅铺天盖地的凶焰烈火面前大为震惊，一改刚才还苦着脸冷冷审视良秀的神色，情不自禁地双膝着地，连连口称"杰作"。听得此言，老殿下苦笑了一下——那样子我至今仍记得。

自那以后，至少府内几乎再无人说良秀的坏话。在这幅屏风面前，无论平时多么憎恶良秀的人都会奇异地肃然起敬，痛切感受到地狱的深重苦难。

不过此时良秀已不在这个人世了。画完屏风的第二天夜里，他在自己房间梁上挂了条绳，自缢死了。大概在失去独生女儿之后，他已无法再心安理得地活下去了。尸体至今仍埋在他家的旧址。当然，那块小小的墓碑经过几十年风吹雨打，想必早已长满青苔，无法辨认是往昔何人之墓了。

蛛丝

一

一日，释迦佛祖围着极乐莲池独自踱步。池中开的莲花无不洁白如玉，正中间金色的花蕊不断向四周漾溢无可言喻的芳香。大约正是极乐世界的清晨。

少顷，释迦佛祖在池边立定，从遮蔽水面的莲叶间蓦然俯视下面的情景。这极乐莲池的下面正是地狱的底层，透过水晶般的水，可以清楚看见三途河[①]和刀山景象，恰如窥看透视镜一般。

但见一个叫犍陀多的汉子正和其他罪人一起蠕动。犍陀多这个人又是杀人又是烧房子干了许许多多坏事，是个大盗。但佛祖记得他又做过一件——仅仅一件——善事：一次从深山密林中穿行时，看见一只小蜘蛛在路旁爬动。犍陀多当即抬脚要把它踩死，又转而想道且慢且慢，虽说小，却是一条性命。随便剥夺它的性命，无论

如何都够可怜的。于是他放过了这只蜘蛛。

释迦佛祖俯视地狱时间里，记起了犍陀多放生蜘蛛这件事，并且心想：他毕竟做了一件善事，如果可能，还是把他从地狱中救出来吧。幸好往旁边一看，翡翠色的莲叶上有一只极乐蜘蛛正在拉美丽的银丝。佛祖轻轻提起那条蛛丝，从玉一般晶莹的白莲之间笔直地遥遥垂向下面的地狱底层。

二

这里是地狱底层的血池，犍陀多和其他罪人一起忽而浮起忽而沉下。无论往哪边看都漆黑一片，偶尔从黑暗中隐约浮上来的，只是刀山的刀尖光闪，就别提多么令人胆寒了。而且四下如坟墓一样阒无声息，偶尔听到的，唯独罪人微弱的叹息。落到这里来的人们，早已被各种各样的地狱苦难折磨得筋疲力尽，大概连发出哭声的力气都没有了。所以，即便大盗犍陀多也同样被血池的血呛得透不过气，就好像垂死的青蛙，徒然挣扎而已。

事情发生在某一时刻。犍陀多无意间抬起头，仰望血池上方的天空，发现静悄悄的黑暗中有一条银色蛛丝从遥远的天上迅速朝自己头上垂来，犍陀多不由得拍手欢喜。只要抓住蛛丝一直攀援上去，肯定能脱离地狱。不，如果幸运，进入极乐世界甚至都有可

---

① 传说中罪人死后必涉之河。

能。那样一来，既不会被赶到刀山上去，又可避免沉人血池中。

想到这里，犍陀多急忙用双手紧紧抓住那条蛛丝，开始拼命攀援，不断向上、向上。本来就是大盗，这种事早已得心应手。

但是，地狱同极乐世界之间相距不知几万里，无论怎么焦急，都无法轻易爬上去。爬了一阵子，犍陀多也终于筋疲力尽，一把也爬不动了。别无他法，只好稍事歇息，悬在蛛丝中间远远往下面看去。

这才得知，拼命攀援没有白费，刚才自己所在的血池不知何时已隐没在黑暗的底端。微光闪烁的恐怖的刀山也已位于脚下。如此爬上去，脱离地狱也可能意外容易。犍陀多双手握住蛛丝，以来此之后好几年都没发出的声音笑道："太好了，太好了！"不料忽然之间，他发觉蛛丝下端有无数罪人简直像一队蚂蚁跟在自己后面同样攀援不止，一心向上、向上。犍陀多见了，又惊又怕，只管像傻瓜一样久久张大嘴巴，唯独眼珠转动。自己一个人爬都险些断掉的这条细蛛丝如何能承受那么多人的重量？万一中断，好歹爬到这里的关键的自己本身也必然大头朝下落回原来的地狱。果真那样，就非同小可。而就在这时间里，几百几千之多的罪人们仍从漆黑漆黑的血池中缓缓蠕动着向上爬——在闪着细微光亮的蛛丝上列为一队一个劲儿攀援。若不当机立断，蛛丝肯定从正中间断开，自己随之掉下。

于是，犍陀多大声喊道：“喂，罪人们，这条蛛丝是我的！你们到底问过谁爬上来的？下去，快下去！”

就在这时，原本好端端的蛛丝突然从犍陀多悬浮的地方“噗”一声断开。因此，犍陀多也措手不及，转瞬之间像陀螺一样滴溜溜迎风打转，眼看着大头朝下跌入黑暗的底层。

剩下的，唯有极乐蛛丝闪烁着纤细的光在星月皆无的空中短短地悬垂着。

三

释迦佛祖站在极乐莲池的岸边，将这一切从头至尾看在眼里。不久，犍陀多如一块石头沉入血池之中。佛祖随即现出悲戚的神情，又开始慢慢踱步。犍陀多只想自己脱离地狱那缺乏慈悲的心受到相应的惩罚，跌回原来的地狱——在释迦佛祖眼里，大概显得猥琐而又可怜。

然而，极乐莲池的莲花毫不理会这等事。洁白如玉的花朵在释迦佛祖的脚边缓缓摇来晃去，正中间金色的花蕊不断向四周漾溢无可言喻的芳香。极乐世界已时近中午了。

橘

冬天一个阴沉沉的黄昏。我坐在横须贺驶发的二等列车的角落里，呆呆等待发车的笛声。稀奇的是，早已亮起电灯的车厢除了我别无乘客。窥看外面，昏暗的月台上今天也少见地连个送行的人也没有。只有关在笼子里一只小狗不时伤心地叫一声。而这些同我那时的心绪竟那般吻合，吻合得不可思议。我脑海中难以言喻的疲劳和倦怠投下宛如雪云密布的天空那样沉沉的阴影。我双手插进外套口袋一动不动，甚至掏出口袋里的晚报的精神都提不起来。

不久，发车笛响了。我心里生出一丝宽慰，头靠后面的窗框，似等非等地等待眼前的车站陆续后退。不料，在此之前忽一阵刺耳的短齿木屐声从剪票口那边传来。稍顷，我乘坐的二等车的门连同列车员的呵斥声，“咣啷”一声开了，一个十三四岁的小姑娘慌慌张张闯了进来。与此同时，列车沉重地晃了一下，徐徐开动了。一

根根切开视野的月台立柱、仿佛被遗忘的运水车，以及向车厢里某人致谢的红帽子搬运工——所有这些都在扑打车窗的煤烟中恋恋不舍地向后面倒去。我终于舒了口气，点燃一支烟，这才抬起懒洋洋的眼睑，瞥了一眼坐在对面席位的小姑娘。

没有光泽的头发向后梳成两个圆圈，满是横向皲裂的两颊通红通红的，甚至红得令人不悦，一个典型的乡下女孩儿。而且，垂着污痕斑斑的淡绿色围巾的膝部放一个很大的包袱。搂着包袱的长了冻疮的手不胜珍惜地紧紧攥着三等红色车票。我不大中意女孩儿俗气的脸形。此外她衣着的不洁同样让人不快。最后，就连二等和三等的区别也分不清的愚钝也令我气恼。所以，也是因为心情上想忘掉这个小姑娘的存在，点燃香烟的我这回把衣袋里的报纸漫然摊开在膝头上。这时，落在晚报版面上的天光突然变成了电灯光，几栏印得不清楚的铅字意外鲜明地浮现在我的眼前。不用说，列车进入了有很多隧道的横须贺线的第一条隧道。

但是，看遍给电灯光照亮的晚报所有版面，也还是排遣不掉我的烦闷，世间发生的清一色是再平凡不过的琐事。媾和问题、新娘新郎、渎职事件、讣告——在列车进入隧道的一瞬间，我一面产生一种列车仿佛往相反方向行驶的错觉，一面几乎机械地一则则浏览这些枯燥无味的报道。这时间里我也对小姑娘以俨然世间鄙俗的化身坐在我面前这点照样耿耿于怀。隧道中的火车、这个乡下的小姑

娘，以及连篇累牍全是琐事的晚报——这不是象征又是什么呢？不是费解的、低等的、无聊的人生象征又是什么呢？一切都让我感到心烦。我把刚看的报纸扔开，又把头靠在窗框上，闭起死一般的眼睛，迷迷糊糊打起盹来。

又有几分钟过去了。他蓦然觉得被什么惊了一下，不由四下环视。原来那个小姑娘不知何时坐来我身边，再三再四地开启车窗。但玻璃窗看样子很重，难以如愿。那满是皲裂的脸颊愈发红了，不时抽鼻涕的声音同低微的喘息声一起急切切传入我耳里。不用说，这对我也是能多少唤起恻隐之心的。但是，火车即将进入近隧道口这点，即使从暮色中全是枯草的明晃晃的两侧山坡逼近窗口看来也是显而易见的。尽管如此，这小姑娘却要把特意关好的窗扇落下去——我不明白她何以如此。在我眼里，只能看成不过是这小姑娘心血来潮罢了。所以，我心底依然积蓄险恶的感情，以冷酷的眼神望着那双长冻疮的手千方百计想抬起玻璃窗的情形，但愿她永不成功。很快，火车发出凄厉的声音闯入隧道，而小姑娘想打开的窗也随之“啪嗒”一声落了下去。旋即，夹杂着煤烟的黑色气浪从这方孔中扑进，刹那间化作令人窒息的烟，滚滚涌满车厢。本来嗓子就不舒服的我还没等用手帕捂脸，就被烟扑了一脸，咳嗽得几乎透不过气。而小姑娘却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脑袋伸出窗外，任凭黑暗中吹来的风摇颤着两个圆圈发型下面的鬓毛，一动不动地注视火车

前进的方向。那身姿在煤烟和电灯光中显现出来的时候，窗外眼看着明亮起来。假如没有泥土味儿、枯草味儿和水味儿凉瓦瓦涌进来，好歹止住咳嗽的我肯定把这不相识的小姑娘劈头盖脑骂一顿，让她把车窗按原样关好。

但火车这时候已顺利滑出隧道，驶上夹在枯草山坡之间的景象萧条的城郊一个铁道口。铁道口附近一座接一座密密麻麻挤着茅草房和瓦房，无一不显得穷困潦倒。其间只一面大约是铁道口值班员挥动的白旗有气无力地在暮色中摇晃。那时——大约是驶出隧道的时候——我发现冷冷清清的道口栅栏的对面紧挨紧靠地站着三个红脸蛋男孩儿。个子都矮矮的，就好像给阴暗的天空挤压的。身上衣服的颜色也同这城郊凄凉的风物一个样。他们一面仰看行驶中的火车，一面一齐举起小手，鼓鼓地翘起楚楚可怜的喉结，拼命发出听不出什么意思的喊声。事情发生在这一瞬间：从窗口探出上半身的那个小姑娘，一下子伸出长冻疮的手一个劲儿左右挥舞，五六个被太阳染成暖色的令人动心的橘子随即从天空朝给火车送行的孩子们头上“啪啪啦啦”落下。我不由屏住呼吸。刹那间恍然大悟，小姑娘——大概外出做工的小姑娘为了慰劳特意来铁道口送行的弟弟们而把怀里的几个橘子从窗口扔了出去。

染有暮色的城郊铁道口、像小鸟一样喊叫的三个孩子，以及往他们头上落去的橘子鲜艳的颜色——这一切都一瞬间在车窗外掠

过，但这光景在我的心头留下了分外清晰的烙印。我意识到，一种不明所以的豁然开朗的心情涌了上来。我昂然抬起头，就像看另一个人一样看着那个小姑娘。不觉之间小姑娘已返回我对面的坐席，依然把满是皲皱的脸颊掩在淡绿色毛围巾里，搂着大包袱的手里紧紧攥着一张三等车票……

这时我才得以暂时忘却难以言喻的疲劳和倦怠，忘却费解的、低等的、无聊的人生。

舞会

一

事情发生在明治十九年[1]十一月三日晚间。当时十七岁的××家小姐明子和已经秃头的父亲一起登上鹿鸣馆楼梯，准备参加今晚在这里举行的舞会。明亮的瓦斯灯光照射下的宽敞的楼梯两侧，近似人工制作的大朵菊花结成三层围篱：最里面的淡红色、中间的深黄色、最前面的雪白雪白，三色花瓣如流苏一般开得眼花缭乱。菊篱的尽头，欢快的管弦乐从楼梯上面的舞厅里如难以抑制的幸福喘息不停顿地流溢出来。

明子早就受过法语和舞蹈教育。但正式参加舞会则今晚是有生以来第一次。因此，即使在马车上她也只是心不在焉地回答不时搭话的父亲。她的心中便是这样有一种根深蒂固的不安——一种应该称为愉快的不安的紧张。一路上她不知有多少次抬起焦虑的眼睛凝

视窗外流动的东京城稀疏的灯火。

但进入鹿鸣馆之后，她很快遇上一件能使她忘掉不安的事。当她来到楼梯正中间时，两人追上一位先一步上去的中国高官。不料，这位高官一面侧起肥胖的身体让两人通过，一面把惊愕的视线投在明子身上。水灵灵的玫瑰色舞服、得体地垂在脖颈的淡蓝色蝴蝶结、浓密的秀发上那朵开得正艳的玫瑰——实际上这天晚上明子的打扮也将开化时期日本少女的娇美发挥得淋漓尽致，足以让那位拖着长辫子的中国高官瞠目结舌。随即，一个快步下楼的穿燕尾服的年轻日本人也在同两人擦肩而过时条件反射似的回了下头，同样向明子的背影投以惊愕的一瞥。然后突然想起似的摸了摸白领带，又在菊花丛中匆匆往门口那边走去。

两人上罢楼梯，只见蓄着半白鬓须胸前佩戴数枚勋章的伯爵主人站在二楼舞厅门口，同俨然路易十五式装束的年长的伯爵夫人一起姿态高雅地迎接客人。明子没有看漏，就连这位伯爵看见她时那张老于世故的脸上一瞬间都好像掠过纯粹的惊叹之色。老实厚道的明子父亲兴冲冲面带微笑，将女儿简单介绍给伯爵夫妇。她交替咀嚼着羞涩和得意。即使这时候她也沉着得足以感觉出高傲的伯爵夫人脸上那一点庸俗之气。

---

① 1886年。

舞厅里到处有菊花盛开怒放，美不胜收。而且到处有等待舞伴的女性的裙裾花边、鲜花和象牙扇等在清爽怡人的香水气味中如无声的波涛摇来荡去。明子马上同父亲分开，同一伙绚丽耀眼的女性合为一处。她们全都是身着同样浅蓝色或玫瑰色舞服的年龄相仿的少女。一见明子过来，她们就像小鸟一阵喧哗，异口同声称赞明子今晚的美丽。

明子刚一进入她们里边，一位素不相识的法兰西海军军官当即从哪里静静走近，垂直双臂恭敬地行以日本礼。明子隐约意识到血色涌上自己脸颊。无须问，她晓得这一礼的含义。于是她歪头觑了一眼旁边站着的一位穿淡蓝色舞服的小姐，请其代为保管自己手中的扇子。与此同时，法兰西海军军官面颊漾出一丝笑意，意外地用有怪味儿的日语清楚地对她这样说道：

“请和我一起跳舞好么？”

稍顷，明子同这位法兰西海军军官跳起了《蓝色多瑙河》。军官五官端正，蓄着浓黑八字胡，脸颊给太阳晒黑了。明子因个子太矮，很难把戴着长手套的手搭在对方左肩上。但久经舞场的海军军官巧妙地带着她在人群中翩翩起舞。甚至不时在她耳畔用法语说出甜蜜的奉承话。

明子一面对军官的甜言蜜语报以羞赧的微笑，一面把视线投向

两人跳舞的舞厅四周。在印有皇室徽记的紫色绉绸帷幕和苍龙张牙舞爪的中国国旗[1]下，无数花瓶里的菊花或将轻快的银色或将沉稳的金色闪烁在人浪之间。并且这人浪在犹如香槟酒一般涌起的德国管弦乐那华丽旋律的煽动下一刻也不停止，摇摆得天旋地转。明子和同样跳舞的一个同伴对视一下，互相匆忙地点头致意。就在这一瞬间，另一位舞者宛如巨大的飞蛾不知从哪里跳到面前。

但是，即使这一时间里，明子也知道法兰西海军军官舞伴注意着自己的一举一动，说明这个全然不习惯日本的外国人对她欢快的舞姿何等兴味盎然。这般漂亮的小姐莫非同样如偶人一样住在纸与竹木做成的房子里么？同样用细细的金属筷子从手心大小的青花碗里夹饭粒吃么？他的眼睛里几次连同和蔼可亲的微笑掠过这样的疑问。明子既觉得可笑，又感到自豪。所以，每当对方好奇的视线落下时，她那秀气的玫瑰色舞鞋便更加轻盈地在光洁的地板上滑动。

不久，军官看出这个小猫一样的小姐似乎累了，关切地盯视她的脸问：

"再继续跳一会好么？"

"Non， merci.[2]"明子虽然气喘吁吁，但回答很明确。

于是法兰西海军军官再次划动华尔兹舞步，穿过前后左右摇摆

---

① 指清朝的青龙旗。
② 法语，"不，可以了。"

的裙裾和鲜花波浪，把她悠然领去墙边花瓶菊花旁最后旋转一圈，恰到好处地使她坐在那里的椅子上。随即自己挺了一下军装胸口，像刚才那样恭恭敬敬行以日本礼。

之后跳罢波尔卡舞和玛祖卡舞，明子和这位法兰西海军军官挽起胳膊，从白、黄、红三层菊篱间走去楼下宽敞的房间。

这里，燕尾服和白皙的裸肩川流不息，摆满银餐具和玻璃餐具的几张餐台上，或隆起肉山麦蕈山、或耸起三明治和冰淇凌的尖塔、或堆起石榴和无花果的三角塔。特别是菊花没有掩尽的房间一侧墙壁有一方漂亮的金色窗棂，上面攀附的精巧的人工葡萄蔓简直苍翠欲滴。葡萄叶片之间，蜂窝状的葡萄串泛着紫光累累下垂。明子在金色窗棂前遇见了和一位同年绅士并立吸烟的秃头父亲。父亲看见明子，满意地点了点头，旋即转向同伴那边，继续吞云吐雾。

法兰西海军军官同明子走到一张餐台前，一起拿起冰淇凌匙。这时间里她也察觉对方的眼睛时不时扫一下自己的手、头发和打着浅蓝色蝴蝶结的脖颈。这对于她当然不是什么不快的事。但，一瞬间她心头又不由掠过女性特有的疑念。而这时正有黑色天鹅绒胸口别着红色山茶花的仿佛德国人的年轻女子从两人身旁走过。明子为了暗示自己的疑念，遂发出这样的感叹：

“西方女子可真是漂亮啊！”

海军军官听了，意外认真地摇头道：

“日本的女子也很漂亮，尤其您……”

“不，不是那样的。”

“不，我这不是奉承。你这样子甚至可以马上参加巴黎的舞会。那一来，大家肯定吃一惊，因为和华托[1]画中的公主一模一样。”

明子不知道华托。所以海军军官这句话唤起的过去美丽的梦幻——那幽暗的森林喷泉和即将凋零的玫瑰的梦幻也只能转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但机敏过人的明子在转动冰淇凌匙的同时没有忘记仅仅剩下的另一个话题。

“我也想参加巴黎的舞会啊！”

“其实，巴黎的舞会也和这个完全一样。”

海军军官一边说着，一边环视围绕两个餐台的人浪和菊花。俄顷，眸子里闪出嘲笑的涟漪，止住冰淇凌匙，半是自言自语地补充道：

“也不单巴黎，哪里的舞会都一样。”

一小时后，明子和海军军官仍然挽着胳膊，同众多日本人和外

---

① 让·安东尼·华托（1684—1721），法国画家，画风典雅艳丽。

国人一起伫立在舞厅外面星月辉映下的阳台上。

一栏之隔的阳台对面，遮蔽广阔庭园的针叶树静悄悄交叉着枝条，树梢上面点点透出酸浆果样小红灯笼的光亮。凉浸浸的空气底端，那从下面庭园涌起的地苔味儿和落叶味儿仿佛微微传出凄寂的秋天气息。但是，就在身后的舞厅里，裙裾和鲜花的波浪依然在印有十六瓣菊花[1]的紫色绉绸帷幕下继续着永无休止的翻涌。管弦乐那高亢的旋风仍在人海上方呼啸盘旋。

不用说，从阳台上面也不断有欢声笑语搅动夜晚的空气。而当黑魆魆的针叶树上空升起绚丽的烟花时，几近嘈杂的声音更是一同从口中泻出。站在里面的明子也一直和那里要好的小姐们谈笑风生。但不久注意到时，那位仍让明子挽着手臂的法兰西海军军官已把视线默默投向庭园上方星月交辉的夜空。在明子眼里，他似乎沉浸在乡愁之中。于是明子从下面悄然窥视他的脸，以半是撒娇的语声试着询问：

“想您的故乡了吧？”

随即，海军军官以仍然含笑的眼睛静静回望明子，像孩子似的摇摇头来代替说“NO”。

“可您好像在想什么。”

---

① 系皇室徽记，日本的国花（樱花亦是）。

“猜猜看，猜我想什么。”

这时，聚在阳台上的人们之间又响起阵风般的嘈杂声。明子和海军军官不约而同地停止交谈，朝笼罩庭园针叶树的夜空望去。那里，红蓝两色烟花正四下划开夜幕而即将消失。不知为什么，明子觉得那烟花漂亮得几乎让她伤感。

“我在想那烟花，那犹如我们生命的烟花。”稍顷，法兰西海军军官温柔地俯视明子的面庞，以开导般的语调这样说道。

二

大正七年[①]秋天。当年的明子在去镰仓别墅途中，在火车上同一个有一面之交的青年小说家不期而遇。青年当时把准备送给镰仓朋友的一束菊花放在网状行李架上。于是，当年的明子——如今的H老夫人说她每次看见菊花都想起一件事来，便把鹿鸣馆舞会那段往事详详细细讲给他听。对于从当事者本人口中道出这样的回忆，青年自然深感兴趣。

“太太不知道那位法国海军军官的姓名？”

H老夫人的回答令他意外：

“当然知道。名叫朱利安·韦奥[②]。”

“那么就是洛蒂了，就是写了《菊花夫人》的皮埃尔·

---

① 1918年。

② 洛蒂的原名。皮埃尔·洛蒂(1850—1923)，法国小说家。作品对日本近代作家很有影响。

洛蒂。”

青年感到很兴奋。但 H 老夫人不解地看着青年的脸，反复自言自语：

“不，不叫洛蒂，叫朱利安·韦奥。”

密林中

樵夫回答检非违使的话

不错，发现死尸的确实是我。今天一早我一如往常进后山砍杉为柴。岂料阴坡密树丛中有一具死尸。什么地方来着？大约离山科驿道有一里来路吧。竹林中夹杂着细细高高的杉树，僻静得很。

尸体穿着蓝色袍服，戴一顶城里人模样的有皱纹的三角帽，仰面躺着。虽说只挨一刀，但由于正扎在胸口上，尸体周围的落竹叶都染成了紫红色。不，血早已不流了，伤口也好像干了。一只牛虻死死叮在上面，连我的脚步声都像没有听见。

看没看见刀？不，什么也没有。只见旁边杉树下丢着一条绳子。此外嘛——对了对了，除绳子外还有一把木梳。尸体周围只这两件东西。草和竹子的落叶被踩得一塌糊涂，说明那个人被杀之前拼搏得相当激烈。什么？有没有马？那里根本跑不开马。离马路隔

着一片密树林哩。

行脚僧回答检非违使的话

那个遇害的男子，应该是昨天碰上的。昨天……噢，昨天中午。地点位于从关山通往山科的路上。男子和骑马的女子一起往关山方向走着。女子由于头上斗笠罩着面纱，看不清脸孔。看见的只有大约是绛红色的衣裙。马么，毛色褐里透红，大概是一匹短鬃马。四尺半高总是有的吧？出家人，这方面弄不清楚。男子么……不，身上带刀，弓箭也带着。黑漆箭筒里插着二十多支箭，这点现在也记得一清二楚。

做梦也没料到他会落得如此下场。所云人命如露亦如电，真个千真万确。咳———言难尽，痛哉痛哉！

捕快回答检非违使的话

我抓来的这个汉子？他的的确确叫多襄丸，是个有名的盗贼。当然喽，我抓他的当时，或许是从马上掉下摔的，正在栗田石桥上哼哼呀呀呻吟着呢。时间？时间是昨晚初更时分。以前有一次抓他不成的时候，他也是这么一身青衫，佩着一把长柄腰刀。这回您也看见了，除了刀还带着弓箭。是吗？就是遇害的那个男子身上的也……？那么说，凶手定是这个多襄丸无疑。缠着皮革的弓，涂着黑漆的箭筒，十七支鹰羽箭——这些怕都是那个男子身上的东西。是的，如您所说，马是短鬃，褐里透红。给那畜生甩下来，肯定是什么报应。那畜生正

拖着长长的缰绳，在石桥稍前一点的地方吃路旁青草呢。

多襄丸这家伙，即使在京都城出没的盗贼里也算是好色之徒。去年秋天在秋鸟部寺宾头庐后面山上一起杀死前来拜佛的妇人和一个女童的，据说也是这个家伙。如果那男子死于这家伙之手，骑马的女子也不知落得怎样的下场——恕我多嘴多舌，这点也务请弄个水落石出。

老媪回答检非违使的话

是的，死尸是我女儿嫁给的那个人。不过不是京城人，是若狭国府的武士。名叫金泽武弘，二十六岁。不不，为人老实厚道，不可能遭人怨恨。

女儿？女儿名叫真砂子，年方十九。性喜争强好胜，不亚于须眉男子。至于接触的男人却只有武弘一个。肤色稍黑，瓜子儿脸，左眼角有颗黑痣。

武弘是昨天同女儿一起赶往若狭的，结果出了这种事，怕也是什么报应。女婿是没有办法了，可女儿怎么样了呢？实在放心不下。求求您，求您哪怕上天入地也查明我女儿的去向，也是我老太婆这辈子唯一的请求。最可恨的是什么多襄丸……这个恶贼，女婿不算，还把我女儿……（往下泣不成声）

多襄丸的自白

杀那男的是我。但女的却是没杀。跑去哪里了呢？这个我也不

知道。慢，且慢，拷问也没用，不知道的事如何说得出来。况且事已至此，我也不想遮遮掩掩，贪生怕死。

我是昨天刚刚偏午碰上那对夫妇的。当时正巧有一阵风吹起女子斗笠上的面纱，使我一晃儿瞥见她的脸。一晃儿——的确是一晃儿，之后就再也看不见了。或许因为这个缘故，女子的面孔看上去竟如女菩萨一般。就在这一瞬之间，我定下决心：即使杀死男子也要把女子弄到手。

哪里，杀一个人并不像你们想得那么严重。反正要抢女人就必然要杀男人。只是我杀时用的是腰刀，你们则不用刀，用的是权力，是金钱，有时甚至只随便用个漂亮的借口便取了人命。血固然不流，人也活得神气活现，但同样是杀。从罪孽轻重来看，真说不清是你们严重还是我严重，彼此彼此（面露讥笑）。

要是不杀男人而能夺得女人，当然没什么不好。不，就当时的心情来说，本想尽可能不杀男人而夺得女人的。但在山科驿道上很难两全其美，我就心生一计，把这对夫妇领到山里去。

这也毫不费事。在同两人错路时，我说对面的山上有座古坟，挖开一看，里面出来很多铜镜、腰刀等物。为了不让人知道，自己把东西埋在山背阴坡的密树丛中了。若是有人要，哪个都想卖掉，便宜也卖。男的听了我的话，心里开始活动起来。往下嘛——怎么样，贪欲这东西可怕不可怕？——不出半小时，我就使得两人随我

把马头转往山路。

来到密树林前，我说就埋在这里，快来看。男的利欲熏心，自然深信不疑。而女的却马也没下，说在那儿等着。这也难怪，毕竟树林长得密密麻麻。说实在话，这对我倒正中下怀。于是让女的一人留下，同男的走进树林。

树林一开始都是竹子。走出十五丈远，才见稍微开阔的杉树林。这正是我下手再好不过的地方。我分开树丛，一本正经地说就在这杉树下埋着。男子听了，便朝着可以隐约看见细杉树那里拼命奔走。竹子稀少之后，并排长着几棵杉树。说时迟那时快，我一把将对方按倒在地。对方虽也带刀，力气也像蛮大，但终究禁不住意外袭击，很快就被我绑在一棵杉树下。绳子？幸好我们盗人绳子从不离身，不知什么时候要翻墙嘛。为了不让他出声，往他嘴里塞满地下的竹叶，就算大功告成。

收拾好男的，这回轮到女的。我去她那儿说男的好像发了急病，叫她快来。不用说，女的也乖乖上钩。她摘去罩有面纱的斗笠，拉起我的手走进树林深处。岂知来到一看，丈夫已被绑在树下。女的只瞥了一眼，便一闪抽出短刀——怕是从怀里抽出的。这以前我还真没见过这么性情刚烈的女子。当时要是稍一疏忽，侧腹笃定挨她一刀。她没头没脑只管刺杀。我左蹦右跳躲闪不止——即使闪得不好都有可能受伤。但我毕竟是多襄丸，终于刀也没拔就把

短刀打落。再厉害的女人，没了器物也只能乖乖就擒。于是，我就在没要男方性命的情况下和女方成就了好事。

是没要男方的命，是的。事完之后我也没打算杀他。可是，当我丢下哭倒在地的女人刚要往树林外逃跑时，女的突然发疯似的抓住我的胳膊不放，口里断断续续地叫着，上气不接下气。原来她是在说："是你死还是我丈夫死，两个得死一个。失身给两个男人，对我比死还难受。不管谁死，反正我跟剩下的一个。"这时我才猛然动了杀心（沉郁的激动）。

说到这里，想必你们以为我这个人比你们残酷。那是因为你们没看见那女人的脸，尤其是没看见她那一瞬间着火似的眼神。我同那女人对视时，立即打定主意：哪怕五雷轰顶也要收这女人为妻。脑袋里的念头唯此一个。这并不是你们想象的那种龌龊的色欲。如果那时除了色欲而没别的欲望，我肯定踢翻女人一逃了之。男方也不至于成为我刀下之鬼。可是，在幽暗的密树林中盯视女人的刹那间我就定下决心：不杀死男的绝不离开。

杀是杀，但我不想用小人式杀法。我除去他身上的绳子，叫他提刀对杀（掉在杉树下的绳子，就是那时忘记拾了的）。对方仍一脸凶相，拔出宽幅腰刀闷声朝我狠狠劈来。对杀的结果就不必说了。我是第二十个回合把刀插进对方胸口的。第二十个回合——这点请不要忘记。这点现在也让我佩服。能同我砍杀二十个回合的，

普天下也只他一人（开心地微笑）。

男的刚一倒地，我就提着沾血的腰刀回头看那女的。你猜怎么着，女的连影儿都不见了。我就在杉树林中找来找去，怎么都找不到。连脚印都没在竹叶上留下。侧耳细听，听见的只有男的喉咙发出的断气声。

说不定女的是在我刚开始动刀时钻出树林叫人去了。想到这回该轮到要我的命了，赶紧夺下刀箭，折回原来的山路。马还在那里静静地吃草。后来的事我就不再啰嗦了。只是，进京前那把刀便已脱手了。我坦白的就这些。反正早晚免不了楝树梢头挂脑袋，只管处以极刑就是（态度凛然）。

女人在清水寺的忏悔

那个穿青褂子的大汉把我玷污之后，望着被捆的丈夫嘲弄似的笑着。丈夫是多么窝囊啊！但没有办法，身体越是扭动，绳子越是紧紧吃进肉里。我不由得连滚带爬朝丈夫跑去。不，是想跑过去。可那大汉就势一脚把我踢倒。就在这当儿，我发觉丈夫眼里有一种说不出来的光。实在说不出来——现在想起来都禁不住浑身发抖。丈夫其实一言未发，但那瞬间的眼神传达了他内心的一切。眼睛里闪动着一不是愤怒二不是悲哀，而显然是鄙视我的冷光，没错！那眼神对我的打击，比大汉的脚踢还要沉重。我不觉叫了一声什么，昏迷过去。

醒过来一看，青褂大汉早已不知去向，只剩丈夫绑在杉树下。我好歹从竹叶上爬起，盯视丈夫的脸。但丈夫的眼神仍和刚才一模一样，依然是冷冷的鄙视，加上隐约透出的憎恶。当时我心里的滋味，真不知如何表达——羞愧？伤心？气恼？我摇摇晃晃地站起身，跑到丈夫身边。

“跟你说，事情既已到了这个地步，你我已不能再一起生活了。我已决心一死。但是——但是你也要一起死。你已亲眼看到我受辱。我不能把你一个人留下。”

我勉强说完了这番话。丈夫还是深恶痛绝似的盯着我。我直觉得肝胆欲裂，寻找丈夫的腰刀。或许给强盗抢走了，树丛里别说腰刀，弓箭也无影无踪。好在短刀就掉在脚下。我举起短刀，再次对丈夫说道：

“就请把命给我吧，我立刻奉陪。”

丈夫听罢，总算动了动嘴唇。当然，因为嘴里塞满了竹叶，声音是一点也听不见的。但看那嘴唇，我当即猜出他说的是什么。丈夫——仍然鄙视我的丈夫——说的是“杀吧！”我几乎梦游似的把短刀噗一声扎进丈夫的浅蓝色袍胸口。

这时我又失去了知觉。及至再往四周看时，绑在那里的丈夫早已咽气。一缕夕晖从竹杉交错的天空投在他苍白的脸上。我一边吞声哭泣，一边解开尸体上的绳子，至于、至于我怎么样——这点我

实在没有气力说出口，总之我无论如何都没有死成。用短刀扎了喉咙，又往山脚水塘里投下身去，各种办法都用尽了，但就是没能死成。这当然不值得炫耀（凄然一笑）。对我这样的窝囊废，想必大慈大悲的观世音菩萨也撒手不管了。可是，我杀死了丈夫，我失身于强盗，我到底怎么办才好啊！我到底——我——（激烈抽泣）。

亡灵借巫婆之口说出的话

强盗糟蹋了妻子，就势坐在那里对妻子花言巧语。我自然开不了口，身体也被绑在杉树下。但那时间里我向妻子使了好几次眼色。意思是想告诉她那家伙全是胡说八道，不可当真！而妻子只是凄然坐在落竹叶上，一动不动地盯着膝头。看样子被强盗的话打动了。我嫉妒得身子扭来扭去。强盗仍在得意地摇动三寸不烂之舌，最后竟说出这样的话来：“一旦失身于人，怕也很难与丈夫言归于好。与其跟那种丈夫，还不如当我的老婆。怎么样？我刚才之所以胡来，无非是因为觉得你可爱。”

给强盗如此一说，妻子痴迷地抬起脸来。我还从没见妻子像当时那么漂亮过。可这漂亮的妻子当着五花大绑的我的面是怎样回答强盗的呢？我虽然神迷中有[①]，每当想起妻子的答话也还是怒火中烧。妻子的的确确是这样说的：“好吧，请把我带走吧，哪里都可

① 中有：佛教所说的“四有”之一，人死后至托生前的状态。

以。”（长久沉默）

妻子的罪孽尚不止此。如果到此为止，我也不至于在这黑暗之中如此痛苦不堪。当她神思恍惚地被强盗拉着往树林外走时，突然脸色大变，指着树下的我发疯似的叫道：“杀死他！他活着我就不可能和你在一起！”接连叫了好几遍。“杀死他！”——这句话至今仍像狂风一样把我头朝下卷入漆黑的深谷。如此可怕的话语难道是从人的嘴里说出来的吗？难道有人听到过如此可咒的话语吗？哪怕一次！（按捺不住的嘲笑）听到这句话时，就连强盗也大惊失色。“杀死他！”——妻子靠住强盗的胳膊叫着。强盗目不转睛地盯着妻子，不说杀也不说不杀。旋即，一脚把妻子踢倒在落叶上（再次露出按捺不住的嘲笑），强盗静静地抱拢双臂，看着我说：

“这女人你打算怎么处理？杀，还是放？回答只消点一下头：杀？”

只此一句话，我就赦免了强盗的罪恶。（再次长久沉默）

妻子在我犹豫的时间里，不知叫了声什么，转身跑进树林深处。强盗也飞身追去。这回看样子连袖口也没摸着。我只是像面对幻景似的看着这一切。

妻子逃走后，强盗拾起腰刀和弓箭，一刀割断我身上的绳子。“现在该轮到我了！”——记得强盗消失在密林外时听他这么嘟囔了一句。此后万籁俱静。不，好像有谁在哭！我去掉绳子，侧耳倾

听。结果，不正是我自己的哭声么！（再次长久沉默）

我勉强从杉树下撑起筋疲力尽的身体。妻子失落的短刀在我眼前闪光。我拿在手上，猛地刺进自己的胸膛。一股带腥味的东西涌上口腔。疼痛却丝毫也没有。只觉得胸口发凉，四周更加寂静。啊，那是何等的寂静啊！这背阴坡树林的上空，连一只啼叫的小鸟也没飞来。唯见凄迷的日影摇曳在杉树和竹子的梢头。日影渐渐淡薄。杉、竹不复再见。我就倒在那里，倒在深沉的岑寂中。

这时，有谁蹑手蹑脚来到我身边。我试图朝那边看。但我周围已于不觉之间罩上了昏暗的夜色。谁呢？不知是谁用看不见的手轻轻拔去我胸口的短刀。我的口腔随之再次涌满血浆。之后，我便永远沉入“中有”的黑暗……

矿车

小田原和热海之间开始修筑铁路是良平八岁那年的事，良平天天去村外看施工。说是施工，其实只是用矿车推土——这个很让他感兴趣。

矿车上有两个土工直挺挺站在土堆后面。因为下山，矿车不用人推，一路自动奔驰。车厢煽动着，土工的短褂底襟张开，细细的钢轨划起弧形——良平有时一边眼望如此光景，一边心想当一个土工多好，至少想跟土工一起坐一次矿车，哪怕仅仅一次。矿车来到村外平地时，自然而然停在那里。与此同时，土工们从车上轻轻跳下，把车上的土掀在路轨的终点。然后推起矿车，开始往所来的山上那边爬去。良平那时心想，坐不上车倒也罢了，哪怕推上一次也好。

一天傍晚——时值二月上旬——良平和比自己小两岁的弟弟以

及和弟弟同岁的一个邻居家小孩来到放有矿车的村外。矿车全身是泥，排列在苍茫的暮色中。无论往哪边看都看不见土工们的身影。三个小孩战战兢兢推起最端头一辆。三人一齐用力，矿车“咕噜”一声转动了。良平听了心里一惊。但第二声车轮响后他就不在乎了。咕噜、咕噜……伴随这声响，矿车在三人的推动下慢慢沿铁路爬去。

大约推了一二十米，铁路陡了起来。以三人的力气，矿车无论怎么推也不再动了。弄不好，很可能连人带车一起退回。良平觉得时机差不多了，对两个年龄小的使个眼神：

“好了，上！”

他们一齐撒手，跳上车去。矿车始而慢慢悠悠，继而眼看着加速，一气沿铁路驶下。这当儿，沿路风景忽然分向两边，接二连三在眼前展开。吹在脸上的晚风、脚下车的腾跳——良平几乎欢喜若狂。

但两三分钟后，矿车停在原来的终点。

“好，再来一次！”

良平和两个年龄小的又一起往上推矿车。车轮还没动，身后突然传来不知何人的脚步声。不仅如此，脚步声马上变成了怒吼声：

“混账！跟谁打招呼了碰我的车？”

一个身穿旧印字短褂、头戴不合时令的草帽的高个子土工站在

那里。良平见到时，早已和两个年龄小的同伴跑出十多米。

自那以来，良平外出跑腿路上即使见到空无人影的工地上的矿车，也没想再坐一次。只有当时那个人的身影至今仍在他脑海里某处留有清晰的记忆。薄暮时分模模糊糊的不大的黄色草帽……但是，就连这记忆也逐年减却色彩。

此后过了十多天，良平又一个人伫立在偏午时分的工地眼望矿车来来去去。这时，除了装土的车，还有一辆装枕木的沿着应是干线的粗轨爬来。推这辆矿车的两个都是年轻人。良平从看见两人时起就觉得他们似乎平易近人。这两个人不会骂人——他一边想着，一边朝矿车那边跑去。

“叔叔，帮你们推好吗？”

其中一个穿格子衫的兀自低头推车，但回答意外爽快：

“噢，推吧！”

良平钻进两人中间，用足力气推了起来。

“好大的力气嘛！”

另一个耳夹卷烟的人也夸奖良平一句。

推着推着，铁路坡度渐渐徐缓起来。良平心里担心得不行，生怕对方道出“行了不用推了”那句话。但两个年轻土工只是腰比刚才直了些，仍默默往前推车。良平终于忍耐不住，胆战心惊地这样问道：

“一直推下去好么？”

“好好！”

两人同时回答。

良平心想两人果真是好人。

继续推了五六百米，铁路再次陡了起来。两侧橘林里有好几个黄果沐浴着阳光。

还是上坡路好，可以一直让我推下去——良平一边想着，一边用浑身力气推车。

从橘林中间爬到顶头，铁路陡然变成下坡。穿格子衫的那个对良平说：“喂，上！”良平立即跳上车去。矿车在三人上车同时，撩起橘林的香气，沿钢轨一路滑下。坐车比推车舒服得多！良平让风鼓满衣服，心里浮上理所当然的念头，并且这样想道：去的路上推的地段多，那么回路上自然坐的地段多。

来到有竹林的地方时，车静静停止下滑。三人又像刚才那样开始推车前行。不觉之间，竹林变成杂木林。上坡路上点点处处积了落叶，生了红锈的钢轨都看不见了。坡路好歹爬完，这回但见高耸的悬崖的对面，一片无边无际的冷飕飕的大海铺展在眼前。这时良平脑袋里忽然清楚觉出自己跑得太远了。

三人又坐上矿车，车在杂木林的树枝下——右边就是大海——跑去。可是良平已无法像刚才那样欢天喜地了，心里盼望快些回

去。不用说，他也十分清楚：不到该到的地方，车也好他们也好都不可能返回。

车下一次停住的地方是一家背靠劈开的山崖的茅屋茶馆。两个土工走进里面，和一个背着吃奶婴儿的老板娘聊着说着慢悠悠喝茶。良平一个人心慌意乱地围着矿车转来转去。矿车厚厚实实的车厢板上沾的泥已经干得翘了起来。

一会儿，从茶馆走出来的耳夹卷烟的男子（那时也不再夹了）把用报纸包着的粗糕点递给车旁的良平。良平冷淡地说了声“谢谢”。但马上觉得这样对不起对方。为了掩饰自己的冷淡，他从纸包里的糕点中拿一个放进嘴里。糕点有一股报纸特有的油墨味儿。

三人推着矿车爬上徐缓的坡路。良平手虽搭在车上，但心里想的是别的事。

翻过坡路往下走到底，又有一家同样的茶馆。土工们进去之后，良平坐在车上只顾惦记如何回家。茶馆前开放的梅花即将在夕晖中隐去。天快黑了！想到这里，良平再也无法呆坐下去。他踢了一脚矿车轮，明知自己推不动，却呼哧呼哧推了几下，想以此冲淡焦躁的心情。

土工们出来后，手扶车上的枕木，若无其事地对他这样说道：

“你该回去了，我们今天往下不走了。”

“回家太晚，你家里要担心的。”

良平一下子惊呆了。天马上就黑了，再说今天的路比去年来的暮母和岩村的路远三四倍，而现在自己必须一个人走回去——这些他顿时明白过来。良平差点儿哭出来。但他知道哭也无济于事，也不是哭的时候。他向两个年轻土工不自然地点了下头，沿铁路飞奔起来。

良平沿着铁路一侧忘我地跑了一阵子。奔跑时间里，发觉怀里的一包糕点碍事，遂甩去路旁，顺手把木屐也脱下扔在那里。于是薄袜底直接踩进石子，脚倒是轻快多了。他一边感觉着左边的大海，一边跑上陡急的坡路。眼泪不时涌上来，使得他不由歪一下脸——他拼命忍住，唯独鼻子抽嗒不止。

从竹林旁跑过之后，日金山那被火烧云染红的天空也已凉了下来。良平愈发沉不住气。也许去路和归路不同的关系，景致的变化也令人不安。接下去就连衣服都因出透了汗而让他觉得不便，边跑边脱下扔去路旁。

跑到橘林时，四下已经黑了。只要保住性命……良平一边想着，一边连滚带爬继续奔跑。

当村外的工地终于出现在远处夜色中时，良平真想大哭一场。那时虽然落了泪，但还是忍住哭继续奔跑。

进村一看，两旁的人家已对射出电灯光来。借着电灯光，他自己也分明知道头上冒出热气。井边提水的妇人们和从田里回来的男

人们看见良平跑得气喘吁吁，都问他“喂怎么了？”他一声不吭，只顾从杂货店、理发店和明亮的住房前跑过。

跑到自家门口时，良平终于禁不住“哇”一声大哭起来。哭声传向四周，父母等人一时围了上来。尤其母亲一边说着什么一边抱住良平的身体。良平手脚挣扎着，抽抽嗒嗒哭个不停。也许哭声太厉害了，附近三四个妇人也赶到昏暗的门口。父母自不用说，那些人也异口同声问他为什么哭。但他无论别人怎么问都只管大哭特哭。回想跑那么远的路的过程中的惊惧，觉得怎么哭都哭不够……

良平二十六岁那年同妻子一起来到东京。如今在一家杂志社的二楼手握校对用的红笔。他每每毫无缘由地想起那时的自己。毫无缘由？在劳顿疲惫的他的面前，那片暮色笼罩的竹林和坡路至今仍时断时续细细地向前伸展……

阿富的贞操

明治元年五月十四日下午。“官军明日凌晨进攻东睿山彰义队，上野一带民家火速撤往别处！”——便是有这样命令下达的下午。下谷町二丁目一家杂货店里，古河屋政兵卫离去之后，厨房角落一堆鲍鱼贝壳前静静蜷缩着一只很大的三毛公猫。

关门闭户的房子里下午当然也一片黑暗，亦无半点人语，传入耳中唯有已连绵数日的雨声。雨不时突然倾泻在看不见的房顶上，又不知何时遁往高空。每当雨声高奏，猫便瞪圆琥珀色的眼睛。甚至灶台都看不清的厨房里只有此时闪出令人惧怵的光。但在得知除却飒然而至的雨声别无任何变化之后，猫就纹丝不动了，眼睛再次眯成一条线。如此几番周而复始时间里，猫大约困意上来，连眼睛也不再睁了。但雨依然急一阵子歇一阵子。八点、八点半——时间在这雨声中渐渐向日暮过渡。

快到七点的时候，猫受惊似的忽然睁大眼睛，耳朵也似乎同时竖起。但雨比刚才小多了。除了路上轿夫跑动的声响，外面一无所闻。不料，沉默数秒之后，黑漆漆的厨房里不知何时开始隐约透进光亮。两块窄木板之间的灶台、无盖水缸的水光、灶神的饰松、拉窗绳——这些东西也依序闪现出来。猫愈发不安，一边盯视打开的汲水门，一边慢腾腾爬起硕大的身子。

这时打开汲水门的，不、不仅门，最后连下端带护板的拉窗也打开的，是一个浇成落汤鸡的乞丐。他只往前探出包一条旧毛巾的脑袋，侧耳倾听了一会儿这寂静房子的动静。看准没人之后，蹑手蹑脚走进厨房。他身上披的包酒坛用的粗麻布倒是崭新的，闪着亮晶晶的雨珠。猫放平耳朵，后退两三步。但乞丐毫不惊慌，随手关上拉窗，缓缓取下脸上的毛巾。脸上满是胡须，还贴了两三块膏药。不过，尽管蓬头垢面，但五官还过得去。

“三毛！三毛！”乞丐拧干头发的水，一边擦脸上的雨珠一边低声叫猫的名字。

猫大概听过这声音，放平的耳朵又恢复原状。但仍站在那里不动，不时把怀疑的目光定定投在他脸上。这时间里，解掉粗麻布的乞丐盘起看不见小腿颜色的泥腿，“扑通”一声在猫跟前坐下。

“三毛，怎么回事？——一个人都没有，怕是惨遭遗弃了吧？”

乞丐独自笑着，用一只大手摸猫的脑袋。猫稍微向后退了退。但并没逃走，反而蹲在那里一动不动，眼睛也慢慢眯缝起来。乞丐摸罢猫，从旧单衣怀里掏出一支光闪闪的手枪，在若明若暗的光亮中检查起扳机来。一个乞丐在荡漾着“杀气”的寂无人息的厨房里摆弄手枪——这无疑是颇有小说色彩的罕见光景。但眯细眼睛的猫依然弓起脊背，俨然知悉所有秘密冷漠地蹲着不动。

“三毛公，到了明天，这一带也有枪子像雨点一般打来，碰上那家伙笃定没命。所以明天不管怎么闹腾，你也要一整天躲在檐廊里……”乞丐一边检查手枪一边不时跟猫搭话，“和你已是老朋友了，但今天就此道别。明天你也在劫难逃。我明天也可能丧命。就算大难不死，也再不打算和你一起扒垃圾堆了，那样你怕也大喜过望！”

这时间里雨又哗哗下了起来。云一直压到附近人家的房脊，脊瓦都几乎看不清了。厨房里原本模模糊糊的光亮变得更加昏暗。可是乞丐头也不抬，专心致志往终于检查完毕的手枪里装子弹。

“还是说你有些恋恋不舍呢？听说猫这东西三年的恩义都会忘掉，你大概也信赖不得。好了好了，这种事怎么都无所谓了。只是，假如我不在了……”

乞丐突然闭住嘴巴。这当儿，有谁朝汲水门外走来。乞丐藏起枪，同时回过头去。而外面汲水门那里的拉窗豁然打开也是同时。

乞丐一下子拉开架势，同闯人者正好四目相视。

而打开拉窗的人一看见乞丐，反而出乎意料似的轻轻“啊”了一声。那是一个打着赤脚、提一把大黑伞的还年轻的女子。她几乎条件反射地跑回雨中。等到惊魂初定，开始借着厨房微弱的光线盯视乞丐的脸。

乞丐大概也惊呆了，只支起旧单衣下面一条腿，目不转睛注视对方。眼睛里再也看不出刚才的警惕。两人默默相觑片刻。

“什么呀，你不是新公么？”她稍稍镇静下来，这么对乞丐说道。

乞丐嬉皮笑脸向她点了两三下头：“对不起，对不起，雨下得实在太厉害了，就溜了进来，并不是趁人不在来偷东西。”

“吓死人了！就算不是趁人不在来偷东西，也够厚脸皮的嘛！”她甩去伞上的雨滴，气呼呼接着说道：“喂，快快出去，我要进去了！”

“是是，我出去，您不叫我出去我也会出去的。阿姐您还没有撤离？”

“撤了，撤是撤了——可这对你怎么都无所谓的嘛！”

“那么说，是忘了什么东西？请到这边来，在那里要淋雨的。”

她还是没有消气，不理睬乞丐，兀自坐在排水口那里的木板

上。然后把泥脚伸进排水道，哗啦哗啦撩水。满不在乎地盘腿坐着的乞丐一边摩挲满是胡须的下巴，一边眼盯盯往女子身上打量。女子皮肤微黑，鼻子那里有雀斑，一副乡下丫头模样。穿着也是使女打扮：手织单层布衣，只扎一条小仓衣带。但眉眼充满生机，身体胖乎乎紧绷绷的，有一种令人联想到鲜梨鲜桃的娇美。

"兵荒马乱当中回来取东西，什么重要东西忘记了呢？嗯阿姐？阿富？"新公继续追问。

"关你什么事？还不快点给我出去！"阿富没好气地应道。却又像忽然想起什么，抬头看新公的脸，神情认真地问起一件事来："新公，可知道我家三毛？"

"三毛？三毛刚才还在这里——哦，跑哪儿去了呢？"乞丐四下环视。原来，猫不知什么时候像模像样蜷缩在了研钵和铁锅之间——阿富也很快和新公同时瞧见了。她马上扔开长柄勺，从木板间站起——连乞丐的存在都好像忘了——喜不自胜地微笑着招呼板架上的猫。

"是猫啊，阿姐忘记的东西？"

"是猫又有什么不好？三毛、三毛，喂，下来下来呀！"

新公突然笑出声来。笑声在这只闻雨声的空间里差不多引起了令人怵然的反响。于是阿富再次气得涨红了脸，劈头盖脑朝新公吼道：

“有什么好笑的？我家太太正为忘了三毛急得要死要活呢！一直哭个不停，说三毛没命了可如何是好。我也觉得可怜，就特意冒雨跑了回来。”

“好了好了，不笑就是。”但新公还是忍不住笑，打断阿富的话，“我再不笑了。不过你想想看，明天就要开战了，可竟为了一只猫……岂不怎么想都够好笑的！你也真有你的！再没有比这家太太更没分晓的了。不说别的，居然为了找这三毛公……”

“住嘴！不愿意听你讲太太坏话！”

阿富气得几乎跺脚。不料，乞丐并没有对她的气势感到吃惊，只管把放肆的眼睛直勾勾盯在她身上。实际上她当时的形象也极富野性之美。被雨淋湿了的衣服、衣带——无论看哪个部位，都因衣服紧紧贴在身上而逼真地显现出肉体，而且那肉体是那般年轻，一看就知是处女。新公视线定在她身上，仍然连说带笑：

“不说别的，居然为了找这三毛公把你打发出来就难以理解。嗯，不是吗？眼下上野一带已没有不撤的人家了。看上去一家挨一家，其实跟空街一个样。狼什么的倒没出没，可是什么危险事都可能发生——这不是一开始就说了么？”

“用不着你操这份心，还是快把猫抓下来吧！又不是说已经开战了，有什么好危险的！”

“开哪家子玩笑！一个年轻女子在这种时候一个人走路，这不

危险还有什么危险的呢？直说了吧，在这里可是只有你我两人，万一我动了什么奇妙的念头，阿姐你怎么办呢？”

新公语气渐渐暧昧起来，不知是开玩笑还是动真格的。然而阿富清澈的眸子里全然看不出害怕的阴影。只是脸颊比刚才更加红了。

“什么呀，新公，你难道吓唬我不成？”阿富倒像要吓唬对方似的往新公那边凑近一步。

“吓唬？光吓唬有什么不好？如今这个世道，肩膀顶着漂亮肩章的坏蛋都多的是，何况我这个乞丐！不一定光是吓唬哟，一旦真是动了怪念头……”

“看你还敢胡说八道！”

阿富又把伞狠狠朝新公头上砸去。新公慌忙一闪，伞砸在旧单衣肩上。被这骚动吓慌了的猫一脚蹬掉铁锅，往灶神那边奔去。与此同时，灶神的饰松、油光光的灯碟一齐掉在新公身上。新公勉强爬起的时间里，又被阿富的伞连打几下。

“畜生！畜生！”

阿富继续挥舞伞柄。打着打着，新公终于一把抢下伞来，并且扔开伞猛地扑到阿富身上。两人在狭窄的地板上扭打片刻。扭打之间，雨再次朝厨房屋顶袭来，声音令人惊骇，同时有电光划过，天眼看着越来越黑。被打也好挨抓也好，新公仍不管三七二十一，一心想制服阿富。几次失手之后，好歹把她压在身下。却又马上像被

弹起似的踢去汲水门那边。

“好一个魔女！”新公背靠拉窗，定睛瞪视阿富。

阿富不知何时头发散开了，瘫坐在地板上，倒握一把大约夹在衣带里的剃刀，样子既带有杀气，又分外妖艳。不妨说，同灶神板上高高隆起脊背的猫很相似。两人默默打量对方的眼神。旋即，新公现出做作的冷笑，从怀里掏出刚才那把手枪。

“好好，随你怎么折腾！”

新公把枪口缓缓对准阿富的胸口。但阿富仍然不服气地盯视新公的面孔一声不响。新公见不再反抗了，仿佛突然想起什么，转而把枪口朝上竖起。枪口上面，琥珀色的猫眼在幽暗中一闪一烁。

“听着，阿富，”新公发出含笑的语声，像要惹对方着急。“这手枪呼一声响，猫就要栽下来，你也同样下场。可以么？”

扳机即将扣动。

“新公！”阿富突然叫道，“不行不行，不能开枪！”

新公眼睛转向阿富。然而枪口仍瞄准三毛猫。

“知道你说不行。”

“那太可怜了，三毛千万别动！”

阿富现出和刚才截然不同的、担忧的眼神。略略颤抖的嘴唇之间闪出一排细密的白牙。新公半是嘲讽半是诧异地注视她的脸，总算放下枪口。与此同时，阿富脸上浮现出释然的神色。

“那么猫就不动了，可是，”新公居高临下地说，“可是要借你的身体一用！”

阿富略微错开视线。一瞬之间，憎恨、愠怒、嫌恶、悲哀等种种感情仿佛一齐涌上心头。新公一边小心翼翼注视她的这种变化，一边从侧面绕去她的身后，打开茶室的拉门。不用说，茶室比厨房还幽暗。但可以清楚看出家人撤离后的痕迹：留下的茶柜、长方形火盆。新公伫立在那里，视线落在好像津津泌出汗来的阿富的领口。不料，阿富似乎感觉出来了，扭过身体，扬脸往上看站在身后的新公。不觉之间，一如刚才的活泼泼的神情已返回她的脸上。而新公却像狼狈起来，奇妙地眨了下眼，又突然把枪口对准猫。

“不行，不是说不行的嘛！”阿富制止道，手中的剃刀同时掉在地板上。

“不行你就到那边去！”新公浮起一丝笑意。

“讨厌！”阿富不胜厌恶地嘟囔一声。尔后突然起身，怄气似的急步走进茶室。

对于阿富的迅速妥协，新公多少显得有些吃惊。这时雨声早已远去。也许云隙间有夕晖射出，昏暗的厨房里也渐渐增加了光亮。新公在里面伫立不动，倾听茶室动静：小仓衣带解开的声响、似乎躺在榻榻米上的声响，此外茶室里一片寂静。

新公略一迟疑，迈步走进光线隐约的茶室。茶室正中间，阿富

一个人用衣袖掩脸，一动不动地仰面躺着。新公见状，赶紧逃也似的折回厨房。他脸上涨满无可形容的奇异表情，看上去既像厌恶又像羞愧。回到木板间，他再次背对茶室，突然难受似的笑了起来。

“开玩笑的，阿富，我是开玩笑。请到这边来吧……”

几分钟后，怀里抱着猫的阿富已经一只手拿着伞同铺着破草席的新公轻松聊着什么。

“阿姐，有件事想问你一下……”新公仍显得难为情似的有意不看阿富的脸。

“问什么呀？”

“倒也不是想问什么。……提起委身于人，是女人一生的大事。可阿富你竟要用来换猫一命……作为你来说，岂不是有些太胡闹了？”新公就此打住。

但阿富兀自面带笑容，抚慰怀里的猫。

“猫就那般可爱？”

“是啊，三毛是够可爱……”阿富含糊其辞。

“还是出于关心主人——附近都说你关心——担心一旦三毛被杀，对不起这家的太太，可是这样的？”

“啊，三毛猫是够可爱，太太也很重要。不过我嘛……”阿富稍稍偏起脖颈，露出向远处看的眼神。“怎么说好呢，只是觉得那时若不那样做，总好像有事没做完似的。”

又过了几分钟，一个人剩下来的新公抱着旧单衣下的膝盖怔怔坐在厨房里。暮色在稀稀拉拉的雨点声中向这里渐渐逼近。天窗绳、洗碗槽旁边的水缸等物件也一一模糊起来。很快，上野的钟声在雨云下面一下下沉闷地扩展开来。新公仿佛被钟声惊醒，环视静悄悄的四周。然后摩挲着下到洗碗槽那里，用长柄勺满满舀了一勺水。

“村上新三郎源繁光，今天可是打了个败仗！”他自言自语着，很香甜地喝着黄昏的水……

※ ※ ※

明治二十三年三月二十六日，阿富和丈夫、三个小孩走在上野广小路上。

这天正是第三届国内博览会开幕式在竹台举行那天，黑门一带樱花也差不多都开了。所以广小路上人多得几乎推推搡搡。不仅如此，上野那边还有大约参加完开幕式回来的马车和人力车络绎不绝地列队涌来。前田正名、田口卯吉、涩谷荣一、辻新次、冈仓觉三、下条正雄[1]——这些人也夹杂在马车和人力车的客人之中。

丈夫抱着五岁次子，让长子拽着衣袖，接连躲开路上眼花缭乱的人流，时而不无担心地回头看后面的阿富。阿富拉着长女的手，丈夫每次看时她都报以开心的微笑。当然，二十年时光也给她带来

---

① 均为明治维新时期政界、军界要人或社会名流。

了衰老。但眼睛里清澈的光波同往日没什么两样。大约明治四、五年她同古河屋政兵卫门的外甥即现在的丈夫结了婚。丈夫当时在横滨、如今在银座某丁目开一家小钟表店。

阿富蓦然抬起眼睛。正当此时，迎面驶来的两头马的马车中悠悠然端坐着新公。新公、现在的新公身上又是帽檐上的鸵鸟毛、又是派头十足的金色饰带、又是大大小小的勋章，简直被各种各样的名誉标识包掩起来。但半白的鬓毛间往这边看的红脸膛分明是打过交道的乞丐。阿富不由放慢脚步。但奇怪的是她并未吃惊。新公不是普通的乞丐——不知为什么，她早已晓得这一点。不知是因为长相还是因为谈吐抑或因为所带的手枪，总之她晓得。阿富眉毛也不动一下地定睛注视新公的脸。新公也不知是故意还是偶然地盯住她的面庞。二十年前那个雨日的记忆刹那间涌上阿富的心头，真切得几乎令人窒息。那天她竟至为救一只猫而要稀里糊涂地委身于新公。那动机是什么呢？她不知道。而新公在那种情况下对她裸露的身体连一指头也没碰——那动机是什么呢？她也不知道。但对阿富来说那一切都是极其理所当然的。和马车相错时间里，她觉得心似乎舒展开来。

新公的马车通过时，丈夫又从人群空隙中回头看阿富。看见丈夫的脸，她再次若无其事地报以笑脸，活泼泼的、喜滋滋的脸……

（大正十一年八月）

一篇爱情小说

——或“爱情至上”

某妇女杂志社的会客室。

主编：四十岁左右胖墩墩的绅士。

堀川保吉：三十岁上下，同主编正相反，瘦得不能再瘦，——很难只用一句话来形容，但有一点确切无疑：反正称其为绅士是令人犹豫的。

主编：这次能否请您为我们杂志写一篇小说？近来读者口味也好像变高了，不再满足旧式恋爱小说……想请您写一篇植根于深层人性的严肃的爱情小说。

保吉：可以写。实际上最近我也有个小说素材想写给妇女杂志。

主编：是吗？那好。如蒙赐稿，我们将在报纸上大做广告！比如说是“堀川先生笔下无比凄婉的爱情小说”……

保吉：无比凄婉？可我的小说讲的是“爱情至上”。

主编：那么就是赞美恋爱啰？那更好。自厨川博士发表“现代爱情论”以来，一般说来青年男女的心就一直倾向于爱情至上主义。……当然是现代爱情吧？

保吉：唔——，这倒是个疑问。现代怀疑、现代盗贼、现代染发剂……这些名堂想必是存在的。唯独爱情自远古伊奘诺尊伊奘冉尊以来始终没多大变化，我觉得。

主编：那仅仅是理论上的。例如三角关系之类就是现代爱情的一个显例，至少就日本现状来说。

保吉：三角关系？我的小说也将出现三角关系。……大致说说梗概可好？

主编：求之不得。

保吉：女主人公是个年轻太太、外交官夫人，当然住在东京山手的公馆里。高挑身材，举止文雅，头发总是——读者要求的到底是梳着怎样发型的女主人公呢？

主编：耳朵掩起来的吧？

保吉：那好，就把耳朵掩起来。总是梳着掩耳发型，肤色白皙，眉清目秀，嘴唇有点特殊韵味——以电影明星打比方，就是栗岛澄子吧。外交官丈夫也是新时代的法学士，并非新派悲剧那种不谙人情世故的角色。学生时代是棒球选手。而且一表人才，皮肤微黑，小

说等等也喜欢看。两人新婚燕尔，在山手公馆里欢度时光。也有时一起去听音乐、在银座大街漫步……

主编：当然是地震以前吧？

保吉：嗯，地震很久以前。……有时一起去听音乐会、在银座大街漫步，或者在西式房间的电灯下只是无言对笑。女主人公把西式房间命名为“我们的巢”，墙上挂着雷诺阿、塞尚等人的复制画。钢琴的黑色琴身闪闪发亮。盆栽椰子树枝叶婆娑。说起来是够时尚的，而房租却意外便宜。

主编：这些说明没必要吧？至少小说正文里面。

保吉：不不，有必要。因为年轻外交官的月薪是没几个钱的。

主编：那么，弄成华族[①]公子哥儿好了。不过，若是华族，该是伯爵或子爵。不知何故，公爵和侯爵小说中很少上场。

保吉：伯爵之子也无所谓。总之只要有西式房间即可。因我打算把西式房间或银座大街或音乐会放在第一章。……可是妙子——主人公的名字——自从和音乐家达雄往来亲密以后，逐渐觉出某种不安。达雄爱妙子——女主人公有这样的直觉。而且，这种不安日甚一日。

主编：达雄是怎样一个男子呢？

---

① 日本明治维新后第2年(1869)授予一部分人的特权身份，介于皇族与士族之间，1884年分授公、侯、伯、子、男爵位。

保吉： 达雄是音乐天才，是罗曼·罗兰写的《约翰·克利斯朵夫》和瓦塞曼笔下的《丹尼尔·诺特哈福特》合二为一的天才。只是还很穷，所做的事还没得到任何人承认。此人我准备以我的音乐家朋友为原型。不过我的朋友是美男子，而达雄不是美男子。长相活像大猩猩，是东北出生的野蛮人。唯独眼睛具有天才特有的光闪。他的眼睛像一块蕴含恒定热能的火炭——便是这样的眼睛。

主编： 天才定受欢迎。

保吉： 可是妙子对外交官丈夫并没有什么不满足，莫如说比以前更热烈地爱着丈夫。丈夫也相信妙子。这是不用说的事。而妙子的苦恼也因此更为深重了。

主编： 我所说的现代性即是指这种爱情。

保吉： 每天只要电灯一亮，达雄必然出现在西式房间里。若是丈夫在时倒还不怎么难以忍受，问题是妙子一个人在家时他也出现。无奈之下，这种时候妙子只好让他一直弹钢琴。当然，丈夫在的时候达雄也并非就不坐在钢琴前。

主编： 一来二去就堕入情网了？

保吉： 不，没那么容易堕入。不过二月间一个晚上，达雄忽然弹起舒伯特《献给席尔比娅的歌》。这是一支流火一般热情洋溢的乐曲。妙子在大椰树叶片下听得聚精会神。听着听着，开始感觉出达雄对她的爱，同时感觉出浮上眼前的金色诱惑。再过五分钟，不，

再过一分钟，妙子就真可能投入达雄的怀抱。不料，正好乐曲快结束的时候，丈夫回来了。

主编：往后呢？

保吉：往后大约过了一个星期，妙子终究忍受不了痛苦，决心自杀。但是正处于怀孕期间，没有勇气当机立断。于是她对丈夫坦白达雄爱着自己。只是，为了不使丈夫痛苦，自己也爱达雄则没有直言相告。

主编：往下决斗了不成？

保吉：不，丈夫只是在达雄来时冷冷谢绝了他的访问。达雄默然咬着嘴唇，眼睛盯在钢琴上不动。妙子伫立在窗外静静吞声哭泣。此后不出两个月，丈夫突然受命去中国汉口的领事馆任职。

主编：妙子也一起去？

保吉：当然一起去。不过动身前妙子给达雄去了封信。"同情你的一片心意。但我无能为力，彼此认命吧。"——大体这个意思。自那以来妙子一直未见达雄。

主编：那，小说至此结束了？

保吉：不，还有一点点。妙子去汉口之后，时不时想起达雄。不但如此，最后还认定自己其实比爱丈夫还爱达雄。知道吗？妙子的周围是汉口寂寥的风景——唐代崔颢那首诗中曾有这样的描绘："晴川历历汉阳树，芳草萋萋鹦鹉洲。"妙子终于——大约一年过

后——给达雄去了封信。“我是爱你的，现在仍爱你。请可怜这个自我欺骗的我吧。”——大体这个意思。接到这封信的达雄……

主编：当即前往中国？

保吉：无论如何也不可能那样。因为达雄为了糊口，正在浅草一家电影院弹钢琴。

主编：有点扫兴啊！

保吉：扫兴也没办法。达雄是在城边简陋的咖啡馆里拆开妙子的信的。窗外下着雨。达雄看着信发呆。他恍惚从字里行间看见了妙子的西式房间，看见了钢琴盖上电灯辉映下的“我们的巢”……

主编：有点美中不足。不过算是近来的杰作了，务必写出来！

保吉：还有一点呢。

主编：怎么，还没结束？

保吉：嗯。不一会儿，达雄笑了起来。笑声刚落，又恨恨骂道“混账！”

主编：哦，他疯了？

保吉：哪里，是为事情的荒唐发脾气。也难怪他发脾气。因为他压根儿没爱过妙子……

主编：可是，这……

保吉：达雄去妙子家是想弹那架钢琴。不妨说，他爱的是钢琴。毕竟贫穷的达雄没什么钱买钢琴。

主编：不过堀川先生……

保吉：可是能在电影院弹钢琴那阵子对于达雄还算是幸福的。上次地震之后，达雄当了巡警。护宪运动发生时被善良的东京市民围打了一顿。只是，每当巡逻山手当中偶尔有钢琴声响起，他便站在那家门外不动，幻想那缥缈的幸福。

主编：那么，好不容易形成的小说……

保吉：啊，听我说下去。这期间妙子也在汉口住所依旧思念达雄。也不光在汉口，外交官丈夫每次调任时——短时间寄居上海也好北京也好天津也好——她都始终如一地思念达雄。当然，地震那时候已有好几个小孩了。呃——，双胞胎相差一岁，该有四个孩子了。况且；不知不觉之间丈夫成了大酒桶。尽管如此，猪一样胖的妙子依然认为只有达雄和自己真心相爱。着实爱情至上啊！若不然，妙子无论如何也不能像妙子这样幸福，至少不可能无怨无恨地置身于人生这个泥沼——怎么样，这篇小说？

主编：堀川先生，你果真是严肃的么？

保吉：嗯，当然是严肃的。请看看坊间的爱情小说好了，女主人公不是玛丽亚就是克娄巴特拉[1]，不对吗？但是，生活中的女主人公不一定是贞女，也未必是荡妇。如果好心读者当中有一两个人对这种

---

[1] 即所谓的“埃及艳后”。

小说信以为真，结果就可想而知。当然，爱情圆满成功则另当别论；可是万一失恋，必然做出滑稽可笑的自我牺牲，或者实践更为滑稽可笑的复仇精神。而且当事者本人还执迷不悟，自以为是什么英雄壮举。然而我的小说丝毫没有扩展这种不良影响的倾向。何况结尾还赞美女主人公的幸福。

主编：你是开玩笑吧？……反正我们杂志绝不可能刊登。

保吉：是吗？那么，我另找地方刊登就是。茫茫人世，总该有一两家容纳我这一主张的妇女杂志。

归终，这篇对话刊登在这里，说明保吉的预想并没有错。

单相思

（某夏日午后在京浜电车中遇上一起从大学毕业的一个好友，他对我讲了这样一件事。）

那是前些日子去Y处为公司办事时的事。对方设宴款待我。毕竟是Y，很有气派：壁龛里挂着石版印刷乃木大将的挂轴，前面插着人工牡丹花。一来傍晚开始下雨，二来人数比较少，感觉上比预想中的好。二楼也像有一场宴会，幸好没有当地常见的喧闹。不料，陪酒的女招待之中——

想必你也知道，过去我们常去喝酒的U的女招待里面有个叫阿德的女子，低鼻梁、窄额头、那里面最活跃的家伙。就是那家伙进来了。一身陪酒装束，拿着酒壶，和其他朋辈同样装模作样的。起始我以为看错人了，等来到旁边细看，确是阿德无疑。说话时两腮一鼓一瘪的毛病也一如往日。说实话，我倒是感觉无常来着。尽管

如此，志村还对她害单相思来着！

志村那小子，那时候可动真格的了。去青木堂买来小罐甜薄荷酒，说什么“甜着呢，喝口试试”。酒或许甜，可志村也够甜的。

那个阿德如今正在这种地方干这个买卖！远在芝加哥的志村听了，会是怎样的心情呢？这么一想，我很想搭话，但还是忍住了。阿德就那个德行，以前在日本桥时的事也不是没跟你说过。

岂料，对方主动打招呼了：“好久不见了，我在U的时候见您以后再没见过。您一点儿都没变的。”阿德这家伙，来的时候就已经醉了。

可是不管怎么醉，到底是久别重逢，再说又有志村那件事，自然大聊特聊一通。结果，那一伙人便猜疑我们肯定有那种关系，吵吵嚷嚷起哄。何况又是主人带头，说什么若不一一坦白不准离席，实在不好应付。于是我讲了志村买甜薄荷酒的故事，说“这就是让我的好友得了单相思病的女人！”自觉傻气，但那样说了。主人是上年纪的人，我一开始就是被这位伯伯领着出入茶楼酒肆的。

一说起单相思，大家全都情绪高涨，连其他艺妓也一齐寻阿德的开心。

可是阿德这个福龙并不认账——福龙你知道吧，八犬传中关于龙那一章里有一处说“悠游自在，故以福龙称之”。而这个福龙则大大来了个悠游不自在，十分好笑。当然这是题外话了——不认账、

的理由又甚是堂而皇之："就算志村迷恋我，我也并没有非迷恋志村不可的义务嘛！"

此外还有话呢："如果不是那样，我早该有更好的时光！"

这就是所谓单相思的悲哀。讲到最后居然举例为证——阿德这家伙讲起风流事了。我让你听的就是这风流事。毕竟是风流事，没多大意思的。

也真是奇怪，听起来再没有比梦和男女私情更索然无味的了。

（于是我解释说"因为除了当事人，别人不懂其中的妙处"。"那么说，写小说时也不容易把梦和男女私情写进去喽？""梦是感觉性的东西，尤其不容易。小说里边出现的梦，真正像梦的几乎一个也没有。""不过，恋爱小说可是有很多杰作的吧？""正因如此，不能传之后世的劣作数量也是可想而知的。"）

晓得这个，话就好说多了。反正这也是愚不可及的劣作。用阿德的口气说，全是"我的单相思那样的东西"。你就权当这个听好了。

阿德迷恋上的男人是个演员，是她还在浅草田原町娘家的时候在公园里一眼看上的。这么说，你大概以为是宫户剧团或常盘剧团里跑龙套的，那就错了。说起来，以为是日本人就不对。是个洋鬼子演员，还是个半截子，活让人笑掉牙。

阿德既不知道那个人的名字，又不晓得家住哪里，甚至国籍都

不清楚。至于是有老婆的还是独身更是问也没问。好笑吧？就算再单相思，也未免过于傻气。我们常在若竹那阵子，即使不知道“语物”[①]，但对方是日本人、艺名叫升菊之类总还是知道的——我这么一开玩笑，阿德那家伙竟然板起面孔说：“我何尝不想知道！但不知道就是不知道，有什么办法呢！毕竟是在银幕上遇到的么。”

银幕上？奇怪。若说银幕中倒还明白。这个那个一问，得知那个所谓恋人原来是电影上的西方一个“曾我之家”[②]。这让我也吃了一惊，果然是在银幕上。

其他人好像觉得结局不过瘾，有人一个劲儿冷嘲热讽。因是码头，人们都很粗俗。不过看上去阿德不像说谎，眼睛倒是迷迷糊糊的。

“每天都想去，但零花钱接续不上，所以我只能每星期去看一次。”如何？好戏在后头呢。“这一次还是死活央求阿妈给钱去的。人坐满了，只能在旁边角落里看。结果，好不容易等到那人的脸庞出现了，可看上去扁平扁平的。我么，伤心啊伤心啊伤心得不得了。”说着，把围裙掩在脸上哭泣起来。有的银幕上，恋人的脸看起来竟皱成一团，就更加悲从中来。对此我也同情。

“那个人演的不同角色我看了十二三次。长脸、削瘦、留胡

---

① 说唱故事。日本说唱艺术的一种形式，配乐讲述故事。与“歌物”相对。
② 大正初年由曾我之家五郎、十郎创立的日本最早的喜剧团。

子，基本上穿你身上那种黑乎乎的衣服。”——我穿的是晨礼服。刚才我吸取教训，来个先发制人，问道长得也像我吧，她一副不屑的神气：“比你好。”“‘比你好’这说法岂不太伤人了？”“跟你说，到底是在银幕上相遇的。如果是活生生的人，就能搭话、能眉目传情。可终究是电影，无可奈何。”况且是电影！想以身相许也许不成。“这就是一厢情愿吧。对不情愿的人，也要想方设法让他情愿，志村就常送给我蓝酒来着。可是我连这点也办不到。莫非报应不成？”那还用说！这家伙好笑是好笑，还是蛮叫人感动的。“当了艺妓之后，也曾带客人去看过电影，却不知为什么，那个人再也不在电影上出现了。什么时候看都是什么名金啦什么齐哥马[①]啦，全是根本不想看的货色。最后我也彻底死心塌地了：今生今世再无缘分了。跟你说……”

别人不搭理，阿德只管逮住我说个不停，已经半带哭腔了。“跟你说，来到这地方以后，才在一天晚上去看电影的时候看到他从电影上出来了——好几年没看到了——大概是西方一座城镇，路上铺着石板，中间长着一棵梧桐树那样的树，两旁全是洋楼。只是，影片怕是旧了，看上去四下像黄昏似的模模糊糊。房子和树木都奇异地颤抖不止——很凄凉的景致。这当儿，那个人牵一只小狗

① 1911年在日本放映的法国一侦探片中的主人公名。

叼着烟出来了。仍然身穿黑衣服，手提文明棍，和我小时看的一模一样……”

一晃几十年后同恋人不期而遇，对方是在电影上，想必模样没变，而这边的阿德已经成了福龙。如此想来，也着实可怜。

“正看着，他在树那里一下子停住，朝我这边转过脸，摘下帽子微笑。看上去简直是朝我打招呼。知道名字真想叫他一声……”

那就叫叫看，肯定被人当成疯子。虽说Y这地方，但也不至于有哪个艺妓迷恋上电影演员。

“这当儿，一个小个子洋妇人从对面独自走来，扑在那人身上。用解说员的话说，这就是他的情妇。老大不小的年纪，却戴一顶蛮大的羽毛帽子，别提有多恶心了！”

阿德是在嫉妒，尽管只是电影。

（说到这里，电车进入品川，我要在新桥下车。知道这点的朋友担心讲不完，不时觑一眼窗外，以有点发慌的语调继续下文。）

接下去，影片上闹出种种事情，归终那个男子被警察逮捕了事。阿德说得详详细细，可惜现在记不得了。

“一大帮人围上来把他捆了起来。不，那时候已经不是刚才那条街道了，好像在一家西式酒馆里。酒瓶排成一排，角落里挂一个很大的鹦鹉笼子。看上去是夜晚，到处一片蓝光。蓝光之中——我看见他在蓝光之中一副要哭的样子。即使你看了也肯定难过的。满

眼泪水，半张着嘴……”

就在这时哨音响了，电影画面消失，剩下的只有白色幕布。阿德那家伙倒是会说：“全都消失了。消失了，化为一场梦幻——一切都不例外。”

听得这个，像是大大开悟了。可阿德是又哭又笑地对我这么说的，声音里含有怨气。跟你说，弄不好，那家伙要发神经的。

不过，就算发神经，也是有真情实意在里边的。说不定，迷恋电影角色是她编造出来的，而其实说不定是曾对我们当中的某个人害单相思。

（这时，两人乘坐的电车驶入暮色中的新桥站。）

侏儒警语

序

“侏儒警语”未必传达我的思想，但可以从中不时窥见我思想变化的轨迹，仅此而已。较之一根草，或许一条藤蔓能伸出更多的分支。

星

古人一语中的：太阳光下无新事。但无新事并不仅仅是在太阳光下。

据天文学家的说法，海格力斯星群发出的光抵达我们地球需三万六千年之久。可是海格力斯星群也不可能永远发光不止，迟早将如冷灰失去美丽的光芒。而死总是孕育着生。失去光芒的海格力斯星群也是如此，它在茫茫宇宙中徘徊时间里，只要遇到合适机会，便有可能化为一团星云，不断分娩出新的星体。

较之宇宙之大，太阳也不外乎一点磷火，何况我们地球！然而，遥远的宇宙终极和银河之畔所发生的一切，其实同我们这泥团上的并无二致。生死依照惯性运动定律循环不息。每念及此，不由对天上散在的无数星斗多少寄予同情。那闪烁的星光仿佛在表达与我们同样的感情。诗人已率先就此引吭高歌，赞美永恒的真理：

细砂无数，星辰无数，

当有一星，发光予吾？①

但星辰的流转正如人世的沧桑，未必尽是赏心乐事。

鼻

假如克娄巴特拉的鼻子是弯的，世界历史或许为之一变——此乃帕斯卡②有名的警句。然而恋人们极少看清真相。不，莫如说我们的自我欺骗一旦陷入热恋便将演示得淋漓尽致。

安东尼也不例外。假如克娄巴特拉的鼻子是弯的，他势必佯装未见。在不得不正视时也难免寻找其他长处以弥补其短。所谓其他长处便是：天下再没有如我们恋人这样集无数长处于一身的女性。

---

① 日本近代诗人正冈子规(1867—1902)所作。

② 布莱士·帕斯卡(1623—1662)，法国数学家、物理学家、哲学家。原句为“假如克娄巴特拉的鼻子是低的，地面一切将为之一变”。

安东尼也必定和我们同样，从克娄巴特拉的眼睛和嘴唇中寻求弥补。何况又有“她的心”！其实我们所爱的女性古往今来无不有一颗完美——完美得无以复加——的心。不仅如此，她们的服装、她们的财产或者她们的社会地位等等也都可以成为长处。更有甚者，甚至以前被某某名士爱过的事实以至传闻都可列为其长处之一。况且，那克娄巴特拉不又是极尽奢华的充满神秘感的埃及最后女王吗？香烟缭绕，珠光宝气，倘再手弄荷花，约略弯曲的鼻子根本不至于为人目睹。何况安东尼的眼睛！

我们这种自我欺骗并不仅仅限于恋爱。总的说来，我们都在随心所欲——尽管程度略有不同——涂改事实真相。纵然牙科医院的招牌也是如此：我们眼睛看到的，较之招牌本身，更是急欲打出招牌的欲念以至我们的牙痛，不是吗？当然我们的牙痛与世界历史无关。但这种自我欺瞒是千篇一律发生在每一个人身上的——无论想知道民心的政治家，还是想知道敌情的军人，抑或想知道经济形势的实业家。我毫不否认对此予以修正的理智的存在。同时也承认统领诸般人事的“偶然”的存在。但，大凡热情都容易忘记理性。“偶然”可谓天意。这样一来，我们的自我欺骗便很可能成为足以左右世界历史的永久力量。

这就是说，两千余年的历史并不取决于一个克娄巴特拉的鼻形如何，而更取决于所在皆是的我们的愚昧，取决于应该嗤之以鼻而

又道貌岸然的我们的愚昧。

修　身

道德是权宜的别名，大约如“左侧通行”之类。

※　　※

道德赐予的恩惠是时间与力气的节省，而带来的损害则是良心的彻底麻痹。

※　　※

肆意违反道德者乃经济意识匮乏之人；一味屈从道德者乃懦夫或懒汉。

※　　※

支配我们的道德是被资本主义毒化了的封建时代的道德。除受害以外，我们几乎没得到任何好处。

※　　※

不妨说，强者蹂躏道德，弱者则又受道德的爱抚。遭受道德迫害的，通常是介于强弱之间者。

※　　※

道德经常身着古装出场。

※　　※

良心并非如我辈的胡须随年龄的增长而增长。即使为了获取良心，我们也须进行若干训练。

※　　　※

一国民众，九成以上为无良心者。

※　　　※

由于年少，或由于训练的不充分，我们在获取良心之前被指责为寡廉鲜耻，这是我们的悲剧。

而我们的喜剧则在于在被指责为寡廉鲜耻者之后终于获取了良心——由于训练的不充分，或由于年少。

※　　　※

良心乃严肃的趣味。

※　　　※

良心也许制造道德。而道德至今仍未造出良心的“良”字。

※　　　※

如同所有趣味，良心也拥有近乎病态的嗜好者。其中十之八九若非聪明的贵族即乃睿智的富豪。

好　恶

我像喜欢古酒一样喜欢古希腊之快乐学说。决定我们行为的既非善亦非恶，而仅仅是我们的好恶，或曰我们的快与不快。我只能如此认为。

那么，我们为何在隆冬之日遇见即将溺水的儿童而主动跳入水中呢？因为以救人为快。那么，使得我们摈除入水之不快而选择救

助儿童之快的尺度是什么呢？乃是更大的快。但肉体的快与不快与精神的快与不快所依据的应当不是同一尺度。其实这两种快与不快并非完全不相容，毋宁说相互融为一体。正如咸水和淡水。未受过精神教养的京阪地区的绅士诸君在啜罢水鱼汤之后复以鳗鱼下饭实际上不也感到无上之快么？而且冬泳也显示出肉体之快是可以依存于冷水与寒气的。若对此仍有怀疑，不妨想一下性变态被虐狂。那种可诅咒的被虐性变态性欲便是在这种看上去异乎寻常的肉体快与不快之中加入了常规倾向。据我所信，或以立柱苦行为乐或视火中殉教如归的基督教圣贤便似乎大多带有受虐心理。

如古希腊人所说，决定我们行为的无非好恶而已。我们必须从人生之泉中汲取至味。不是么，就连耶稣都说“勿像法利赛之徒那样终日面带忧伤”。所谓贤人，归根结蒂就是能使荆棘丛生之路也绽开玫瑰花之人。

侏儒的祈祷

我是穿五彩衣、献筋斗戏的侏儒，唯以享受太平为乐的侏儒，敬祈满足我的心愿：

不要使我穷得粒米皆无，不要让我富得熊掌食厌。

不要让采桑农妇都对我嗤之以鼻，不要使后宫佳丽亦对我秋波频传。

不要让我愚昧得麦菽不分，不要使我聪明得明察云天。

尤其不要使我成为英雄而勇敢善战。时下我便不时梦见或跨越惊涛骇浪或登临险峰之巅，即在梦中变不可能为可能——再没有比这种梦更令人惶恐不安。如与恶龙搏斗一样，我正在为同梦的对峙而苦恼不堪。请不要让我成为英雄，不要使我产生雄心义胆，永保这无能无力的我一生平安。

我是醉春日之酒诵金缕之歌的侏儒，唯求日日如此天天这般。

神秘主义

神秘主义并不因文明而衰退，莫如说文明给予神秘主义以长足进步。

古人相信我们人类的祖先是亚当，即相信创世纪；今人甚至中学生都相信是猿猴，即相信达尔文著作。亦即，在相信书籍方面今人古人并无区别。上古之人至少曾目睹创世纪，而今人除少数专家外根本没有读过达尔文著作却恬然相信其说。较之以耶和华哈气的泥土即以亚当为祖先，以猿猴为祖先作为信念并不更光彩夺目。然而今人无不深信不疑。

亦不限于进化论。即使地球是圆的这点，真正知晓的人也是少数。大多数人无非人云亦云笃信而已。若追问何以是圆的，则上愚自总理大臣下愚至低薪一族，无不浑浑噩噩。

下面试举一例：今人无一人像古人那样相信真有幽灵。可是见过幽灵的说法至今绵延不绝。为什么相信那样的说法呢？因为看见

幽灵者为迷信所俘虏。何以为迷信所俘虏呢？因为见过幽灵。今人这种论法当然不外乎循环论法。

自不待言，更深入复杂的问题简直完全立足于信念之上。我们对理性置若罔闻，而仅仅对超越理性的某物洗耳恭听。对于某物我只能称之为“某物”，连名称都无从觅得。若勉强命名，只能采用诸如蔷薇、鱼虾、蜡烛等象征手法。纵然称为我们的帽子亦可。我们像不戴鸟翎帽而戴软帽和礼帽一样相信祖先是猿猴、相信幽灵的子虚乌有、相信地球是圆的。不相信的人想一想日本欢迎爱因斯坦博士或欢迎其相对论的情形好了。那是神秘主义的庆典，是匪夷所思的庄严仪式。至于为何而狂热，就连“改造”[①]社主人山本氏亦浑然不知。

那一来，伟大的神秘主义者就不是史威登堡[②]也不是伯麦[③]，而是我们文明之民。并且，我们的信念也同三越[④]的彩色陈列窗毫无二致。支配我们信念的经常是难以捕捉的流行，或是近似神意的好恶。实际上，西施和龙阳君的祖先也是猿猴这一想法未尝没给我们以些许安慰。

---

① 山本实彦创办，由改造社刊行的综合刊物(1919—1955)。

② 伊曼纽·史威登堡(1688—1772)，瑞典灵异大师，被誉为“西欧历史上最伟大、最不可思议的人物”。

③ 雅各布·伯麦(1575—1624)，德国神秘主义哲学家，文艺复兴和宗教改革后理性运动中最有影响的领袖之一。

④ 日本1918年发生“米骚动”后由警察组织的自卫组织。

自由意志与宿命

总之，若相信宿命，罪恶便不复存在，惩罚也失去意义，我们对罪人的态度也因之宽大起来。而若相信自由意志，则产生责任观念而免使良心麻痹，我们对自身的态度必因此变得严肃。那么，应何去何从呢?

我想这样回答：应该半信自由意志半信宿命。或应半疑自由意志半疑宿命。为什么呢？因为我们通过我们背负的宿命而娶了我们的妻；同时又因我们拥有的自由意志而未必一一按妻的吩咐为其买来披风及和服带，不是吗?

亦不仅仅限于自由意志和宿命，对于神灵与恶魔、美丽与丑陋、勇敢与怯懦、理性与信仰等所有天平的两端都应取如此态度。中庸在英语中为good sense。据我所信，除非具有good sense，否则就无以得到任何幸福。即使得到，也只能是炎夏拥炭火寒冬挥团扇那种虚张声势的幸福。

小　儿

军人近乎小儿，喜欢摆出英雄架势，喜欢所谓光荣，这点早已无需赘述。崇尚机械式训练，注重动物式勇气，此乃唯独小学才可见到的现象。至于视杀戮如儿戏更与小儿毫无不同。尤其相似的是，只要军号军歌一响，便欣然冲杀而竟不问为何而战。

因之，军人引以为自豪的，必同小儿的玩具相似无疑。用绯色

皮条穿起的铠甲和铲形头盔并不适合于大人的雅趣。勋章在我看来也委实不可思议。军人何以能在未醉酒的情况下挂起勋章招摇过市呢?

武　器

正义类似武器。只要出钱，武器即可为敌方又可为我方所收买。而正义也是如此，只要振振有词，即为敌方又为我方所拥有。“正义之逆贼”一词古来便如炮弹一般飞来飞去。至于哪一方是真正的“正义之逆贼”，极少黑白分明，除非为其辞令所蛊惑。

日本工人仅仅因为生为日本人，便被勒令撤离巴拿马，显然有违正义。如美利坚报纸所说，乃“正义之逆贼”。可是，支那工人也仅仅由于生为支那人便被逐出千住[1]，此亦有违正义。如日本报纸所说——即使报纸不说——两千年来日本始终是“正义的朋友”。看来，正义还从不曾同日本的利害关系相矛盾。

武器本身不足为惧，恐惧的是武将的武艺。正义本身不足为惧，恐惧的是煽动家的雄辩。武后不顾人天共怨，冷然蹂躏正义。但遭遇李敬业之乱而读得骆宾王檄文时仍不免为之失色。“一抔土未干，六尺孤安在”——如此名句只有遇得天生的 demagogue（煽动

① 东京地名,当时的工业地带。

家）方能脱口而出。

每次翻阅史书，我都不由想起游就馆[1]。幽暗之中，“过去”之廊里陈列着种种正义。形似青龙刀者大概是儒教之正义，仿佛骑士长枪者想必是基督教之正义。此处粗大的棍棒当是社会主义者之正义；彼处带鞘的长剑应为国家主义者之正义。目睹这一件件武器，我屡屡想象一场场征战，感到一阵阵心悸。但不知幸与不幸，记忆中我从未想有过拿一件自身武器的欲望。

尊　王

十七世纪法国有这样一个故事。一天，勃良第公爵向舒瓦西神父问道：查理六世疯了，如何说才能委婉道出这个意思呢？神父当即回答：“若是我，就直接说查理六世疯了。”舒瓦西神父将这句答话列入一生冒险之中并久久为之得意。

十七世纪的法兰西富有尊王精神，致使这样的逸闻流传下来。但二十世纪的日本在富有尊王精神这点上似乎并不亚于当时的法兰西——委实喜幸之至[2]。

创　作

艺术家或许总是有意识地构筑他的作品。但就作品本身来看，有一半存在于超越艺术家的神秘世界。一半？说大半也未尝不可。

---

① 东京千代田区靖国神社内的战争博物馆，建于1882年。
② 应视为反语。

妙在我们往往不打自招。我们的灵魂难免自然流露于作品之中。古人所谓一刀一拜[1]，其意莫非在于诉说对这种无意识境界的敬畏？

创作经常是在冒险。归根到底，竭尽人力之后便只能听命于天。

> 少时学语苦难圆，唯道工夫半未全。
>
> 到老始知非力取，三分人事七分天。

赵瓯北这首论诗七绝大约传达出了个中真谛。艺术总是奇妙地带有某种无可捉摸的可怕神威。如若我们一不贪财二不求名，且最后不为近乎病态的创作欲所折磨，我们恐怕就不会产生同这种可怕的艺术格斗的勇气。

鉴　　赏

艺术的鉴赏来自艺术家本身同鉴赏者的合作。可以说，鉴赏者不过是以某一作品为题来尝试他自身的创作。因而，任何时代都不失却声誉的作品必然具有足以使种种鉴赏成为可能的特色。但并不是说——正如法朗士所言——足以使鉴赏成为可能并不意味其含义带有某种暧昧性而可以随意解释。毋宁说它犹如庐山峰岭，具有堪

---

① 或曰一刀三拜。喻雕刻佛像时的虔诚。

从各个角度加以鉴赏的多样性。

古　典

古典的作者是幸福的，因为反正都已死去。

又

我们——或者诸君——是幸福的，因为反正古典的作者都已死去。

幻灭的艺术家

一群艺术家居住在幻灭的世界里。他们不相信爱，不相信所谓良心，只是像古之苦行僧那样以虚无的沙漠为家。这点固然有些悲哀。然而美丽的海市蜃楼却是仅仅出现在沙漠上空的。对一切人事感到幻灭的他们对艺术则仍心往神驰。只要一提起艺术，他们眼前便出现常人所不知晓的金色梦幻。其实他们也并非不拥有幸福的瞬间。

坦　白

彻底自我坦白任何人都无法做到。为诉说什么又不得不自我坦白。

卢梭[①]是喜欢坦白的人，却无法从《忏悔录》中发现他赤裸裸的自身。梅里美[②]是讨厌坦白的人，但《高龙巴》不是于隐约之间谈了

---

① 让·雅克·卢梭(1712—1778)，法国启蒙思想家、哲学家、教育学家、文学家。
② 普罗斯佩·梅里美(1803—1870)，法国现实主义作家、中短篇小说大师、剧作家、历史学家。

他自己么？说到底，坦白文学同其他文学的界线并非如外表那般清晰。

人　生

——致石黑定一君①

如果有人命令没学过游泳的人游泳，想必任何人都认为是胡闹；同样，如果有人命令没学过赛跑的人快跑，人们也不能不觉得荒唐。可是无独有偶，我们自一降生便背负这种滑稽的命令。

难道我们在娘胎时学过怎样应付人生吗？然而刚一脱胎，便不由自主地一步步踏入这类似大型赛场的人生。没学过游泳的人理所当然游不出个名堂，没学过赛跑的人势必望尘莫及。这样，我们也不可能完好无损地走出人生赛场。

诚然，世人也许会说："看看前人足迹就可以了嘛！那里自有你们的榜样。"问题是纵使观看百米游泳健儿或千米赛跑选手，也不至于马上学会游泳或赛跑。何况彼等游泳健儿统统都是呛过水，赛跑选手无一不是浑身沾满过赛场脏土的。试看，甚至世界名将不也是在满面春风中隐约透出几分苦涩么！

人生类似由狂人主办的奥林匹克运动会。我们必须在同人生的抗争中学习对付人生。如果有人对这种荒诞的比赛愤愤不平，最好

① 作者在上海旅行时的友人。

尽快退出场去。自杀也确乎不失为一条捷径。但决心留在场内的，便只有奋力拼搏。

又

人生类似一盒火柴。视为珍宝未免小题大做，反之则不无危险。

又

人生近乎严重缺页的书。很难称其为一部，却仅此一部。

某自警团员[①]的话

好了，去自警团上班好了！今夜星斗也在树梢上凉光熠熠，微风缓缓吹来。就躺在这长藤椅上点燃一支马尼拉雪茄，悠悠然彻夜值班好了！口渴时喝一口壶里的威士忌，衣袋里还剩有巧克力棒也求之不得。

听，夜鸟在高高的树梢上喧哗。鸟们想必不知晓这次大地震带来的灾难。而我们人则在品尝丧失衣食住之便的所有痛苦。不，岂止衣食住，喝不上一杯柠檬汽水都要使我们多少忍受不适的折磨。人这两脚兽是何等窝囊的动物啊！当我们最后失去文明之时，那才正如风中残烛一样必须守护垂危的生命。看，鸟已静静入睡，不知盖被和垫枕的鸟们！

① 日本1918年发生“米骚动”后由警察组织的自卫组织。

鸟已静静入睡。梦大概也比我们的安然。鸟仅活在此时此刻。而我们人却必须活于过去活于未来。这意味必须遭受悔恨和忧虑之苦。尤其是此次大地震不知将给我们的未来投以多大的凄凉阴影。被烧毁了东京的我们在苦于今日饥饿的同时还苦于明日饥饿。鸟们所幸不知此痛苦，不，不限于鸟们。

据传小泉八云曾说当人不如当蝴蝶。蝴蝶！如此说来看那蚂蚁好了！假如幸福仅仅意味痛苦少，那么蚂蚁也应比我们幸福。可是我们人晓得蚂蚁所不知晓的快乐。蚂蚁也许没有因破产或失恋而自杀的苦难，但也不可能和我们同样怀有愉快的希望，不是吗？至今我们仍记得，记得自己曾在月色朦胧的洛阳废都怜悯一行都不知晓李太白之诗的无数蚁群！

可是，叔本华……算了，不谈哲学了。反正有一点是确定的：我们和那里的蚂蚁大同小异。哪怕这一点——仅仅这一点——是确定的，那么，我们必须更加珍惜人所特有的感情的全部。自然只是冷冷注视我们的痛苦。我们必须互相怜悯。而欢喜杀戮——绞杀对手甚至比语惊四座还要来得容易。

我们必须互相怜悯。叔本华的厌世观给予我们的教训不也在这里吗？

夜似已过半。星斗依然在头顶凉光熠熠。好了，你喝威士忌吧，我躺在藤椅上嚼一支巧克力棒。

地上乐园

地上乐园的光景屡屡出现在诗歌中。遗憾的是，我从未产生过想在诗人笔下的地上乐园安居的念头。基督教徒的地上乐园终归是单调无聊的全景画卷，黄老学者的地上乐园无非索然无味的中国风味小吃店。更何况近代乌托邦之类——任何人恐怕都还记得威廉·詹姆斯[①]曾为之战栗。

我们希冀的地上乐园不是此类天然温室。同时也并非兼作学校的衣食供应站。地上乐园大体应该是这样的地方：居于其中，双亲必然随着子女的成长而停止呼吸；兄弟姐妹即使生为恶棍但决不生为白痴，因而毫不互为负担；女人一旦成为人妻，马上借得家畜之魂而变得百依百顺；小孩无论男女，全都可以遵从父母的意志和情感而在一日之中数次或聋或哑或为胆小鬼或作睁眼瞎；甲友不比乙友穷，乙友亦不比甲友富，从而在相互吹捧中获得无上的愉悦。

这并非我一人独有的地上乐园，也是普天下善男信女的人间天国。不过，古来善于想入非非的诗人学者都不曾梦想过如此光景。这也没什么不可思议。因为这一梦境过于充满真实的幸福。

附记：我的外甥梦想购买伦勃朗的肖像画。却不梦想得到十元钱。因为十元零花钱过于充满真实的幸福。

---

① 威廉·詹姆斯(1842—1910)，美国哲学家、心理学家，提倡实用主义哲学、功能心理学。

暴　力

人生通常是复杂的。为使复杂的人生变得简单，除了诉诸暴力别无他法。故只具有旧石器时代脑髓的文明人往往爱杀戮胜过爱辩论。

说到底，权力也是获得专利的暴力。即使为统治我等芸芸众生，恐怕也需要暴力，或者不需要暴力。

常规做法

实在不幸，我不具有对“常规做法”顶礼膜拜的勇气。岂止如此，事实上还每每嗤之以鼻。然而有时对其怀有爱也是不容否认的。爱？较之爱或许应称之为怜悯。但不管怎样，反正对“常规做法”无动于衷。果真如此，人生势必变成不堪入住的精神病院。斯威夫特[①]的最后发疯，只能说是必然归宿。

据说斯威夫特发疯前夕，曾眼望唯独尖梢枯萎的树自言自语：“我很像那棵树，先从脑袋开始报销。”每次想起这段逸闻都禁不住为之战栗。值得暗自庆幸的是，我没有生为斯威夫特那般聪明绝顶的一代鬼才。

槠米树叶

彻底幸福是仅仅赋予白痴的特权。任何乐天主义者都不可能始

---

① 乔纳森·斯威夫特(1667—1745)，英国讽刺文学大师，以《格列佛游记》等作品闻名于世，晚年精神失常。

终面带笑容。假如真正允许乐天主义者存在，那只意味着对幸福何等绝望。

“居家吃饭，槠米树碗；旅途之餐，敷其叶片。”[1]此诗抒发的并不纯粹是行旅之情。较之“希望”得到什么，我们更多的是同“能够”得到什么达成妥协。学者想必赋予树叶以林林总总的美名。但若不客气地拿到手中细看，槠米树叶终归是槠米树叶。

赞叹槠米树叶的确比主张以槠米树叶为餐具值得尊敬，但恐怕不如对其付诸一笑显得高雅。至少终生不厌其烦地重复同一赞叹是滑稽而不道德的。实际上，伟大的厌世主义者也并非终日愁眉苦脸。就连身患不治之症的莱奥帕尔迪[2]有时也在苍白的玫瑰花中浮现出凄寂的微笑……

追记：不道德是过度的异名。

佛　陀

悉达多[3]偷偷跑出王宫后苦修六年。所以苦修六年，当然是极尽奢华的宫中生活的报应。作为证据，拿撒勒的木匠之子[4]似乎只断食四十日。

---

① 《万叶集·卷二》，有间皇子作。
② 贾科莫·莱奥帕尔迪（1798—1837），意大利诗人、哲学家，终生多病，悲观厌世。
③ 释迦牟尼身为王子时的名字。
④ 指耶稣·基督。在约旦河受洗之后在旷野中断食四十天。

又

悉达多让车匿[1]拉着马辔悄然离王宫而去。但他的思辨癖屡屡使其陷入 melancholy（抑郁症）。那么，偷出王宫后让他舒一口气的，究竟是将来的释迦无二佛[2]还是其妻耶输陀罗，恐怕很难断定。

又

悉达多苦修六年后在菩提树下达成正觉。他的悟道传说表明应如何支配物质之精神。他首先水浴，继而食乳糜，最后同牧羊少女难陀婆罗交谈。

政治天才

自古以来政治天才便似乎被认为是以民众意志为其自身意志者。其实大概恰恰相反。毋宁说政治天才是以其自身意志为民众意志之人。至少口头表达上能使民众昏昏然相信此乃他们大家的意志。因此，政治天才大约兼有演戏天才。拿破仑曾说“庄严与滑稽仅一步之差”。这句话与其说是帝王之言，更像出自名优之口。

又

民众是相信大义的。而政治天才总是对大义本身分文不舍。但为了统治民众又必须借用大义这一面具。而一旦借用一次，便再也无法摘掉直至永远。若强行摘掉，任何政治天才都只能不日死于非

---

① 悉达多出家时陪他行至苦行林的车夫的名字。
② 准确说法应为释迦牟尼佛。

命。也就是说，帝王为了保住王冠在身不由己地接受统治。所以，政治天才的悲剧未必不兼有喜剧。例如兼有古时仁和寺法师举鼎挥舞那种《徒然草》[①]中的喜剧。

恋情强于死

“恋情强于死。”这句话也出现在莫泊桑的小说里。但世上比死更强有力的东西不仅仅是恋情。例如伤寒患者等必须吃罢一口饼干方能最后死去便是食欲强于死的证据。此外诸如爱国心、宗教热情、人道精神、名利欲、犯罪本能等等，强于死的东西必定不在少数。换言之，所有激情都比死更强有力（当然对死的激情除外）。以恋情而言，似乎也很难断定它在激情中尤为强于死。甚至看上去容易被认为是恋情强于死的场合，实质上支配我们的仍是法国人的所谓包法利主义——始自包法利夫人的感伤主义，习惯于将我们本身空想成传奇中的恋人角色。

地　狱

人生比地狱更为地狱。地狱所施加的苦难不曾打破一定的常规。譬如饿鬼之苦，不过是在将要取食眼前饭菜时上面突然起火而已。然而不幸的是人生所给予的苦难并不这么单纯。取食眼前饭菜之际，既有时上面蹿起火苗，又有时意外手到擒来。而津津有味地

---

① 日本十四世纪时的著名随笔集，吉田兼好著。见第五十三段。

食罢，既有时上吐下泻，又有时乖乖消而化之。在这种莫名其妙的世界面前，任何人都不可能轻易得手。假如堕入地狱，我保准以闪电速度一把夺过饿鬼饭食。更何况什么刀山血海之类，只消住上三年两载，也就可以处之泰然。

丑　闻

公众喜爱丑闻。白莲事件[①]、有岛事件[②]、武者小路实笃事件[③]——公众从这些事件中找到了多么大的满足啊！那么，公众何以喜爱丑闻尤其热衷于世之名人的丑闻呢？古尔蒙[④]是这样回答的："因为隐蔽的自家丑闻得以显得理所当然。"

古尔蒙的回答一针见血，但未必尽然。连丑闻都制造不出的凡夫俗子们在所有名士的丑闻中找出了足以辩护自己怯懦无能的最好武器，同时物色到了赖以树立自己实际上并不存在的优势的台基。"我没有白莲女士那么漂亮，但比她贞洁"；"我没有有岛氏那样的才华，但比他通达世故"；"我没有武者小路实笃……"——如此说罢，公众便如猪一般无比幸福地堕入酣睡之中。

又

另一方面，天才便显然具备能够制造丑闻的才能。

---

① 1921年日本女歌手白莲私奔事件。
② 1923年日本作家有岛武郎殉情事件。
③ 1922年日本作家武者小路实笃离婚事件。
④ 雷米·德·古尔蒙(1858—1915)，法国作家、评论家。

舆　论

舆论通常是私刑，而私刑通常是一种娱乐。纵使不用手枪而代之以新闻报道。

又

舆论的存在价值，仅仅在于提供蹂躏舆论的乐趣。

敌　意

敌意同寒气无异。适度则给人以爽快感，而且在保持健康方面对任何人都是绝对不可缺少的。

乌 托 邦

完美的乌托邦所以出现，原因大约是：如不改变人性，完美的乌托邦便无从产生；而若改变人性，原以为完美的乌托邦即黯然失色。

危 险 思 想

所谓危险思想，乃是企图将常识付诸实施的思想。

恶

具有艺术家气质的青年，对“人之恶”的发现总是落于人后。

二 宫 尊 德[①]

记得小学语文课本中大写特写二宫尊德的少年时代。生于贫苦

① 日本江户末期农村复兴倡导者(1787—1856)，通称金次郎。

人家，白天帮家里做农活，晚间编草鞋。一边和大人同样劳作，一边以顽强的毅力坚持自学。像所有立志谭即所有通俗小说写的那样，很容易让人感动。实际也是如此，不满十五岁的我在为尊德的志向感动的同时，甚至为自己未能生在尊德那样的穷苦人家而后悔，认为乃自己的一个不幸……

但是，这个立志谭在给尊德带来名誉之时，另一方面当然使尊德双亲蒙受恶名。他们全然不为尊德的教育提供方便，莫如说其所提供的全是障碍。就父母责任而言，这显然是一种羞辱。然而，我们的双亲和老师竟然天真地忘却了这一事实。尊德的父母既不酗酒又不嗜赌。问题只在于尊德，在于无论多么艰难困苦也不放弃自学的尊德本人。我们少年须像尊德一样培养雄心壮志。

我为他们的利己主义生出近乎惊叹的感慨。诚然，对他们来说，甚至身兼男仆的少年都是好儿子无疑。不仅如此，后来还闻名遐迩，大大彰显父母之名——简直好上加好。可是，不足十五岁的我在为尊德的志向感动的同时，还心想未生于尊德那样的穷人家乃自己的一个不幸，正如原已身带铁链的奴隶希望得到更粗的铁链。

奴　隶

所谓废除奴隶制，指的不过是废除奴隶意识而已。假如没有奴隶，我们的社会连一天都难以保持安宁。就连柏拉图描绘的共和国里都难免有奴隶存在——这点未必出于偶然。

又

称暴君为暴君无疑是危险的，但在当今之世，称奴隶为奴隶同样十分危险。

悲　剧

所谓悲剧，意为不得不斗胆实施自己引以为耻的行为。故而，引起万人共鸣的悲剧起到的是发泄作用。

强　弱

强者不惧怕敌人而惧怕朋友。他可以一拳打倒敌人而全然不以为意；相反，却对伤害不相识的朋友怀有类似少女的恐怖。

弱者不惧怕朋友而惧怕敌人。因而又总是四处物色虚构的敌人。

S·M[①] 的 智 慧

下面是友人S·M对我说的话：

辩证法的功绩——它使我们最后得出这样的结论：一切都很滑稽。

少女——永远清冽的浅滩。

学前教育——唔，主意不坏。总不至于使人在幼儿园时就对知道智慧的悲哀负有责任。

---

① 指宝生犀星(1889—1962)，日本作家。

追忆——遥远地平线的风景画，且已加工完毕。

女人——按玛丽·斯托普斯[①]夫人的说法，女人似乎天生就未贞洁到起码两个星期才对丈夫产生一次情欲的地步。

少女时代——少女时代的忧郁是对整个宇宙的傲慢。

艰难铸汝为玉——若如此，日常生活中深思远虑之人便失去了为玉的可能。

吾辈如何求生乎——让未知世界多少残留一点。

社　交

所有社交都必然辅以虚伪。如果丝毫不带虚伪地对我们的挚友倾吐肺腑之言，纵是古代管鲍之交也不能不出现危机。我们每一个人——暂且不论管鲍——无不或多或少地对亲朋密友怀有轻蔑以至憎恶之情。但在利害面前，憎恶也必定收起锋芒。而轻蔑则使自己愈发泰然自若地吐露虚伪。因此之故，为了同知己朋友亲密地交往下去，彼此必须最充分地具有利害关系和怀以轻蔑。当然这对任何人都是极其苛刻的条件。否则，我们恐怕早已成为谦谦君子，世界也早已出现黄金时代的和平。

琐　事

为使人生幸福，必须热爱日常琐事。云的光影，竹的摇曳，

① 英国人，曾同美国的圣佳夫人一起从事节育运动。

雀群的鸣声，行人的脸孔——须从所有日常琐事中体味无上的甘露。

问题是，为使人生幸福，热爱琐事之人又必为琐事所苦。跳入庭前古池的青蛙想必打破了百年忧愁，但跃出古池的青蛙或许又带来了百年愁忧。其实，芭蕉[①]的一生既是享乐的一生，又是受苦的一生，这在任何人眼里都显而易见。为了微妙地享乐，我们又必须微妙地受苦。

为使人生幸福，我们必须苦于日常琐事。云的光影，竹的摇曳，雀群的鸣声，行人的脸孔——必须从所有日常琐事中体悟堕入地狱的痛苦。

神

神的所有属性中最令人为之同情的，是神的不可能自杀。

又

我们发现了谩骂神的无数理由。但不幸的是，日本人并不相信值得谩骂的全能的神。

民　众

民众是稳健的保守主义者。制度、思想、艺术、宗教，凡此种种，必须使之带有前朝的古色古香才能为民众所喜闻乐见。民众艺

---

① 松尾芭蕉(1644—1694)，日本著名诗人，名句有"青蛙入水古池响"。

术家不为民众所喜爱，未必尽是他们本身的罪过。

又

发现民众的愚未必足以自豪。但发现我们本身亦是民众却无论如何都是值得自豪的。

又

古人以愚民为治国大道。这就要使民众愚得不可企及或贤得无以复加。

契诃夫的话

契诃夫在日记中论及男女差别："女人年龄愈大，愈遵循女人之道；而男人年龄愈大，则愈偏离女人之道。"

但契诃夫的话也无疑等于说男女年龄愈大，愈自动放弃同异性的往来。必须说，这是三岁小儿也早已知晓之事。较之男女的差别，其提示的倒更是男女的无差别。

服　装

女人的服装至少是女人自身的一部分。没有陷入启吉[1]的诱惑当然亦有赖于道德之念。不过，诱惑他的女人穿的是从启吉妻子那里借来的衣服。如果不穿借的衣服，启吉恐怕也不可能轻易远离诱惑。

---

① 日本作家菊池宽(1888—1948)"启吉系列小说"里的主人公。

注：请看菊池宽氏的《启吉的诱惑》。

处女崇拜

为娶处女为妻，我们不知在妻的选择上重复了多少次滑稽可笑的失败。差不多该是向处女崇拜告别的时候了。

又

处女崇拜始者自知道处女这一事实之后，即较之直率的感情更注重零碎的知识。故必须说处女崇拜者乃恋爱方面的玄学家。或许，所有处女崇拜者全都道貌岸然并非偶然现象。

又

毋庸置疑，崇拜处女风韵同崇拜处女是两回事。将二者混为一谈的人，大概过于小看了女人的演员才能。

规　范

一个女学生向我的朋友这样问道：

“接吻到底是闭起眼睛还是睁开眼睛呢？”

所有女校的教程中居然没有恋爱规范——我也同这个女学生一起感到遗憾之至。

贝原益轩[1]

我还是小学时代读的贝原益轩逸事。逸事说，益轩曾同一学生

---

① 日本江户前期的儒学家、教育家(1630—1714)，本名笃信。

哥儿同乘一船。学生哥儿自恃才学，谈论古今学艺，滔滔不绝。益轩则未置一词，唯静静倾听而已。不多时船靠岸。临别时船上乘客依例互告姓名。学生哥儿始知益轩。面对一代大儒，不禁深感羞愧，乞恕刚才失礼之罪。

当时的我从这则逸事中发现谦让美德。至少为发现尽了努力。但不幸的是，如今甚至半点教训都难以觅得。下面的想法使得这则逸事多少能引起现在的我的兴趣：

一、始终沉默的益轩的轻蔑何等恶毒！

二、众船客因高兴学生哥儿知耻的喝彩何等卑劣低俗！

三、益轩所不知晓的新时代精神在学生哥儿的高谈阔论中表现得何等鲜活有力！

某种辩护

革新时代的评论家将成语“门可罗雀”用于“猬集”之意。“门可罗雀”乃支那人所创。日本人所使用时未必非沿袭支那人用法不可。倘若行得通，形容说“她的笑容简直门可罗雀”也未尝不可。

倘若行得通——一切取决于这不可思议的“行得通”。例如所谓“私小说”不也是这样么？Ich—Roman[①] 之意即使用第一人称的小说。这个“私”不一定指作家本人。但，日本的“私小说”往往视

① 德语。

"私"为作家本人。不仅如此，有时还被看成作家本人的阅历。以致最后竟将使用第三人称的小说也以"私小说"呼之。这当然是无视德意志人或全体西洋人用法的新例。但全能的"行得通"给了新例的生命。"门可罗雀"这一成语还有可能迟早推出类似的意外新例。

这样一来，某评论家便不是多么缺乏学识，而是有些急于追求反乎时流的新例。而受到这位评论家之揶揄者——总之，所有的先觉者们都必须自甘薄幸才是。

制　约

天才也囿于各自难以逾越的制约。发现这种制约不能不伴随或多或少的寂寞。但不觉之间又反而会生出一种亲切。正如悟得竹是竹、常青藤是常青藤一样。

火　星

探讨火星上有无居民，无非是探讨有无同我们一样有五感的居民。但生命并不一定都具有同于我们之五感这个条件。假如火星上保有超越我们这种五感的存在，则他们今夜也可能随着染黄法国梧桐的秋风光临银座。

布朗基[1]的梦

宇宙之大无边无际。但构成宇宙的元素不过六十几种。这些元

[1] 布朗基(1805—1881)，法国空想社会主义者，一生有四十年在狱中度过。

素的结合方式即使极尽变化之妙，也终不能脱离有限。这样，为了使这些元素构成无限大的宇宙，在尝试过所有的结合方式之后还必须永无休止地进行各种结合。由此观之，我们栖息的地球——作为此类结合方式之一的地球也并不仅仅局限于太阳系中的一颗行星，而理应无限存在。这个地球上的拿破仑固然在马伦哥[①]之战中大获全胜，但茫茫太虚中飘浮的其他地球上的拿破仑在同一巴伦哥之战中一败涂地也未可知。

这便是六十七岁的布朗基所梦想的宇宙观。正误另当别论。只是布朗基在狱中将这一迷梦诉诸笔端时，已对所有革命陷入绝望。也唯独这点至今仍使我们的心底沁出几许悲凉。梦想已离他而去。我们若想寻求慰藉，就必须把辉煌的梦境移往数万英里之遥的天上——移往悬浮在宇宙暗夜中的第二地球。

庸　才

庸才之作纵是大作，也必如无窗的房间，从中根本无法展望人生。

机　智

机智是缺乏三段论法的思想。他们所说的“思想”是缺乏思想的三段论法。

---

① 1800年拿破仑结束对奥战争的一场大战。

又

对机智的厌恶之念植根于人类的疲劳。

政 治 家

政治家比我们政治盲人还自鸣得意的政治知识，无非纷纭的事实性知识而已。归根结蒂，其程度同某党魁首挥舞什么样式的帽子大同小异。

又

所谓“理发店政治家”，系指不具有此类知识的政治家。但以见识而论，未必等而下之。以富有超越利害的热情而言，通常比前者还要高尚。

事 实

然而纷纭的事实性知识总是得到民众喜爱的。他们最想知道的不是爱为何物，而是基督是不是私生子。

“武 者 修 行”

我一向以为“武者修行”是以八方剑客为比试对手，对武艺精益求精。而实际上其目的则在体悟普天之下舍我其谁的心理——《宫本武藏传》读后。

雨 果

覆盖整个法国的一片面包。而且无论怎样看，奶油都涂得不够充分。

陀思妥耶夫斯基

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充满所有种类的戏谑。无须说，戏谑的大部分足以使恶魔变得忧郁。

福 楼 拜

福楼拜告诉我们：美好的无聊也是存在的。

莫 泊 桑

莫泊桑犹如冰块。当然有时也像冰糖。

爱伦·坡

爱伦·坡在制作狮面人身像之前研究了解剖学。使坡的后代震惊的秘密便潜藏于这项研究里。

某资本家的逻辑

“赎买艺术家的艺术也罢；贩卖我的螃蟹罐头也罢，二者其实半斤八两。但一提起艺术的艺术，便以为是天下至宝。如果效艺术家之颦，我也应该为一罐六十钱的螃蟹罐头沾沾自喜。不肖行年六十一，我还从来未曾像艺术家那样自高自大得滑天下之大稽。”

批 评 学

——致佐佐木茂索[①]君

一个天气晴好的上午。摇身变为博士的 Mephistopheles（靡菲斯

① 日本小说家、资深编辑(1894—1966)。

特）[①]在某大学讲台讲授批评学。不过他讲的批评学并非康德的kritik（批判）之类，而只是如何批评小说和戏曲的学问。

“诸位，上星期我讲的想必已经理解了，今天我再讲一下‘半肯定论法’。何为‘半肯定论法’呢？一如字面所示，即一半肯定某作品艺术价值的论法。但是，这‘一半’必须是‘更坏的一半’。肯定‘更好的一半’于此论法是颇为危险的。

“比如把这一论法用在日本的樱花上。樱花‘更好的一半’即其色美与形美。但为了用此论法，较之‘更好的一半’必须更为肯定‘更坏的一半’即肯定樱花的气味。也就是要做出这样的结论：‘气味的确有，但，仅此而已。’假若（万一）没肯定‘更坏的一半’而肯定了‘更好的一半’，那么将出现怎样的破绽呢？‘色形的确美，但，仅此而已’——这样一来，就根本谈不上贬低樱花了。

“当然，批评学问题只是就如何贬低某小说和戏曲而言。时至现在已无须解释了。

“那么，这‘更好的一半’和‘更坏的一半’以什么为标准加以区别呢？为解决这一问题，也还是要上溯到屡次提及的价值论。价值并非古来公认的那样存在于作品本身，而存在于欣赏作品的我

① 十五六世纪德国浮士德传说中的恶魔名字，多次出现在歌德的诗剧《浮士德》等许多作品中。

们的心中。这样，对‘更好的一半’和‘更坏的一半’，必须以我们的心为标准，或以一个时代的民众喜爱什么为标准来区别。

“譬如今天的民众不喜爱日本风情的花草，即日本风情的花草是坏东西。今天的民众喜爱巴西咖啡，即巴西咖啡必是好东西。理所当然，某作品艺术价值的‘更好的一半’和‘更坏的一半’也必须如此区别开来。

“不用这一标准而求助于真善美等其他标准，则是再滑稽不过的时代错误。诸位一定要像抛弃已经发红的草帽一样抛弃旧时代。善恶不超越好恶，好恶即善恶，爱憎即善恶。这不局限于‘半肯定论法’，也是大凡有志于批评学的诸君不可忘记的法则。

“好了，上面大体讲了‘半肯定论法’。最后想提醒诸位的是‘仅此而已’这个说法。这‘仅此而已’是横竖要用的。第一，既然说是‘仅此而已’，那么无疑意味肯定‘此’即‘更坏的一半’。但第二也无疑意味否定此外的东西。也就是说，‘仅此而已’之说法颇有一扬一抑之趣。而更微妙的是第三——隐约之间甚至否定了‘此’的艺术价值。否定固然否定了，却又未就何以否定做出任何说明。只是言外否定——这便是‘仅此而已’之说法的最显著特色。所谓显而晦、肯定而否定恰恰指的是‘仅此而已’。

“这‘半肯定论法’，我想恐怕比‘全否定论法’或‘缘木求鱼论法’容易博得信赖。关于‘全否定论法’或‘缘木求鱼论

法’，上星期已经讲过，为慎重起见重复一次：此论法即以艺术价值本身否定某作品艺术价值之论法。例如，为了否定某悲剧的艺术价值，不妨责备它的悲惨、不快和忧郁，也可以反过来骂它缺乏幸福、愉快和开朗，如此不一而足。一名曰‘缘木求鱼论法’即是指后一种情况。‘全否定论法’或‘缘木求鱼论法’诚然痛快淋漓，但有时难免招致偏颇之嫌。但‘半肯定论法’毕竟承认了一半某作品的艺术价值，所以容易被看成公允之见。

“讨论专题里有佐佐木茂索氏的新著《春之外套》。那么，下星期来之前请把‘半肯定论法’用在佐佐木氏作品的研究之中。（这时一个年轻听讲生问‘老师，用“全否定论法”不可以么？’）不可以，‘全否定论法’至少眼下不能用。佐佐木氏终究是有名的新作家，适用的还仅限于‘半肯定论法’……”

※　※　※

一星期后，得分最高的答案如下所示：

“写得的确巧妙，但，仅此而已。”

母　子

母亲是否适合培育子女还是个疑问。诚然，牛马是母亲养大的。但借自然规律之名为旧习辩护确是母亲的特权。假如可以在这一名目下为任何旧习辩护，则我们应首先为未开化人种的抢婚大声疾呼。

又

母亲对子女的爱是最无私心的爱。但是，无私心的爱对于培养子女未必最合适。这种爱给予子女的影响——至少大部分影响——或使之成为暴君，或使之沦为弱者。

又

人生悲剧的第一幕始自母子关系的形成。

又

古往今来，众多父母不知重复了多少遍这样一句话："我终归是不行了，但无论如何要使子女出人头地！"

可　能

我们并不能做想做的事，只是在做能做的事。这不仅限于我们每一个人，我们的社会也是如此。大概神也未能称心如愿地创造这个世界。

莫 尔[①] 的 话

莫尔在《临死自己的备忘录》中有这样一段话："伟大的画家深知署名的位置。而且决不把名字第二次写在同一位置。"

当然，"把名字第二次写在同一位置"对任何画家都是不可能的。但这点倒不必责备。我感到意外的是"伟大的画家深知署名的

① 乔治·莫尔(1852—1933)，英国唯美主义的代表人物之一，发表了一系列诗、剧、评论，对中国现代文学的发展产生过独特的影响。1872—1882年曾在巴黎学画十年。

位置”这句话。东方画家中从来未曾有人看轻署名位置。令其注意署名位置纯属陈词滥调。想到莫尔竟就此特书一笔，不禁为这种东西方之差而感之叹之。

大　作

将大作与杰作混为一谈确乎是鉴赏上的物质主义。大作不过呕心沥血的问题。较之米开朗琪罗的《最后的审判》，我倒远为喜爱伦勃朗六十几岁的自画像。

我所钟爱的作品

我钟爱的作品——文艺方面的作品——说到底是能从中感觉出作家本人的作品。要塑造人，塑造具有大脑、心脏和七情六欲的像一个人的人。不幸的是，作家大多是缺少其中一项的残疾（当然不是说不佩服——有时候——伟大的残疾）。

《虹霓关》观后

非男猎女，乃女猎男——萧伯纳曾在《人与超人》中将这一事实搬上舞台。但这未必始于萧。我看了梅兰芳的《虹霓关》，得知中国早已有戏剧家注目于此。《戏考》[①]此外还提到女子如何运用孙吴兵机和剑戟俘获男子的许多故事。

《董家山》的女主人公金莲，《辕门斩子》的女主人公桂英，

① 王大错撰。考证戏曲之书。

《双锁山》的女主人公金定等统统是这样的女杰。《马上缘》的女主人公梨花，不仅将自己喜爱的少年将军从马上俘获过来，还逼其与己成婚而置对方妻室于不顾。胡适先生对我这样说过：“除了《四进士》，我想否定所有京剧的价值。”不过，这些京剧至少是极富哲理的。在这样的价值面前，胡适先生难道就不能一息雷霆之怒吗?

经　验

若一味依赖经验，犹如不考虑消化功能而只顾吞咽食物；但若完全不依赖经验而仅仅依赖能力，则同不考虑食物而只迷信消化功能无异。

阿基里斯

据说，希腊英雄阿基里斯唯独脚后跟并非不死之身。也就是说，要了解阿基里斯，就必须了解阿基里斯的脚后跟。

艺术家的幸福

最幸福的艺术家是晚年名声鹊起的艺术家。由此思之，国木田独步未必不幸[1]。

老　好　人

女人并不想找老好人做丈夫。男人则总想找老好人做朋友。

---

① 国木田独步真正获得作家地位是在34岁出版《独步集》之后。

又

老好人最像的是天上的神。第一适合对其讲述欢喜，第二适合与之倾诉不幸，第三是可有可无。

罪

“恶其罪而不恶其人”[1]——实行起来未见得困难。大多数子女都在向大多数父母认真实行这句格言。

桃　李

“桃李不言，下自成蹊”，确是智者之言。只是并非“桃李不言”，实则是“桃李若言”。

伟　大

民众喜爱为人格的伟大和事业的伟大所笼络。但有史以来便不曾热衷于直面伟大。

广　告

“侏儒警语”十二月号上的《致佐佐木茂索君》并非贬抑佐佐木君，而是嘲笑不承认佐佐木君的批评家。就此广而告之或许有蔑视《文艺春秋》读者智商之嫌。但实际上，据说某批评家执意认为是贬低佐佐木君。并且听说这位批评家的追随者亦不在少数。因此需要广告一句。不过将其公诸于众不是我的本意。实则是年长同行

---

① 出自《孔丛子》：“孔子曰：可哉。古之听讼者，恶其罪而不恶其人。”

里见弴[1]君煽动的结果。为此广告气恼的读者请责怪里见君好了。

“侏儒警语”作者。

追加广告

前面的广告中“请责怪里见弴君好了”那句话当然是我开的玩笑。实际不责怪也可以。我实在过于敬佩某批评家所代表的一伙天才了，以致多少有点变得神经质。同上。

再追加广告

前面追加广告中所说“敬佩某批评家所代表的一伙天才”当然是正话反说。同上。

艺　术

画力三百年，书力五百年，文章之力千古无穷，此乃王世贞之言。不过，从敦煌出土文物来看，书画阅历五百年之后似乎仍保其力。而文章之力是否能保有千年则是疑问。观念也不可能超然于时流之外。我们的祖先使“神”这一字眼幻化出峨冠博带的道貌人物；我们则在使同一字眼叠印出长须蓬松的西洋绅士。这不限于神，而应认为适用于一切。

又

记得以前看过东洲斋写乐[2]画像。画中人胸前展开一幅扇面，绘

① 日本小说家(1888—1983)，原名山内英夫，有岛武郎的弟弟。
② 日本江户时期的“浮世绘”画家。

有绿色光琳波[1]。显然是为了强调整体色彩效果。但以放大镜窥之，则绿色呈现出泛铜绿的金色。对这幅写乐画像我的确感到很美。但我认为同样的变化在文章上也必然出现。

又

艺术同于女人。必须笼罩在一个时代的精神氛围或流行风气之中方能显得风情万种。

又

不仅如此，艺术在空间上还身负桎梏。爱一国民众的艺术必须了解一国民众的生活。在东禅寺遭到浪士袭击的英国特命全权公使阿尔科克[2]听我们日本人的音乐唯感噪音而已。他的《驻日三年》有这样一节："我们登坡当中，听得类似夜莺的莺叫之声。据说是日本人教黄莺唱歌。如果是真的，无疑值得惊异。因为日本人本来是不知晓自行教音乐为何物的。"（第二卷第二十九章）

天　才

天才距我们仅一步之隔。只是，为理解这一步，必须懂得百里的一半为九十九里[3]这一超数学才行。

---

① 江户中期画家尾形光琳成就的画风及继承此画风的流派。
② 阿尔科克(1809—1897)，英国外交官。
③ 《战国策·齐策》："行百里者，半于九十，此言末路之远。"

又

天才距我们仅一步之隔。同代人不理解这一步千里；后代人则又盲目崇拜这千里一步。同代人为此而置天才于死地；后代人则因之焚香于天才的灵前。

又

很难相信民众吝于承认天才。但其承认方式通常颇为滑稽。

又

天才的悲剧是被赐予“小巧玲珑且居住舒适”的名声。

又

耶稣：“我虽吹笛，汝等亦不跳。”

众人：“我等虽跳，汝亦不知足。”

谎　言

无论在任何情况下，我们都不至于向不维护我们利益的人投以“干净的一票”。将“我们的利益”换言为“天下利益”，乃是整个共和制度的谎言。必须认为，这个谎言即使在苏维埃统治下也不会消失。

又

拿出互为一体的两个观念，玩味其邻接点。这样，诸君就会发现由此繁衍出多少谎言！故而所有成语通常都是一个问题。

又

给予我们这个社会以合理外观的，难道不是因其本身是不合理的——不合理到极点的么?

列　宁

我最为惊愕的是：列宁是一位再普通不过的英雄!

赌　博

偶然亦即与神的搏斗总是充满神秘的威严。赌博者亦不例外。

又

古来便不存在热衷于赌博的厌世主义者。不难得知其同赌博的人生是何等一拍即合。

又

法律之所以禁赌，并非由于赌博造成的分配方式本身的不妥，实则因为其经济上的心血来潮难以容忍。

怀疑主义

怀疑主义也是建立在一个信念——不怀疑可疑的这一信念之上的。这或许自相矛盾。但怀疑主义同时也怀疑是否存在全然不立足于信念之上的哲学。

正　直

倘若正直，我们势必很快发现任何人都不可能正直。因而我们便不能不对正直感到不安。

虚　伪

我认识一个说谎者。她比任何人都幸福。但由于其谎言过于巧妙，甚至说真话别人也只能以为是谎言。这点——仅仅这点——无论在任何人眼里都无疑是她的悲剧。

又

毋宁说，我也像所有艺术家那样巧于编造谎言。可是在她面前仍只有甘拜下风：就连去年的谎言她都记得如五分钟以前一样清晰。

又

我不幸懂得：有时只有借助谎言才能诉说真实。

诸　君

诸君害怕青年为艺术而堕落。但请暂且放心好了，他们并不像诸君那么容易堕落。

又

诸君害怕艺术毒害国民，但请暂且放心好了，至少艺术绝不可能毒害诸君，绝不可能毒害不理解两千年来艺术魅力的诸君。

忍　让

忍让是浪漫的卑躬屈膝。

企　图

做一事未必困难，想要做的事则往往困难。至少想做足以做成

的事是如此。

又

欲知他们的大小，必须根据他们已做成的事来分析他们将要做的事。

兵　卒

理想的兵卒必须绝对服从长官的命令。绝对服从无非绝对不加批评。亦即，理想的兵卒必须首先失去理性。

又

理想的兵卒必须绝对服从长官的命令。绝对服从无非绝对不负责任。亦即，理想的兵卒必须首先失去责任感。

军事教育

所谓军事教育，说到底只是传授军事方面的知识。其他知识和训练不必等军事教育也可学到。眼下甚至海陆军学校不也在聘用各方面的专家吗？机械学、物理学、应用化学、外语自不必说，还有剑术、柔道、游泳等专业的。再进一步说来，军事用语不同于学术用语，大部分通俗易懂。这样，必须认为所谓军事教育事实上等于零。而事实上等于零的利害得失当然无须计较。

“勤俭尚武”

再没有比“勤俭尚武”一词更空洞无物的了。尚武是国际性奢

侈。事实上列强不正在为军备耗费巨资吗？如若“勤俭尚武”也不算是痴人之谈，则必须说“勤俭浪荡”亦可通行无阻。

日　本　人

以为日本人两千年来上忠君王下孝父母的想法，同以为猿田彦命[①]也抹发蜡如出一辙。差不多到了该彻底还历史以本来面目的时候了。

倭　　寇

倭寇显示我们日本人具有完全可同列强为伍的能力。即便在劫掠、杀戮、奸淫等方面，我们也绝不比来找“黄金之岛”[②]的西班牙人、葡萄牙人、荷兰人、英吉利人等相形见绌。

徒　然　草[③]

我屡次这样说道——“你大概喜欢徒然草吧？”然而不幸的是，我根本没读过什么《徒然草》。老实坦白，《徒然草》那么有名也几乎是我所无法理解的，即便我承认它适于作中学程度的教科书。

征　　兆

恋爱的征兆之一，是她开始考虑以前爱过几个男人或爱过什么

---

① 日本国神之一，形象怪异。
② 十四世纪初，马可波罗在《东方见闻录》中称日本为“黄金之岛”。
③ 吉田兼好(1283？～1350？)的随笔集。有日本第一随笔之誉。

样的男人并对这凭空想象的几个人产生淡淡的妒意。

又

恋爱的另一征兆，是她对发现与自己相似的面孔极度敏感。

恋爱与死

恋爱使人想到死或许是进化论的一个例证。蜘蛛、蜂交尾刚一结束，雄方便被雌方刺死。我在观看意大利行脚艺人演出的歌剧《卡门》时，总觉得卡门的一举一动有蜂的迹象。

替　身

我们因为爱她而往往将其他女人作为她的替身。这种可悲情况的出现未必仅限于她拒绝我们的时候。有时由于怯懦有时由于美的需求而不惜将某一女人用为满足自己残酷欲望的对象。

结　婚

结婚对于调节性欲是有效的，却不足以调节爱情。

又

他在二十多岁结婚之后再也没有堕入情网，这是何等的俗不可耐！

冗　忙

较之理性，莫如说是冗忙能将我们从恋爱中解救出来。毕竟淋漓尽致的恋爱首先需要时间。维特、罗密欧、特里斯丹——即使从古之恋人来看也无一不是闲人。

男　　子

男子向来看重工作而恋爱次之。若怀疑这一事实，不妨看一看巴尔扎克的书简。他在致翰斯克伯爵夫人[①]的信中写道：“若计以稿费，这封信也超过了好几个法郎。”

举止做派

过去出入我家的比男人还争强好胜的女梳头师有一个女儿。至今我还记得那个面色苍白的十二三岁的女孩。女理发师教女儿举止做派教得十分严格。尤其不允许睡觉落枕，每次落枕都好像非打即骂。近来偶然听说那女孩在地震[②]前便当了艺伎。听得此言时我固然略感不忍，却又不能不现出微笑——即使当了艺伎，想必她也严守母亲教导，断不至于落枕……

自　　由

没有哪一个人不向往自由。但这仅仅是表面。其实骨子里任何人都背道而驰。且看证据：就连对杀人害命毫不心慈手软的地痞无赖都在振振有词地说什么为了国家金瓯无缺而杀死了某某，不是么？而所谓自由，系指我们的行为不受任何拘束，亦即坚决不对什么神什么道德什么社会习惯负连带责任。

---

① 翰斯克伯爵夫人，原为俄罗斯、乌克兰地区大地主之妻。1850年同巴尔扎克结婚，婚后三个月巴尔扎克去世。

② 指1923年9月1日发生的关东大地震。

又

自由类似山巅的空气。对于弱者，二者同样是不堪忍受的。

又

毫无疑问，眺望自由即瞻仰神的尊颜。

又

自由主义、自由恋爱、自由贸易——不巧的是任何自由都在杯中混淆着大量的水，且大多是死水。

言 行 一 致

为博取言行一致的美名，须首先善于自我辩护。

方　便

有不欺一人的圣贤而无不欺天下的圣贤。佛家所说的善巧方便，说到底是精神上的 Machiavellism[①]。

艺术至上主义者

古往今来，虔诚的艺术至上主义者大抵是艺术上的败北者。正如坚强的国家主义者大抵是亡国之民一样——我们任何人都不会追求我们本身已有的东西。

唯 物 史 观

假如任何作家都必须立足于马克思的唯物史观来描述人生，那

---

① 意大利政治家 Machiavel（马基雅弗利）的思想，肯定政治权术，主张为国家利益而摈除一切道德约束。

么与此同样，所有诗人都须立足于科佩尔尼克斯的地动说讴歌日月山川。问题是，较之说“金乌西坠”，说“地球旋转几度几分”未必总是那么优美。

支　那

萤的幼虫以蜗牛为食时并不完全置蜗牛于死地，而只是使其处于麻痹状态，以便常食鲜肉。以我们日本帝国为首的列强对支那的态度，归根结蒂，与萤对蜗牛的态度并无不同。

又

今日中国的最大悲剧，就是没有一位足以给无数国家浪漫主义者即“年轻中国”以铁的训练的墨索里尼。

小　说

真正的小说不仅事件的发展缺少偶然性，较之人生本身恐怕也缺少偶然性。

文　章

文章中的词汇必须比辞书中的多几分姿色。

又

他们都像樗牛[1]那样口称“文即人”，而内心中则似乎无不认为“人即文”。

---

① 高山樗牛(1871—1902)，日本评论家、作家。

女人的脸

在热情的驱使下，女人的脸每每不可思议地出现少女风情。只是，其热情完全可以是对于阳伞的亢奋。

处世智慧

灭火不如纵火容易。拥有这种处世智慧的代表人物想必是《漂亮朋友》[1]中的主人公。他在热恋的时候已清醒考虑到一刀两断。

又

单就处世而言，热情的不足倒不足为虑。相比之下，更危险的显然是冷淡的缺乏。

恒产

所谓无恒产者即无恒心者已属两千年前的老皇历。而在今天，似乎有恒产者倒是无恒心者。

他们

我对他们夫妻没有爱便相抱生活委实感到惊讶。而他们则对一对恋人的相抱而死惊讶不已，却是不知何故。

作家所生之语

“振っている”、“高等遊民”、“露悪家”、“月並み”[2]等语言在文坛使用开来始自夏目先生。这种作家所生之语在夏目先生

① 莫泊桑的小说。
② 意思分别为“意气风发”、“高级无业游民”、“凶相毕露”、“凡庸”，均为夏目漱石所创。

之后也并非没有。久米正雄[1]君所生"微苦笑"、"強気弱気"等即其典型。另外"等、等、等"写法乃宇野浩二[2]所生。我们并不总是有意脱帽。而是在有意视对方为敌、为怪、为犬时不由得摘下帽去。责骂某作家的文章中出现该作家所创语汇也未必属于偶然。

幼　儿

我们到底是出于什么目的而爱幼小的孩子的呢？原因的一半至少在于无须担心为幼儿所欺。

又

我们坦然公开我们的愚而不以为耻的场合，仅仅限于对幼儿或对猫狗之时。

池　大　雅[3]

"大雅不拘小节，疏于世情。迎娶玉澜为妻时竟不晓房事，其为人由此可见一斑。"

"大雅娶妻而不知夫妇之道——此等似乎不食人间烟火之事若说有趣也就有趣，而若说其愚蠢得丝毫不懂常识大概也未尝不可。"

上述引文表明，相信这种传说的人至今仍残存于艺术家和美术史家中间。大雅迎娶玉澜时或许没有交合。但若据此相信大雅不懂

---

① 日本小说家，芥川好友(1892—1952)。
② 日本小说家(1891—1962)。
③ 日本江户中期画家，别号九霞山樵等(1723—1766)。

交合之事，那么恐怕是因为他本人性欲太强了，故而确信不可能知晓其事而不实施。

荻生徂徕[①]

荻生徂徕以嚼炒豆骂古人为快。嚼炒豆我相信是出于节俭；至于为何骂古人则全然不解。不过今天想来，骂古人确比骂今人万无一失。

小枫树

哪怕稍稍手扶树干，小枫树都会让树梢密集的叶片像神经一样颤抖不止。植物这东西是何等令人惧怵。

蟾蜍

最美丽的粉红色确是蟾蜍舌头的颜色。

乌鸦

我曾在一个雪霁薄暮时分看过落在邻居房顶上的深蓝色的乌鸦。

作家

做文章必不可少的首先是创作热情，燃烧创作热情必不可少的首推一定程度的健康。轻视瑞典式体操、菜食主义、复方淀粉酶等并非意欲舞文弄墨之人的取向。

---

① 荻生徂徕(1666—1728)，日本儒学大家，著有《论语征》等。

又

志在舞文弄墨者无论是怎样的城里人，其灵魂深处都必须有一个乡巴佬。

又

意欲作文而又为自身羞愧乃是一种罪恶。为自身羞愧的心田上不可能生出任何创作性的嫩芽。

又

蜈蚣：用脚走一下试试！

蝴蝶：哼，用翅膀飞一下看看！

又

气韵乃作家的后脑勺。作家自身无从看见。若勉为其难，唯有折断颈骨了事。

又

批评家：你就只能写上班人的生活。

作家：难道有什么都能写的人不成？

又

所有古之天才都把帽子挂在我等凡夫手无法触及的壁钉上。当然，并非没有垫脚台。

又

然而唯独那垫脚台不知滚去了哪家旧道具商店。

又

所有作家一方面都具有木匠师傅的面孔，但这并非耻辱；所有木匠师傅一方面也都具有作家的面孔。

又

另一方面，所有作家又都在开店。什么，我不卖作品？唔，那是没人买的时候，或不卖也未尝不可的时候。

又

演员和歌手的幸福在于他们的不留作品——有时我这样认为。

[以下为遗作]

辩　护

为自己辩护比为他人辩护困难。不信请看律师。

女　人

健全的理性发出命令："勿近女人！"

健全的本能则发出相反的命令："勿避女人！"

又

对我们男人来说，女人恰恰是人生本身，即万恶之源。

理　性

我对伏尔泰[①]表示轻蔑。假若始终贯穿以理性，那么我们必须对

---

① 伏尔泰(1694—1778)，法国启蒙思想家、作家、哲学家。

我们的存在诉诸满腔的诅咒。可是陶醉于世界性赞美的 Candide[①]《老实人》的作者的幸福呢?!

自　然

我所以热爱自然,原因之一是自然至少不像我们人类这样嫉妒和欺诈。

处 世 术

最聪明的处世术是:既对社会陋习投以白眼,又与其同流合污。

女 人 崇 拜

崇拜"永远的女性"的歌德的确是幸福者之一。但鄙视母雅狐[②]的斯威夫特并未发狂而死。这是对女性的诅咒?抑或对理性的诋毁?

理　性

一言以蔽之,理性告诉我们的是理性的无力。

命　运

命运比偶然具有必然性。"命运在性格中"这句话绝非可以等闲视之。

教　授

借用医家之语,既讲授文艺,就应临床才是道理。然而他们至

---

① 法语,意思是"天真",作为伏尔泰的作品名译为《天真论》,也是作品中主人公的名字。
② 英国作家斯威夫特《加里巴游记》"马国"中出现的酷似人的狡猾动物。

今仍未触摸过人生的脉搏。尤其他们之中有的人声称精通英德文学，但对孕育他们的祖国的文艺则不甚了了。

智德合一

我们甚至不知晓我们本身，何况将我们所知之事付诸实施更是谈何容易！写出《智慧与命运》的梅特林克亦不知智慧与命运为何物。

艺　术

最困难的艺术是自由地打发人生。当然，“自由地”未必意味着厚颜无耻。

自由思想家

自由思想家的弱点在于其为自由思想家。他终究不能像狂热信徒那样进行恶战。

宿　命

宿命也许是后悔之子，或后悔是宿命之子亦未可知。

他的幸福

他的幸福依存于他自身的无教养，其不幸亦如此。啊，这是何等令人怅惘！

小说家

最好的小说家乃是“精通世故的诗人”。

语　汇

所有语汇都必如钱币具有正反两面。例如“敏感”的另一面无

非“怯懦”。

某物质主义者的信条

“我不相信神，但相信神经。”

傻　子

傻子总是以为自己以外之人统统是傻子。

处世才能

毕竟，“憎恶”是处世才能之一。

忏　悔

古人在神面前忏悔。今人在社会面前忏悔。这样，除去傻子和恶棍，也许任何人都无法在不忏悔的情况下忍受俗世之苦。

又

但无论哪种忏悔，可信性都自当别论。

《新生》[1]读后

果真“新生”了不成?

托尔斯泰

读罢宾可夫[2]的托尔斯泰传，发觉托尔斯泰的《我的忏悔》和《我的宗教》显然是谎言。然而没有比持续述说谎言的托尔斯泰那颗心更令人不忍的了。他的谎言远比我辈的真实更为鲜血淋漓。

---

① 日本小说家、诗人岛崎藤村(1872—1943)自传性质的长篇小说。

② 宾可夫(1860—1934),海军军官,后活跃于民众文学。

两 个 悲 剧

斯特林堡的悲剧是《随意观览》的悲剧。但不幸的是托尔斯泰的悲剧不是《随意观览》。故后者比前者更加以悲剧告终。

斯 特 林 堡

他无所不知，并且毫不顾忌地言无不尽。毫不顾忌地？不，恐怕也像我们这样多少有所算计吧。

又

斯特林堡在《传说》中说他做过死是否痛苦的实验。但这种实验并非儿戏。他也是“想死而未能死成”的人之一。

某理想主义者

他对自己本身是现实主义者这点丝毫不存怀疑。然而这终究是理想化了的他本身。

恐　　怖

使我们拿起武器的通常是对敌手的恐怖，并且往往是对凭空想象的敌手的恐怖。

我　　们

我们无一不为我们本身羞愧，同时对他们惧之畏之。可是谁都不坦率述说这一事实。

恋　　爱

恋爱不过是披以诗的外衣的性欲。至少不披以诗的外衣的性欲

不值得称之为恋爱。

某老手

他不愧为老手。甚至恋爱都鲜乎其有，除非爆出丑闻。

自杀

人皆共通的唯一情感是对死的恐怖。道德上对自杀评价不高，恐并非出于偶然。

又

蒙田对自杀的辩护含有不少真理成分。未自杀的人并非不自杀，而是不能自杀。

又

想死什么时候都死得成嘛！

那么试试看！

革命

革命加革命。那样，我们就可以比今天更合理地咀嚼人间苦果。

死

梅因朗德[1]颇为精确地叙述过死的魅力。实际上我们也因某种契机感受到死的魅力，最后都很难逃往圈外，如绕着同心圆旋转一样一步步向死逼近。

---

① 菲利普·梅因朗德(1841—1876)，德国哲学家，著有《解脱的哲学》。赞美自杀，本人也自杀而亡。

“伊吕波”短歌[1]

我们生活中必不可少的思想，或许仅是“伊吕波”短歌而已。

命　运

遗传、境遇、偶然——主宰我们命运的不外乎此三者。沾沾自喜者只管自喜就是，但就别人说三道四则属多管闲事。

嘲讽者

嘲讽他人者同时亦怕遭人嘲讽。

某日本人的话

给我以瑞士。否则，给我以言论自由。

像人，再像人……

像人、过于像人那样的人，十之八九确像动物。

某才子

他相信自己即使成为恶棍也不会成为傻瓜。然而数年过后，不仅同恶棍全然无缘，反而一直是傻瓜。

希腊人

将复仇之神置于宙斯之上的希腊人哟，你们已洞察一切！

又

而同时又显示我们人类的进步是何等迟缓！

---

① 收录了四十八则富有启示性的日本谚语，如“狗跑正遇当头棒”等。

圣　　书

一个人的智慧不如整个民族的智慧。只是，如果能多少简洁一点的话……

某 孝 子

他事母至孝。当然，他深知爱抚和接吻可以给其寡母以性的慰藉。

某恶魔主义者

他是恶魔主义诗人。无须说，在现实生活中越出安全地带一次——仅仅一次——便再也不敢问津。

某 自 杀 者

他决心为一件鸡毛蒜皮小事自杀。但这对他的自尊心无疑是沉重打击。他把手枪拿在手里昂然自语："拿破仑在被跳蚤叮咬时也必定感到发痒！"

某"左"倾主义者

他位于最左翼的左翼，故而蔑视最左翼。

无　意　识

我们性格上的特点——至少最显著的特点——超越我们的意识。

自　　豪

我们最为自豪的仅限于我们所不具有的东西。实例：T 精通德

语，但他桌子上常放的全是英语书。

偶　　像

任何人都不反对摧毁偶像，同时对将自身塑为偶像亦无异议。

又

然而任何人都不可能泰然自若地以偶像自居，除非受命于天。

天 国 之 民

天国之民首先应不具有胃袋和生殖器。

某 幸 福 者

他比谁都单纯。

自 我 厌 恶

自我厌恶最显著的征兆是企图从一切中觅出虚伪，且丝毫不以此为满足。

外　　表

最怯懦的人看上去向来是最勇敢的人。

人

我们人的特点是犯神决不犯的过失。

罚

再没有比不受罚更痛苦的惩罚。如果神保佑决不受罚则另当别论。

罪

说到底，罪是道德及法律范畴内的冒险行为。因而任何罪无不带有传奇色彩。

我

我不具有良心，我具有的仅仅是神经。

又

我屡屡诅咒他人“死了算了”，且他人中甚至包括自己的至亲。

又

我每每这样想道：就像我对那个女人倾心时她也对我倾心一样，我对那个女人生厌时最好她也对我生厌。

又

三十岁过后，我无时无刻不感到爱的饥渴。随即大写特写抒情诗，却在尚未长驱直进时便败下阵来。不过这未必是我在道德上的进步，只不过是意识到了心里有一副小算盘而已。

又

纵使再心爱的女人，同其交谈一小时便觉得乏味。

又

我常常说谎。但从我口中说出的谎无不拙劣至极，当然诉诸文字时除外。

又

对同第三者共有一个女人我并无意见。可是，不知幸与不幸，通常在第三者尚未察觉这一事实时，我便陡然对那女子生出厌恶。

又

对同第三者共有一个女人我并无不满。但有两个条件：或者同那第三者素不相识，或者亲密无间。

又

对于为爱第三者而欺瞒丈夫的女人，我还是可以生出爱意；但对为爱第三者而置孩子于不顾的女人则深恶痛绝。

又

能使我感伤的，唯独天真无邪的儿童。

又

我三十岁前爱过一个女人。一次她对我说："对不起你夫人。"我倒未特别觉得愧对妻子。但她这句话却奇妙地沁入我的心中。我直率地想道：说不定我也对不住这个女人。至今我仍只对这个女人怀有柔情。

又

我对金钱淡然视之。当然是因为糊口总还没有危机。

又

我对双亲尽孝。因为都已老了。

又

对两三个朋友，纵使没说实话，也未曾说过谎言。因为他们也没有说谎。

人　生

即使革命复以革命，除了“人选的少数”之外，我们的生活想必也还是惨淡的。而且这“人选的少数”不外乎“傻瓜和坏蛋”。

民　众

莎士比亚也罢歌德也罢李太白也罢近松门左卫门也罢，恐怕都将消亡。然而艺术必在民众中留下种子。我在大正十二年写过“宁为玉碎不为瓦全”[①]，这一信念至今仍毫不动摇。

又

且听下落的锤音节奏。只要这节奏。只要这节奏尚存，艺术便永不消亡。（昭和改元第一日）

又

我固然失败了。但造我之物必然造出别人来。一棵松的枯萎实在不足挂齿。只有存在广袤的大地，便有无数种子孕育其中。（同上）

某 夜 随 感

睡眠比死亡惬意，至少较为容易。（昭和改元第二日）

大正十二年(1923)——昭和二年(1927)

---

① 出现在1923年作者在《中央公编》上发表的《妄问妄答》中。



羅生門

Akutagawa Ryunosuke

罗生门

芥川龙之介（1892—1927），日本新思潮派代表作家，创作上既有浪漫主义特点，又具有现实主义倾向。以其名字命名的“芥川奖”成为日本文坛的重要奖项之一。

作品以短篇小说为主，多为历史题材，情节新奇甚至诡异，以冷峻的文笔和简洁有力的语言让读者关注到社会丑恶现象，这使得他的小说既具有高度的艺术性，又成为当时社会的缩影。《罗生门》是其代表作。

本书收录芥川的中短篇小说共十三篇。《罗生门》以风雨不透的布局将人推向生死抉择的极限，从而展示了“恶”的无可回避，第一次传递出作者对人的理解，对人的无奈与绝望。

书山稗海，文史苑囿，于中沉潜含玩，钩没抉隐，一日发而为文，自是信手拈来，随机生发，纵横捭阖，不可抑勒。由庙堂高官到市井小民，由紫宸之深到江湖之运，其笔下无不呼之即来，腾跃纸上。芥川生性敏感，一般来说，他不重描绘而意在发掘，疏于叙述而工于点化，少的是轻灵与潇洒，多的是沉郁与悲凉。这点不难从其作品中窥其一斑。


ISBN 978-7-5327-4475-6

9 787532 744756 >

定价：12.00元

易文网：www.ewen.cc